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蒙飞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饶苏波	董事	因事	文联合
陈泽	董事	因事	王进
李方吉	董事	因事	郑云鹏
张雪球	董事	因事	马晓茜

本年度报告涉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火力发电业务，火力发电业务受电力需求、燃料价格及售电价格等因素影响较大，有关内容可阅读本年报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第九项“公司未来发展展望”部分。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250,283,98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3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广东能源集团（原“粤电集团”）	指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原“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8 日更名）
广前公司	指	深圳市广前电力有限公司
博贺公司	指	广东粤电博贺煤电有限公司
大埔公司	指	广东粤电大埔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风电公司	指	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临沧公司	指	临沧粤电能源有限公司
曲界风电公司	指	广东粤电曲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售电公司	指	广东粤电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安信检修公司	指	广东粤电安信电力检修安装有限公司
通道风电公司	指	通道粤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粤公司	指	湛江中粤能源有限公司
粤江公司	指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永安天然气公司	指	广东粤电永安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雷州风电公司	指	广东粤电雷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湛江公司	指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湛江风电公司	指	广东粤电湛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惠州天然气公司	指	广东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臻能公司	指	茂名臻能热电有限公司
靖海公司	指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红海湾公司	指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花都天然气公司	指	广东粤电花都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虎门发电公司	指	广东粤电虎门发电有限公司
粤嘉公司	指	广东粤嘉电力有限公司
平海发电厂	指	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平电综合能源公司	指	惠州平电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臻诚综合能源公司	指	广东粤电臻诚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电白风电公司	指	广东粤电电白风电有限公司
阳江风电公司	指	广东粤电阳江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和平风电公司	指	广东粤电和平风电有限公司
平远风电公司	指	广东粤电平远风电有限公司
珠海风电公司	指	广东粤电珠海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武宣风电公司	指	广西武宣粤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溆浦风电公司	指	湖南溆浦粤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石碑山风电	指	广东粤电石碑山风能开发有限公司
惠来风电公司	指	惠来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粤电燃料公司	指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有限公司
粤电自保公司	指	广东粤电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
山西能源公司	指	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
粤电航运公司	指	广东粤电航运有限公司
粤电西投公司	指	广东粤电控股西部投资有限公司
粤电财务公司	指	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
国华台山公司	指	广东国华粤电台山发电有限公司
威信能源公司	指	云南能投威信能源有限公司
中心坑水电站	指	阳山中心坑电力有限公司
江坑水电站	指	阳山县江坑水电站
南方海上风电	指	南方海上风电联合开发有限公司
阳光保险	指	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创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义招标	指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能源	指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申能股份	指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粤电力 A、粤电力 B	股票代码	000539、20053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粤电力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DONG ELECTRIC POWER DEVELOPMENT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E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进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3-36 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30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3-36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30		
公司网址	http://www.ged.com.cn		
电子信箱	ged@ged.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维	秦晓
联系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5 楼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6 楼
电话	(020)87570276	(020)87570251
传真	(020)85138084	(020)85138084
电子信箱	liuw@ged.com.cn	qinxiao@ged.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境外英文）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事务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000617419493W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斌、郭碧玉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6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7,408,514,178	26,643,792,057	26,643,792,057	2.87%	22,681,120,022	22,681,120,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4,461,997	743,180,431	743,180,431	-36.16%	936,534,941	936,534,9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2,062,957	718,454,119	718,454,119	-42.65%	1,074,697,758	1,074,697,7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999,936,356	3,676,034,503	3,676,034,503	63.22%	8,704,775,818	8,704,775,8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4	0.14	-35.71%	0.18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4	0.14	-35.71%	0.18	0.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	3.16%	3.16%	-1.14%	3.99%	3.99%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73,329,662,306	71,007,415,323	71,007,415,323	3.27%	70,677,003,760	70,677,003,7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227,302,288	23,695,190,653	23,695,190,653	2.25%	23,378,847,225	23,378,847,22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要求,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账款”项目,将“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在利润表中,增设“研发费用”项目列报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本公司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数据。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474,461,997	743,180,431	24,227,302,288	23,695,190,653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商誉确认的差异(a)			64,623,000	64,623,000
企业合并时对土地使用价值确认的差异(a)	-630,000	-630,000	17,600,000	18,230,000
对少数股东权益影响(b)	54,120	54,120	4,810,219	4,756,099
按国际会计准则	473,886,117	742,604,551	24,314,335,507	23,782,799,752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商誉确认的差异及企业合并对土地价值确认差异

新的中国会计准则下要求,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不予以确认,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而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将被予以确认，商誉等于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同时，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各项资产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此项差异将继续存在。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812,535,688	8,082,449,491	7,060,929,815	6,452,599,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45,879	443,087,639	489,988,070	-464,359,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30,364	408,811,354	471,207,833	-472,286,5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0,043,756	2,255,488,952	1,419,777,849	784,625,79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72,097	-4,720,404	-3,723,3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530,965	41,344,595	19,074,097	本期售电公司收到南沙总部企业奖励 1077 万元；节能减排专项补助或拨款 828 万元。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59,541,635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2,679,505		-125,842,4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976,212	6,502,013	-104,916,156	本期湛江风电因以前年度遭受台风破坏取得保险赔款 4,545.85 万元；部分电厂接受多经公司捐赠增加营业外收入 3,698.70 万元；部分电厂长期资产报废损失 2,145.79 万元；以及平海因非法占用海域建造防沙堤的罚款 1,153.72 万元。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274,91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191,469	10,104,459	18,950,2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809,260	1,020,520	-155,736,881	

合计	62,399,040	24,726,312	-138,162,817	--
----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主要从事电力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电力的生产和销售业务，属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中的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取资于民，用资于电，惠之于众”的经营宗旨和“办电为主，多元发展”的经营方针，专注于电力主业，电源结构呈多元化发展。除从事大型燃煤发电厂的开发、建设和运营外，还拥有LNG发电、风力发电和水力发电等清洁能源项目，通过电网公司向用户提供可靠、清洁的能源。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可控装机容量为2095万千瓦，其中燃煤发电可控装机容量1714万千瓦，LNG发电可控装机容量326万千瓦，风电、水电等可再生能源发电可控装机容量55万千瓦。

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为电力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广东省内。公司销售电价分为以国家发改委为主的价格主管部门根据相关政策核定的标杆电价以及根据《广东电力市场交易基本规则》及其配套文件实施市场交易产生的交易电价。报告期内，公司售电量709.84亿千瓦时，同比增长4.4%；合并报表售电均价为441.99元/千千瓦时（含税，下同），同比下降9.83元/千千瓦时，降幅为2.18%；营业总收入2,740,851.42万元，同比增加76,472.21万元，增幅2.87%。

公司主营业务以燃煤发电为主，燃料成本在营业成本中占有较大比重，煤炭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大。报告期内，公司燃料成本1,793,850.50万元，占营业成本的73.98%，受发电量增长及煤价持续上涨影响，同比增加92,096.14万元，增幅0.92%。

报告期内，公司售电量虽然总体有所增长，但市场化交易价差扩大导致公司合并售电均价持续下降，以及煤价居高不下，对公司发电业务利润带来较大的负面影响。同时受部分发电资产减值影响，公司全年实现归母净利润47,446.20万元，同比下降36.16%。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无重大变化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同比增长 169.43%，主要系基建项目预付设备款及预付工程款同比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广东省最大电力上市公司

公司主要发电资产位于广东省内，资产规模总额超过700亿，是广东省最大的电力上市公司。截至2018年底，公司已投产可控装机容量为2095万千瓦，其中省内可控装机容量占统调装机容量的17.32%；年售电量709.84亿千瓦时，其中省内机组售电量占省内购电市场份额的17.5%，与公司省内装机规模基本相当。

2、广东能源集团已把公司定位为境内发电资产整合的唯一上市平台

公司控股股东广东能源集团作为华南地区最大发电集团之一，利用其资源、资产规模等优势，一直以来积极支持公司的发展和扩张。广东能源集团已把公司定位为境内发电资产整合的唯一上市平台，广东能源集团在境内电源项目开发、资产收购等方面给予公司优先选择权。

3、机组性能先进，受益于节能调度政策的实施

公司机组参数高、容量大、运行效率高、煤耗低、运行稳定、环保性能优越，在节能调度政策实施时属于优先调度的序列，从而使公司火电机组在发电上网时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4、产业结构、电源结构逐步优化

公司“十三五”规划确定了以发电为核心主业，优化发展煤电，稳步发展气电，大力发展风电、水电等清洁能源，不断优化电源结构，走高效、清洁、低碳之路的总体战略。2018年，公司持续优化调整电源结构，进一步提升风电、天然气发电等清洁能源占比。控股建设的惠州天然气发电项目二期#4、#5机合计92万千瓦于年内投入商业运行（#6机于2019年1月投运），徐闻曲界风电项目4.95万千瓦整体投运、徐闻石板岭风电项目22台风机合计4.4万千瓦投入商业运行，全年合计新增清洁能源装机容量101.35万千瓦，清洁能源占比从2017年底的14%提升至18%。

5、管理经验丰富、生产技术水平高

公司的管理层和技术骨干在电厂运行和管理方面拥有丰富经验，主要人员均拥有多年的电力行业实践经验。公司通过加强对安全生产、节能减排、市场营销等方面的管理，不断提升企业运营的质量效益。

6、抓牢“电改”机遇，实现从发电企业向能源综合服务企业转型

为顺应电力市场化改革，公司于2015年7月全资成立了广东粤电电力销售有限公司，参与售电侧市场竞争。广东粤电电力销售有限公司是首批获得市场准入的售电公司，编号“SD01”。从2015年成立至今，经过市场竞争的磨砺，粤电售电已成为广东电力市场的知名品牌，形成了市场领头羊地位，近年来在年度长协签约电量、月度集中竞价中标电量和中标率方面稳居市场前茅。未来公司将继续大力推进售电业务，根据国家电力体制改革的相关政策采取积极措施，拓展配售电业务和能源综合服务，实现从发电企业向能源综合服务企业的转型。

7、结合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积极参与粤港澳大湾区能源布局

公司属下沙角A电厂位于粤港澳大湾区中心地带，广深港创新经济带窗口位置，具有得天独厚的地理优势。公司将尽可能发挥区域布点、产业布局、人才技术等综合优势，积极参与湾区能源供应及相关产业发展，充分利用好沙角A电厂退役改建的机会，打造气、电、热、冷联供超强能源供给基地；省地合作加快沙角电厂土地开发，积极探索湾区智慧能源网、高端电力技术综合服务总部的建设。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年，广东省全社会用电量6323.4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1%，增速与去年（6.2%）基本持平。西电送广东全年达1922亿千瓦时，超送217亿千瓦时，同比增长8.5%。受西电电力、电量双增、新增核电、火电发电装机以及珠三角限煤等因素影响，公司燃煤机组电量增长受到严重挤压。公司煤机全年完成上网电量占省内购电市场份额的15.4%，同比降低0.2个百分点。公司全年综合利用小时为4036小时，同比增加143小时。煤机4255小时，同比增加186小时。

2018年，广东市场化交易总成交量1705.8亿千瓦时，其中一级市场（年度双边协商、年度集中竞争、月度集中竞争）总成交量1572.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5.9%，平均成交价差-65.5厘/千瓦时；二级市场（发电合同转让）总成交量133.7亿千瓦时，平均成交价格341.9厘/千瓦时。公司市场交易电量合计353.8亿千瓦时，占公司上网电量约49.84%，同比增加94.2亿千瓦时。

2018年，受市场化交易价差扩大影响，公司合并报表售电均价为441.99元/千千瓦时（含税，下同），同比下降9.83元/千千瓦时；同时煤价居高不下，对公司发电业务利润带来较大的负面影响。面对严峻的经营形势，公司通过持续优化电力营销体系积极争抢电量，通过紧抓核心经营要素、完善对标管理体系加强经营管理，多举措冲抵煤炭价格上涨、市场电竞价交易让利等不利因素影响。在主营业务持续承压的情况下，公司不断强化财务管控意识、活用财务管理手段、提升资金管理水平、保障公司资金需求、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报告期内成功发行四期超短融和一期中票，相比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节约融资成本1924万元。

截至2018年底，公司合并报表口径总资产733.30亿元，同比增长3.2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242.27亿元，同比增长2.25%。公司实现合并报表口径营业收入274.09亿元，同比增长2.8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74亿元，同比下降36.16%；每股收益0.09元（去年同期为0.14元）。公司合并报表口径负债合计418.12亿元，资产负债率57.02%。

2018年，公司持续优化调整电源结构，进一步提升风电、天然气发电等清洁能源占比。控股建设的惠州天然气发电项目二期#4、#5机合计92万千瓦于年内投入商业运行（#6机于2019年1月投运），徐闻曲界风电项目4.95万千瓦整体投运、徐闻石板岭风电项目22台风机合计4.4万千瓦投入商业运行，全年合计新增清洁能源装机容量101.35万千瓦。截至2018年底，公司可控装机容量2095万千瓦，其中气电可控装机容量326万千瓦，风电、水电等可再生能源发电可控装机容量55万千瓦，清洁能源占比从2017年底的14%提升至18%，2018年度实现归母净利润39,630万元，对公司归母净利润的贡献占比达83.53%。

2018年，公司继续贯彻落实广东省政府关于大力发展海上风电、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的部署和指示精神，加快推进海上风电项目开发。公司投资开发的珠海金湾、湛江外罗二期、湛江新寮、阳江青洲一期、阳江青洲二期等海上风电项目和广西武宣陆上风电项目于报告期内获得核准，合计装机容量175.7万千瓦。同时，公司积极响应新发展理念对环境保护、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要求，主动参与生态文明建设。全部完成属下常规燃煤机组的超低排放改造，有序推进火电厂废水零排放项目及广前、惠州天然气发电机组脱硝改造工作，促进发电企业持续向清洁低碳、安全高效转型。

2018年，董事会组织召开了5次现场会议、2次通讯会议，完成55项董事会议案审批，议题涉及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全面风险管理、利润分配方案、重大投融资、重大关联交易、重要人事任免等，全部议案获得通过并有效执行。董事会还召集召开了5次股东大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19项议案全部获得通过并有效执行。公司顺利完成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的编制与披露，全年共发布公告104份，信息披露连续五年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考核“A”级。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7,408,514,178	100%	26,643,792,057	100%	2.87%
分行业					
电力、蒸气销售及劳务收入	27,125,955,662	98.97%	26,393,153,579	99.06%	-0.09%
其他业务收入	282,558,516	1.03%	250,638,478	0.94%	0.09%
分产品					
售电收入	26,949,774,763	98.33%	26,250,079,293	98.52%	-0.19%
提供劳务	50,148,277	0.18%	49,166,707	0.18%	0%
蒸气收入	126,032,622	0.46%	93,907,579	0.35%	0.11%
粉煤灰综合利用收入	240,230,510	0.88%	203,698,123	0.76%	0.11%
销售材料收入	1,324,637	0%	3,228,908	0.01%	-0.01%
租金收入	20,343,421	0.07%	14,691,747	0.06%	0.01%
其他	20,659,948	0.08%	29,019,700	0.12%	-0.04%
分地区					
广东省	27,333,587,477	99.73%	26,600,595,122	99.84%	-0.11%
云南省	74,926,701	0.27%	43,196,935	0.16%	0.1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力、蒸气销售及劳务收入	27,125,955,662	24,236,414,355	10.65%	2.78%	4.12%	-1.15%
分产品						
电力、蒸气销售及劳务收入	27,125,955,662	24,236,414,355	10.65%	2.78%	4.12%	-1.15%
分地区						
广东省	27,333,587,477	24,187,650,936	11.51%	2.76%	3.97%	-1.0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销售量	亿千瓦时	709.84	679.76	4.43%
	生产量	亿千瓦时	751.23	720.29	4.3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最大销售客户是中国南方电网，销售额 269.50 亿元，约占年度销售总额的 98.0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按相关规定与中国南方电网或其子公司签订《购售电合同》。截至本报告期末，购售电合同均正常履行中。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燃料成本	17,938,504,997	73.98%	17,017,543,636	73.06%	0.92%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折旧费用	3,336,322,747	13.76%	3,465,797,703	14.88%	-1.12%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工成本	1,386,084,497	5.72%	1,377,719,311	5.91%	-0.19%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其他	1,585,804,339	6.54%	1,431,228,019	6.14%	0.40%

说明

本公司属于电力行业，目前主要从事发电业务，营业成本项目主要由燃料、折旧费、人工成本及其他费用构成，报告期内燃料成本占营业成本比重为73.98%，主要受发电量增长及煤价持续上涨影响，燃料成本同比继续增长。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年度新设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元)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广东粤电珠海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	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	电力	65,0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臻诚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省茂名市	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	电力	20,000,000	37.23%	投资设立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7,294,303,63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9.2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8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国南方电网	26,949,774,763	98.01%
2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20,137,409	0.80%
3	惠州惠菱化成有限公司	57,704,850	0.21%
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42,871,874	0.16%
5	东莞市德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814,742	0.09%
合计	--	27,294,303,638	99.2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8,520,612,47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87.5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71.52%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5,125,772,383	71.52%
2	广东珠投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630,203,603	7.71%
3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948,487,179	4.48%
4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74,571,928	2.72%
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241,577,382	1.14%
合计	--	18,520,612,475	87.5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5,383,861	8,223,996	208.66%	主要受电改深化影响，公司增设专职销售人员及业务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688,349,938	638,017,252	7.89%	
财务费用	1,350,485,251	1,279,255,541	5.57%	
研发费用	5,043,776	16,980,873	-70.30%	主要系公司部分电厂开展研发项目数量下降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项目所属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目的	项目进展	目标及影响
1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00MW 机组真空系统优化研究	真空泵两用一备，两台真空泵耗电量较大，需要改变设备运行方式，达到节能目的。	已确定单位，择机实施。	为提高机组经济性能，对 600MW 机组各种真空系统优化改造方案进行可行性研究，找出符合本厂实际情况的改造方案，同时实施

序号	项目所属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目的	项目进展	目标及影响
					600MW 机组真空泵两用一备改为一用两备运行方式优化方案。
2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30MW 机组引风机电液伺服调节系统研究	在轴流风机上使用电液伺服调节液压缸代替机械调节液压缸，提高液压缸安全裕度。	已完成一台样机，正在调试。	提高轴流式风机运行可靠性，目前是将“由风机液压缸引起的机组非计划降负荷由 3 台次/年降为零次”。属于延长设备使用寿命和保证机组可靠性的项目。
3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30MW 机组制粉系统配风再循环利用防爆提效研究	提高 330MW 机组钢球磨制粉系统安全裕度，防止磨煤机爆燃。	已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	防止 330MW 机组钢球磨爆燃，提高磨煤机运行安全裕度，目前是掺烧现有煤种时将爆燃次数由 8 次/年降至 0 次/年，该项目将改善机组和制粉系统运行安全
4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基于 CO 浓度精确测量的锅炉深度调峰燃烧优化调整技术研究与应用	在线精确测量烟气 CO 等气体成分浓度，以实现精细化的燃烧调整与优化控制，提高锅炉的效率。	正在实施（已完成 CO 测量系统，准备安装燃烧优化调整部分）	完成均衡燃烧监测数据的自动采集、数据建模、优化预测等功能。指导锅炉燃烧优化调整新增的关键参数。开展锅炉的燃烧数值模拟与分析，获得不同典型运行工况条件下烟气温度、速度及关键气体组分（O ₂ /CO/NO）等分布规律。指导运行人员进行优化调整操作，提高锅炉效率。
5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1~4 号机组废水零排放改造可行性研究	根据集团公司有关要求，公司须在 2020 年前完成四台机组废水零排放的改造工作。因此，需尽快开展“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1~4 号机组废水零排放改造的可行性研究”项目。	正在招标	根据公司目前用排水存在的问题，对全厂废水梯级回收、综合利用，最终实现全厂废水零排放开展可行性研究。
6	湛江中粤能源有限公司	DCS 系统改造的可行性研究	针对公司机组 DCS 系统的现状，提出合理的 DCS 系统改造的可行性方案，可行性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机组 DCS 系统现状、改造必要性、实施条件、各种改造方案对比、工期、费用、结论。	已完成初步报告，等待评审。	提供 DCS 系统改造可行性研究方案，可行性研究方案针对 DCS 系统现状进行评估，提供改造的方向、建议，提供中粤能源有限公司 DCS 系统改造方案及费用概算，改造方案应包含以下内容(但不限于此内容)：机组 DCS 系统现状、改造必要性、实施条件、各种改造方案对比、工期、费用、结论。根据 DCS 系统改造的推荐方案，提

序号	项目所属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目的	项目进展	目标及影响
					出系统的性能指标参数要求,对系统今后的运行和维护问题进行研究分析。
7	湛江中粤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处理系统后续浓缩及固化处理可行性研究	根据树脂再生酸碱废水、脱硫废水的具体水质特点,在各种废水处理技术中,对树脂再生酸碱废水、脱硫废水的浓缩固化处置技术路线进行比选、评估,得出最适合电厂的废水处理系统后续蒸发结晶处理工艺,并对其进行方案设计和投资估算,为电厂进行改造项目投资决策时的重要依据。	已完成初步报告,等待评审。	目前,对树脂再生酸碱废水、脱硫废水的浓缩固化处置技术路线较多,蒸发结晶工艺的投资和运行成本很高。根据树脂再生酸碱废水、脱硫废水的具体水质特点,在各种废水处理技术中进行比选、评估,得出最适合电厂的废水处理系统后续蒸发结晶处理工艺,并对其进行方案设计和投资估算,为电厂进行改造项目投资决策时的重要依据。
8	广东粤电大埔发电有限公司	大埔电厂全厂废水零排放项目研究	为贯彻执行国家《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5〕17号)、《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火电厂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大埔电厂委托可研单位开展全厂废水零排放可行性研究工作,梳理大埔电厂目前用排水存在的问题,对全厂用排水做统一规划和优化,并提出相应改造措施和比选方案,使取用水更合理,达到节约用水、梯级使用的目的,最终实现全厂废水零排放。	已完成可研	1) 梳理大埔电厂目前用排水存在的问题,对全厂用排水做统一规划和优化 2) 提出相应改造措施和比选方案,使取用水更合理,达到节约用水、梯级使用的目的,最终实现全厂废水零排放。
9	广东粤电大埔发电有限公司	1、2号机组管道支吊架调整及管道振动治理	解决1、2号机组部分管道振动的问题,消除有缺陷的支吊架,更换损坏的阻尼器。	已完成	消除了之前运行中出现的管系取样管断裂、管系从支架上脱落等设备故障,确保了设备的安全,消除了安全隐患,提高了设备稳定性。

序号	项目所属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目的	项目进展	目标及影响
10	广东粤电大埔发电有限公司	2×660MW 机组自动控制系统功能优化及试验	适应目前的电力市场形势，以及新的电网调度规则，使自动控制系统在深度压负荷以及频繁变负荷调峰时的调节品质满足运行控制要求，提高机组安全控制水平。	燃烧调整、CCS 协调等外挂设备已投入使用，目前正在进行参数优化调整工作。	<p>1) 解决深度调峰以及频繁变负荷调峰状态下 AGC、CCS、一次调频等的精准控制问题(如采用基于智能算法的机组协调优化控制、克服大延迟大惯性的锅炉前馈控制技术)。</p> <p>2) 解决燃烧——配风控制的安全性、经济性问题(如采用基于神经元网络的智能燃烧——配风优化控制、克服大延迟大惯性的锅炉前馈控制技术、以机炉电综合出力为基准的燃料热值校正等)。</p> <p>3) 实现全程给水自动精准控制问题。</p> <p>4) 解决锅炉制粉系统的自启停控制以及风量、风温、加载力特性、分离器频率等的精准控制问题。</p> <p>5) 解决脱硫脱硝优化、精准控制问题，以确保满足环保排放指标。</p> <p>通过项目的实施，使自动控制系统在深度压负荷以及频繁变负荷调峰时的调节品质满足运行控制要求，适应目前的电力市场形势。</p>
11	广东粤电大埔发电有限公司	锅炉变煤种掺配烧燃烧策略调整试验	开展燃料控制策略优化及试验、风量控制策略优化及试验、制粉系统控制策略优化及试验。	完成冷态试验	通过掺配煤燃烧调整试验，确定最优控制策略，提高机组对变煤种等各种未知工况的适应性、安全性和经济性。
12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先进控制在超低排放控制和机组节能降耗方面的应用(脱硝优化、再热烟气温度控制、兼顾主汽温控制)	通过引入先进控制技术(MPC 自适应、ADRC 自抗扰、IFC 内反馈、自学习控制等)，对一台机组的再热烟气温度、脱硝喷氨控制等自动控制优化，并通过对再热汽温、NOx 浓度的精确控制，减少再热器减温水和喷氨量	软硬件已安装，正在进行调试。	机组节能降耗，获得最大程度的经济效益。

序号	项目所属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目的	项目进展	目标及影响
13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大型火电机组储能联合调频的研究及应用试点	对红海湾发电公司 1 台机组增加储能设备，联合发电机组共同开展 AGC 调频业务。	已完成可研，试点尚未开始建设。	通过储能新技术优化 AGC 调频服务质量，实现快速折返，精确输出以及瞬间调节，弥补发电机组的响应偏差，提高机组随 AGC 指令调整的响应速率，为电力系统提供优质、高效的辅助服务。
14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2 号汽轮机组配汽滑压及节能优化	在原有复合阀的基础上增加顺序阀配汽方式；根据机组试验情况进行滑压曲线优化；高低加液位、汽泵再循环阀开度及自动优化。	已完成安装，准备调试。	降低机组能耗提高效率
15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1、2 号机组(超临界)锅炉磨煤机出口温度自适应控制	在保证锅炉本体及制粉系统安全运行的前提下，外挂控制系统从 SIS 系统采集煤质数据和磨煤机运行参数，对这些数据进行逻辑分析和运算，实现锅炉磨煤机出口温度自适应控制。	已完成设备安装，正在调试试运	通过对锅炉制粉系统运行控制进行优化，根据不同燃用煤种特性，在自适应控制下提高磨煤机出口温度，降低锅炉排烟温度，提高锅炉效率。
16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全厂四台机组水平衡测试及废水综合治理可行性研究	通过准确的试验与科学的计算分析提出对目前水处理系统、污水（包括污泥）处理系统运行效果的评估结果，详细阐述废水零排放的必要性以及可行性，对各改造方案进行详细对比论述，提出废水零排放改造最优方案，并对相应的配套工程提出改造方案，得出可行性研究报告。	已完成	制定本厂的废水治理计划，在 2020 年前完成废水零排放改造。
17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沙角 A 电厂	200MW、300MW 机组一机双模仿真机系统维护及设备更新	具远程访问功能的沙角 A 电厂 200MW、300MW 仿真机系统，为准确仿真改造后的 #1 机、#5 机组、公用系统、网控、脱硝及脱硫设备，并为远程异地培训做好技术升	已完成	参照#1 机组和#5 机组，对所有运行参数和运行工况按 1:1 重新调试；参照 1 机组、#5 机组系统，按要求修改工程差异，并增加相应的故障；所有在 DCS 上的相关操作与机组保持一致，确保开关操作

序号	项目所属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目的	项目进展	目标及影响
			级维护和服务。		状态的一致性；仿真机的系统维护，包括整套仿真机系统的运行稳定性、硬件、软件故障，系统运行稳定。
18	广东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Q4 系统全 Web 化升级改造	对现运行 Q4 系统中 Engineering 和 Stock 模块进行全 WEB 化改造升级，同时和 Web 化的 Safety 系统紧密集成，并将现 Q4 基础数据、运行数据、系统基本功能、客户化功能等能平滑迁移到新的 WEB 系统中，借用先进的平台技术架构、更完善的系统功能、更优的用户体验提升管理水平和工作效率。	已完成系统全 Web 化改造，并完成项目验收	通过 Q4 系统全 Web 化升级改造以更为形象、更为直观的方式提供便捷的系统操作，方便用户了解和掌握设备管理、物资管理、库存管理、检修现场工作的现状，有效提升设备一体化管理水平，取得较好的应用效果。
19	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基于在线仿真 1000MW 火电机组节能优化及管理决策系统	项目研究建立仿真模型，并利用大数据寻优技术，建立机组全工况动态系统。研究建立机组动静态特性、建立内生性闭环寻优管理方式，深挖人机潜能，达到机组性能的整体提升及能耗持续最优的目的。	已完成	<p>1) 实现机组控制、仿真和信息系统的共享，突出了真实测量数据与虚拟数据、实时数据与历史数据的融合，为系统优化功能提供数据支撑，支撑发电厂生产全过程的在线分析、诊断和优化。</p> <p>2) 建立机组全工况动态标杆库和寻优算法模型，为机组实现实进节能降耗提供了平台和工具。</p> <p>3) 实现了管理驾驶舱，使管理人员能够一站式进行电厂生产、经营、管理的关键数据，为生产经营、管理决策提供重要的信息支撑。</p>
20	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基建管理信息系统 (MIS) 建设项目	根据风电公司信息化建设规划，目标将建设成一套基建 MIS 实现广东风电公司对属下所有风电项目的基建的全过程管理。	已完成	基建 MIS 已实现公司所有项目在项目前期开发条件评估，到项目立项投资决策，到项目建设开工直到项目通过“240”投产验收之前的全部项目管理业务。
21	茂名臻能热电有限公司	600MW 机组空气预热器换热元件防堵研究及综合治理	通过收集机组运行参数及试验，对#7 机组超低排放改造后空气预热器热端换热元件硫酸氢铵堵塞的问题进行分析研究、提出换热元件优化	跨年度项目，2018 年度完成设计、供货，2019 年 2 月	<p>1) 防止空预器换热元件腐蚀和堵塞；</p> <p>2) 有效延长空预器的正常使用寿命；</p> <p>3) 降低风机电耗；</p>

序号	项目所属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目的	项目进展	目标及影响
			设计技术要求和改造成本等因素，依据各项经济性、可靠性参数，防止空预器换热元件腐蚀和堵塞以及有效延长空预器的正常使用寿命等要求进行设计，确保通过改造实现空预器长期安全、可靠、经济运行。	份机组 B 修时施工，目前基本完成施工，待 4 月份开机调试。	4) 减少空预器漏风。
22	茂名臻能热电有限公司	厂级 AGC 系统改造	指 AGC 的指令由原有的单台机组改为全厂的负荷指令，在接受调度下达的全厂负荷指令后，通过 AGC 服务器进行负荷优化计算。AGC 服务器按照经济性、快速性、调节频度等原则将 AGC 指令合理地分配到各机组，从而实现电厂各机组安全、稳定和经济运行。	已经竣工	厂级 AGC 投运后，在理想的工况的条件下，供电煤耗比单机 AGC 模式下至少下降 0.2%
23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3、4 号机组 DEH、MEH 控制系统优化	在原来的基础上，协调控制系统和给水控制系统增加配置模拟量输出模件，DEH 控制系统和 MEH 控制系统增加配置模拟量输入模件。	已完成	利用直流电源隔离实现直流电源的无忧切换，实现电气完全隔离，保证两路直流电源工作中不发生电气联系，保证 DEH、MEH 控制系统的可靠性。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8 年	2017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03	357	-15.1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4.41%	5.13%	-0.72%
研发投入金额（元）	15,319,005	27,896,103	-45.0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06%	0.10%	-0.0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10,275,228	10,915,230	-5.86%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67.08%	39.13%	27.9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52,291,981	31,168,841,936	1.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52,355,625	27,492,807,433	-7.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9,936,356	3,676,034,503	63.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3,123,440	272,155,161	103.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3,003,329	3,555,163,705	8.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9,879,889	-3,283,008,544	-0.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96,353,753	14,959,157,340	24.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12,608,337	15,540,475,704	33.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6,254,584	-581,318,364	-264.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3,802,402	-188,293,160	404.7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63.22%，主要是由于部分单位发电权转让导致支付的燃料采购现金减少。
- 2、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103.24%，主要是因吸收合并茂名热电厂取得货币资金1.62亿元。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264.04%，主要是本年偿还公司债及其他长短期借款。
-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404.74%，主要是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由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不包括资产折旧摊销和利息支出。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574,382,892	7.60%	4,996,580,490	7.04%	0.56%	
应收账款	3,358,331,949	4.58%	2,826,237,259	3.98%	0.60%	

存货	1,481,817,270	2.02%	1,527,634,773	2.15%	-0.13%	
投资性房地产	10,810,722	0.01%	8,296,639	0.01%	0%	
长期股权投资	6,395,134,754	8.72%	5,801,006,412	8.17%	0.55%	
固定资产	41,157,594,848	56.13%	41,010,868,549	57.76%	-1.63%	
在建工程	7,740,754,343	10.56%	8,503,556,373	11.98%	-1.42%	
短期借款	7,526,000,000	10.26%	9,270,000,000	13.05%	-2.79%	
长期借款	18,802,292,664	25.64%	19,465,723,869	27.41%	-1.77%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8,992,985	550,678,146	704,342,515		180,135,200		1,139,806,331
上述合计	408,992,985	550,678,146	704,342,515		180,135,200		1,139,806,331
金融负债	0						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于 2018 年 9 月，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原持股比例向深圳市创新集团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213,034,000 元，其中 2018 年增资人民币 65,135,200 元。本公司参考增资评估价格对所持有的深创投股权投资进行了公允价值的重新评估，自增资日起将该股权投资自成本模式改为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深创投集团股权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799,040,951 元，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180,135,200 元。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 资产质押情况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96,323,295 元的应收账款(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02,847,793 元)，连同若干发电子公司的电费收费权质押给银行以取得人民币 2,765,356,586 元的长期借款，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13,259,115 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698,978,707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09,579,575 元)，具体情况如下：

① 2018 年 12 月 31 日，以下子公司之长期质押借款系以其电费收费权及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物：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151,963,439	2,276,504,889
广东粤电雷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36,829,612	188,420,594

广东粤电曲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62,820,000	-
广东粤电湛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38,945,000	156,465,000
广东粤电徐闻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4,798,535	77,588,224
合计	2,765,356,586	2,698,978,707

② 2018年12月31日，以下子公司之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质押借款系以其电费收费权及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物：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86,859,840	180,897,292
广东粤电湛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8,274,167	17,520,000
广东粤电徐闻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527,993	10,062,668
广东粤电雷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597,115	1,099,615
合计	213,259,115	209,579,575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179,713,500	585,140,000	101.6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广东粤电曲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	增资	548,000,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电力	报告期内，湛江外罗海上风电项目工程建设正常推进中。	--	--	否	2018年03月22日	《关于投资建设湛江外罗海上风电项目（一期）工程的公告》（2018-16），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	增资	365,000,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电力	报告期内，珠海金湾海上风电项目、阳江沙扒海上前期工作或工程建设正常推进中。	--	--	否	2018年04月28日、 2018年8月31日	《关于组建珠海金湾海上风电项目公司的对外投资公告》（2018-29）、《关于投资建设广东粤电阳江沙扒海上风电项目的公告》（2018-45），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广东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天然气发电	增资	103,578,300	67%	自有资金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33%）	长期	电力	报告期内，惠州LNG电厂二期扩建项目#4、#5机建成投运。	--	--	否	2013年04月28日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2013-36），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广东粤电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	财产保险	增资	98,000,000	49%	自有资金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1%）	长期	保险	正常经营中	--	14,704,347	否	2018年04月28日	《关于向广东粤电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增资的关联交易公告》（2018-28），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	增资	65,135,200	3.67%	自有资金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比例：28.1952%）	长期	创业投资	正常经营中	--	16,978,500	否	2018年09月20日	《关于参与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对外投资公告》（2018-50），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1,179,713,500	--	--	--	--	--	--	--	31,682,847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000027	深圳能源	15,890,628	公允价值计量	76,356,000	-10,206,000	50,259,372				66,15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0642	申能股份	235,837,988	公允价值计量	325,418,985	-54,421,605	35,159,392				270,997,3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831039	国义招标	3,6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7,218,000	-3,600,000	18,000				3,618,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255,328,616	--	408,992,985	-68,227,605	85,436,764	0	0	0	340,765,38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如有)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广前电力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1,030,292,500	1,738,775,134	1,523,688,363	1,578,959,468	293,140,274	217,741,510
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1,370,000,000	5,717,822,858	2,059,658,267	3,409,291,625	621,336,918	447,090,283
广东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1,455,893,000	4,188,347,804	1,977,252,192	2,181,208,736	346,582,409	258,912,703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2,749,750,000	6,702,910,738	3,302,013,741	4,089,089,204	314,389,189	230,336,446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2,875,440,000	4,447,726,762	4,087,805,472	1,997,634,196	254,675,122	234,112,612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2,919,272,000	9,198,927,667	3,509,291,691	4,871,729,888	156,318,617	118,466,364
茂名臻能热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1,437,985,100	3,032,630,588	1,310,428,812	1,552,628,327	-136,049,753	-98,577,591
临沧粤电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396,490,000	1,365,862,109	282,527,679	74,926,701	-87,439,014	-87,568,487
湛江中粤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1,454,300,000	4,386,995,844	899,427,220	1,543,769,329	-187,824,299	-138,013,508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东粤电大埔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1,000,000,000	4,780,260,094	805,422,561	1,257,056,007	-203,308,409	-151,414,529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1,400,000,000	6,913,710,134	412,931,527	2,181,861,777	-364,193,226	-364,749,341
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煤矿投资	1,000,000,000	3,843,006,761	3,601,608,790	3,689,284	569,419,971	569,420,122
广东国华粤电台山发电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4,669,500,000	10,923,026,575	7,643,625,249	8,171,917,086	1,091,644,135	811,868,081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煤炭贸易	630,000,000	2,994,601,862	1,045,593,651	21,313,952,451	187,894,245	151,229,161
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金融服务	2,000,000,000	22,559,762,521	2,845,792,424	720,277,335	418,717,268	341,902,45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广东粤电珠海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报告期内，珠海金湾海上风电项目处于前期工作阶段，未开工建设。
广东粤电臻诚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1、报告期内，受煤价上涨、市场电竞价的影响，大部分燃煤电厂利润同比下降较大，部分子公司如粤江公司、湛江中粤、臻能公司、大埔公司出现经营亏损。
- 2、由于云南省电力市场改革，公司全资子公司临沧公司上网电量、电价较低，报告期内出现经营亏损，同时计提了资产减值。广前公司、惠州LNG等天然气发电项目盈利能力较强，对公司归母净利润贡献较大。
- 3、公司对联营公司投资收益整体有所上升。其中，受煤价持续高位的影响，山西能源公司盈利能力较强；受电量同比上升影响，台山电厂同比盈利增幅较大；由于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财务公司盈利同比增长较多。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目前，我国发电行业继续呈现多元化竞争格局。公司主要电力资产集中于广东省，该区域存在诸多其他发电商，且受到西电东送的较大影响。我国电力生产一直以火电为主，虽然近十年来随着核电、水电、风电、太阳能等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快速发展，火电占比有所下降，但火电仍是我国的主力电源。由于我国“富煤、缺油、少气”的资源禀赋条件，在可预见的相当长一段时间里，中国基础能源供给以煤为主的现状难以改变。而且，目前大型煤电机组超洁净排放发电技术已经突破，未来大容量、高参数煤电机组仍有可为。此外，投资大型天然气发电项目符合国家政策导向，虽然天然气气价相对较高，燃机项目投资经济性目前仍不理想，但随着电力体制改革深化，未来燃机社会效益补偿机制有望获得突破，预计未来仍有较好发展

前景。随着电力体制改革深化，电力市场化交易规模扩大，电价价差水平不确定性较大。因此，在此环境下，火电行业未来主要靠发展大容量、高参数煤电及加快气电以优化结构，靠提升技术实力以降耗增效，靠市场营销争取电量、电价，靠精细化管理降低成本费用。

（二）公司发展战略

“十三五”期间，公司确立了“以发电业务为主要发展领域，以产业化运作为主要发展思路，以国内一流并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发电上市公司为主要发展方向，服务于国家战略、集团战略、城市发展的大型集团化发电上市公司”的战略定位，优化发展煤电，稳步发展气电，大力发展风电、水电等清洁能源，不断优化电源结构，走高效、清洁、低碳之路。公司未来发展将积极布局风电、气电、水电等清洁能源，优化发电结构；结合国家有关政策积极推进火电项目上大压小、升级改造，提升电源质量；积极开拓售电侧业务，顺应电力体制改革形势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和发展空间。

（三）生产经营计划

2019年，公司合并报表口径上网电量预算目标值709.81亿千瓦时，与2018年实际完成上网电量基本相当；主营业务收入预算目标值为279.27亿元，比2017年实际主营业务收入271.26亿元增加约8.01亿元，增幅2.95%；母公司全年计划投资预算值为15.31亿元，比2018年实际完成投资11.80亿元增3.51亿元，增幅29.75%。

（注：上述生产经营计划不代表公司对2019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电力市场及煤炭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一是主营业务持续承压。受西电东送规模扩大和省内核电、气电陆续投产的影响，省内煤电的市场份额受到挤压，公司燃煤机组利用小时存在进一步下降的风险，长期深度调峰、低负荷运行和反复启停，严重影响机组安全性和经济性。煤价持续高位运行，发电成本居高不下，而环保投入还需加大，影响机组的经济效益。2019年广东电力市场交易规模扩大为2000亿千瓦时，同比增加400亿千瓦时，约占省内发电量的45%，在市场竞争加剧的背景下售电均价可能进一步下降。

二是项目发展受限。在当前的政策环境下，燃煤机组的整体经济效益较差，仅沿海地区的大机组较为稳定。近年公司清洁能源业务虽然有较大进展，但整体比重仍然较低，且新投产热电联产项目投资收益有待提高，主业结构优化任务艰巨。

三是体制机制竞争力欠缺。随着国企改革、电力体制改革、供给侧改革的不断深入，电力生产的上下游企业市场化程度不断提高，压缩公司的盈利能力。但目前公司内部管理机制、经营模式和配置措施仍然停留在传统的体制下，需要加快体制机制改革，真正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五）应对措施

一是突出抓好提质增效，提升经营管理水平，提高企业运营的质量效益。全面梳理发电企业“购-产-供-销”价值链，合理界定管理界面和价值界面，落实压实相关要素的经营责任，全面对接煤炭、天然气和电力市场，建立有利于向市场释放电力主业经营压力的新机制，提升发电企业市场竞争力。确保粤电特色电力营销体系执行到位，使电力营销更加适应市场变化。持续推进全员全方位精细化管理，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提高企业运行的质量效益。

二是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有进，提高发展质量。继续贯彻落实广东省政府关于大力发展海上风电、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的部署和指示精神，加快推进海上风电项目开发；结合国家政策鼓励天然气、生物质等清洁能源的发展和煤炭清洁化高效利用，加快气电、清洁煤电和生物质发电项目布局，争取新的发展机会；结合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充分利用好沙角电厂退役改建机会，打造气、电、热、冷联供超强能源供给基地。

三是坚持深化改革，创新发展机制。以控股股东广东能源集团实施“集团总部+平台企业+业务单位”三级管控模式调整为契机，进一步理顺公司对下属企业的管控模式，优化制度流程，建立分级负责、分级决策、分级管理的高效管控体系，确保“接得住、管得好”。大力推进激励约束机制建设，制订下属企业考核与薪酬激励管理新办法，建立融党建、安全、经营、发展和企业管理为一体的考核指标新体系，构建长短结合、激励与约束并重、利益分配与长期价值创造相统一的长效激励机制。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5月2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参阅公司2018年5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http://www.cninfo.com.cn/
2018年06月0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参阅公司2018年6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http://www.cninfo.com.cn/
2018年07月0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参阅公司2018年7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http://www.cninfo.com.cn/
2018年07月2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参阅公司2018年7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http://www.cninfo.com.cn/
2018年09月2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参阅公司2018年10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http://www.cninfo.com.cn/
2018年11月2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参阅公司2018年1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http://www.cninfo.com.cn/
接待次数			6
接待机构数量			26
接待个人数量			34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六十一条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的分红政策为：

- （一）公司股利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 （二）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 （三）公司当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末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数时，可以分配股利。
- （四）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 （五）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章程》有关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2016~2018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比率分别为44.85%、56.52%、66.39%。未来公司将继续保持现金分红的连续性、合理性和稳定性，积极回报股东。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调整或变更。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8年度公司分红派息方案为：按照公司总股本5,250,283,986股，A股每10股派人民币0.6元（含税）；B股每10股派人民币0.6元（含税）。

2017年度公司分红派息方案为：按照公司总股本5,250,283,986股，A股每10股派人民币0.8元（含税）；B股每10股派人民币0.8元（含税）。

2016年度公司分红派息方案为：按照公司总股本5,250,283,986股，A股每10股派人民币0.8元（含税）；B股每10股派人民币0.8元（含税）。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现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属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份) 现金分红的金额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315,017,039.16	474,461,997	66.39%	0	0 %	315,017,039.16	66.39%
2017 年	420,022,718.88	743,180,431	56.52%	0	0 %	420,022,718.88	56.52%
2016 年	420,022,718.88	936,534,941	44.85%	0	0 %	420,022,718.88	44.85%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6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5,250,283,986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315,017,039.16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315,017,039.16
可分配利润 (元)	2,576,482,555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18 年度, 公司以 473,886,117 元为当年净利润分配基数, 加上上年度未分配利润 2,102,596,438 元, 可供分配利润上限为 2,576,482,555 元。根据公司章程, 本年度按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17,603,557 元、按 2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294,008,893 元, 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上限利润为 2,164,870,105 元。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以 2018 年末总股本 5,250,283,986 股为基数, 向 A 股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 (含税), B 股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 (含税), 共计分配利润 315,017,039.16 元,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

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要求，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账款”项目，将“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在利润表中，增设“研发费用”项目列报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本公司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数据。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新设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元)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广东粤电珠海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	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	电力	65,0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臻诚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省茂名市	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	电力	20,000,000	37.23%	投资设立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3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斌、郭碧玉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王斌为 3 年、郭碧玉为 1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经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执行。报告期内日常关联交易详细内容可参见本报告的财务报告“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5、关联交易情况”。

(2) 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2018年度向关联方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申请合计170亿元贷款额度、办理存款结算等金融服务的议案，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执行。

(3) 根据控股股东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承诺履行有关事项的说明，为避免同业竞争、履行相关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与广东能源集团签署《股权托管协议》，将广东能源集团托管范围内公司除所有权、收益权、处分权之外的股东权利托管至本公司，预计收取托管费用为245万/年，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

(4) 为有效保护发电设备财产价值，降低风险成本，提升风险管控水平，保障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公司与关联方广东粤电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签署《保险合作框架协议》，由自保公司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保险和风险管理服务，协议期限内费用规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

(5) 为进一步提升自保公司承接保险业务的能力，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公司与关联方广东能源集团共同向自保公司增资，其中公司按照49%股权比例增资额为9,800万元。上述事项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 为确保资金供给安全，拓宽融资渠道，缓解资金压力，维护和推进生产经营及投资活动的顺利进行，公司与广东粤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作框架协议》，融资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上述事项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7) 为推进博贺煤电一体化项目建设，保障博贺电厂项目保护性复工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粤电博贺煤电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由公司与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按照67%:33%目标股权比例向博贺公司增资，增资总额39.8亿元，增资价格以经有权机关备案通过的博贺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基础确定。上述事项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通讯会议审议

通过，并经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8)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省属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的实施意见》(粤府办(2016)102号)的要求，公司控股的湛江电力有限公司职工家属区供电、供水、物业管理分别分离移交给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湛江供电局、湛江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粤电置业投资有限公司，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批准。

(9)根据生产实际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不高于评估价16,773.6万元受让韶关发电厂的厂区用地、部分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最终受让价格以按有关规定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准，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批准。

(10)为优化茂名臻能热电有限公司资产结构，保证经营的持续性，公司控股子公司臻能公司以自身股权交换茂名热电厂有限公司(以下称“茂名电厂”)全部股权的方式吸收合并茂名电厂。上述事项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批准。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广东粤电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签署〈保险合作框架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8年01月13日	巨潮资讯网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8年01月13日	巨潮资讯网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2018年03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8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广东粤电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增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8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广东粤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作框架协议〉关联交易公告》	2018年08月31日	巨潮资讯网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通讯会议决议公告》	2018年09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粤电博贺煤电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8年09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协议收购韶关发电厂部分资产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8年10月31日	巨潮资讯网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茂名臻能热电有限公司吸收合并茂名热电厂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8年10月31日	巨潮资讯网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根据广东能源集团关于承诺履行有关事项的说明，为避免同业竞争、履行相关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与广东能源集团签署了《股权托管协议》，将广东能源集团托管范围内公司除所有权、收益权、处分权之外的股东权利托管至本公司，预计收取托管费用为245万/年。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1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4）。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向粤电置业公司租入房屋及广告牌，本年发生租赁费 8,921,732 元；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向粤电物业公司、粤电航运公司租出房屋，本年确认租赁收入 231,077 元；

本公司母公司作为出租方向广东省电力通信信息公司、广东省电力调度中心等单位和个人出租房屋及车位，本年确认租赁收入 3,367,122 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云南保山槟榔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07年05月24日	4,350	2007年12月19日	2,030	连带责任保证	15年	否	否
云南保山槟榔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19日	4,350	2007年11月30日	319	连带责任保证	15年	否	否
云南保山槟榔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09年05月27日	9,367	2009年06月22日	5,307	连带责任保证	18年	否	否

云南保山槟榔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09年05月27日	7,250	2009年05月27日	2,175	连带责任保证	14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2,43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90,835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9,831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湛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09年04月29日	18,571.7	2010年10月09日	7,479.85	连带责任保证	18年	否	否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16日	9,000	2014年01月28日	2,430	连带责任保证	7年	否	否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16日	8,100	2014年01月29日	1,530	连带责任保证	7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4,598.9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41,53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1,439.85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7,034.9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332,371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21,270.85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88%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13,791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13,791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详情请参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披露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深入贯彻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议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开发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三年攻坚的实施意见》，按照广东省2016-2018年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工作总体部署和安排，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增强先富帮后富、实现共同富裕的大局观念和责任意识，充分发挥优势，对帮扶村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措施，有效增强当地“造血”功能，着力提升帮扶村集体经济实力、发展环境和社会民生事业水平，增加扶贫开发对象收入，确保完成各项目目标任务。

1、抓实产业扶贫。制定帮扶村特色产业发展计划，实施“一村一品”产业推进行动，挖掘优势资源，选准主导产业和主导产品，扶持建设贫困户参与程度高的特色农业基地，支持种养大户、专业合作社、小微企业等对贫困户带动能力强的农业经营主体加快发展。探索“互联网+精准扶贫”模式，加强贫困村农村电商人才培养，鼓励农户开设网店自谋发展。

2、探索股份扶贫。推广贫困村集体经济增收模式，允许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和其他涉农资金在不改变用途的情况下，投资设施农业、养殖、工业园、水电、乡村旅游等项目，形成的资产收益可折股量化给贫困村、贫困户分红。配合当地探索推进土地经营权确权入股，引导贫困户尤其是丧失劳动能力的贫困户依法自愿流转土地经营权，以土地、农业设施及扶贫到户资金等资产作价入股，按股分享经营收入。

3、配合培训就业。以提高贫困人口能力就业为导向，协助开展各类政策性培训。推动相关职业技术学院招收贫困户子女，实现靠技能脱贫。

4、完善基础设施。配合当地改善帮扶村的交通条件和发展环境；扶持重点帮扶村安全饮水项目；完善农田水利设施；完善排污设施；完善垃圾收集处理及保洁制度；完善村文体休闲活动场所、公厕、美化绿化等设施；确保相关指标达到省定标准。

- 5、助推教育文化。配合当地教育文化部门，大力推进教育扶贫，让帮扶村的孩子们都能接受良好的教育。加大对贫困家庭的教育资助，确保贫困户家庭子女不因贫困而辍学；关注留守儿童，建设留守儿童服务中心。
- 6、协助改善环境。配合当地多渠道筹集资金帮助贫困户完成危房改造，全面完成帮扶村低收入人群住房改造建设任务。协助做好生活垃圾处理、污水治理、公厕和村庄绿化美化，以整村推进为平台，加快改善贫困村生产生活条件，扎实推进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实现旧村新貌。
- 7、夯实基层基础。配合当地坚持党建和扶贫两手抓、两融合，以党建带扶贫，以扶贫促党建。定期组织召开村“两委”会议，研究扶贫工作；派驻干部要协助村“两委”做好组织群众、服务群众、团结群众的工作，提升贫困村“两委”干部带领群众脱贫奔康能力；要不断强化基层干部的发展意识、市场意识、教思路、教方法、教经验，把基层干部带起来、把基层组织强起来，鼓起脱贫攻坚的干劲，打造一支“永不走的扶贫工作队”，为贫困村的持续健康发展奠定基础。
- 8、引导多方参与。引导行业、企业、社会组织、个人等参与扶贫。鼓励企业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充分激发市场活力，通过资源开发、村企共建等多种形式到帮扶村投资兴业、培训技能、吸纳就业、捐资助贫。
- 9、加强扶贫宣传。坚持舆论导向，全面宣传、准确解读“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决策部署、政策举措，加强思想教育引领，增强干部群众对扶贫开发工作的向心力和凝聚力。引导村民改变落后风俗习惯，激发贫困群众奋发有为的热情，营造积极向上、自力更生、脱贫致富的良好氛围。

（2）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广东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三年攻坚”方案，积极组织人力、物力、财力投入到扶贫工作中，属下粤江公司、红海湾公司、臻能公司、湛江公司、大埔公司、湛江风电公司等六家子公司积极开展了精准扶贫对口帮扶工作。

一、粤江公司对口帮扶南雄全安镇密下水村

密下水村2018年计划脱贫13户42人，其中社会保障兜底4户5人，种养加产业脱贫6户26人，就业脱贫3户11人，三年累计实现39户98人相对贫困人口全部实现脱贫。

（一）实施产业帮扶

实施《2018年引导南雄市全安镇密下水村有劳动能力贫困户发展生产项目扶持措施》，充分发挥密下水村众志农民种养专业合作社产业发展平台作用，调动种植户（贫困户和非贫困户农户）发展优质稻主导产业，扶持石蛙生态特色养殖业，参与“一村一品”百香果种植。

1、实施优质稻主导产业扶持。实施《南雄市全安镇密下水村参与优质稻种植主导产业扶持方案》，引导种植户（贫困户及非贫困户农户）加入合作社，推行“公司+合作社+种植户”模式，实施订单农业及种植奖励措施。履行众志合作社与南雄市香溢工贸有限公司签订优质稻收购协议，通过合作社统一对外销售，打通优质稻销售市场，提高市场议价能力，增加收益。已投入3万元对合作社社员种植户发展优质稻在销售环节进行奖励，带动16户有劳动能力贫困户以及非贫困户种植户发展约300亩优质稻种植。

2、实施石蛙生态特色养殖业扶持。实施《南雄市全安镇密下水村发展石蛙生态特色养殖产业扶持方案》，采取贫困户投工投劳，帮扶单位帮扶建设材料等方式，投入约3万元扶持贫困户钟良民建设石蛙养殖场，并以众志合作社为平台，投入约1.3万元采购130只种蛙，由合作社享有所有权，16户有劳动能力贫困户按比例享有收益权的方式，采取集中寄养托管模式，由贫困户钟良民进行管养，带动16户有劳动能力贫困户年享受分红收益。

3、实施“以奖代补”政策配套措施。实施与“以奖代补”配套的扶持措施，按照《2018年引导南雄市全安镇密下水村有劳动能力贫困户发展生产项目扶持措施》，种植水稻按每亩2包配方肥补助，种植花生按每亩1包配方肥补助，养殖生猪按每1头3包饲料补助，养殖鸡、鸭、鹅等家禽按每养1只2.5公斤饲料补助。该项目投入资金13.8916万元。扶持贫困户发展生猪养殖180头，家禽养殖1584羽，水稻种植98.5亩，花生种植20亩。贫困户发展产业增收效果显著。

4、积极参与南雄市全安镇经济贸易发展总公司百香果种植基地带动密下水贫困户种植百香果产业扶持项目。南雄市全安镇经济贸易发展总公司在密下水村范围内260余亩土地建设密下水村百香果种植示范基地。根据密下水村贫困户户数在示范基地范围内集中划定连片土地（按1亩/户标准），作为有劳动能力贫困户种植百香果区域。目前已有10户贫困户自愿认领贫困户种植区面积（亩）。帮扶成本投入8.4227万元，总公司负责包销百香果，第一年可为贫困户增收8000元/户。

（二）落实就业及“三保障”

1、继续开展劳动力转移就业创业培训，不断增强贫困户就业务工技能。帮助9位贫困户到珠三角、南雄城区等地务工，增加收入，2位贫困户安排至村委公益性岗位就业。

2、全面落实“三保障”政策。一是落实好危房改造工作。2018年共完成危房改造17户，其中拆除重建10户，修缮7户。二是落实教育保障。2018建档立卡学生共有18户24人，入学率100%。三是医疗保障全覆盖。全面落实医疗保障政策，资助39户贫困户98人购买城乡医疗保险。

3、做好民生保障。实施贫困户送温暖慰问活动。2018年2月10日，两扶贫单位共同慰问了密下水村贫困户及村委会，合计投入资金4.15万元。市政府办、韶关发电厂领导高度重视精准扶贫工作，全面落实结对联系帮扶工作机制，多次现场协调解决困难问题。2018年韶关电厂领导一共12人次带队到村入户指导驻村帮扶工作，帮助解决帮扶工作中遇到的困难，有力地推动了帮扶工作的开展。

（三）基建项目情况

1、加快农田水利项目建设。农田水利工程：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全面完成1622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饮水安全工程：现已完成了设计工作，将列入建设规划和安排建设资金。

2、加快村道硬化项目建设，全面完成10公里村道硬化工程。

3、加快公共服务项目建设。完成密下水村卫生站、居家养老公共服务工程项目建设。

（四）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1、成立村民小组（自然村）村民自治理事会，行使村内户外的公共事务自治职能；提升行政村公共服务能力，拓展政务服务以外的公共服务，为村民群众提供电子商务平台等公共服务。

2、加快整洁村建设，实施创建上门、龙江坑、城四、廖屋、姚屋、刘屋、石岗、石角湾、榕树下等9个村小组为整洁村。石角湾、榕树下村小组新农村建设平稳推进，村容村貌焕然一新。

二、红海湾公司对口帮扶陆河县螺溪镇欧田村

2018年6月1日华侨城螺溪谷乡村旅游项目试业，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欧田村终于走上了基层党建+企业+扶贫+环境的路子。取得这些成绩离不开党建工作引领。

（一）党支部精心组织，周密部署，加强基层党建工作和基层管理工作

一是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确保党组织生活形成常态，通过制定“三会一课”计划，主题党日活动计划等把党组织生活落到实处，使农村党员明确了自己的身份，明确了自己的义务，党组织的凝聚力得到提升，同时普通党员也能够思想上提高认识，紧跟新时代新形势，而支部也通过三会一课让党员群众了解到村里工作的方向、部署和问题、难点，有利于集思广益，共同解决。

二是严格落实党务、村务公开，如发展党员、扶贫、脱贫、新农村建设等重要事项一律公开，现有利于政务宣传，推动工作，也有利于群众监管。

三是严格党员发展程序。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发展党员，加强对申请人的深入了解，在规范程序方面加以认真指导，确保高质量发展党员。

四是加强党员活动阵地建设，创建良好的党员活动平台。在村委办公楼一楼因地制宜打造党员活动室，规范了党建工作台账，营造了浓厚的党建氛围，方便了年老病弱党员参与活动。在华侨城螺溪谷与华侨城方面共同设立了新时代农民讲习所，使党员学习教育进一步向农民群众延伸，同时结合乡村旅游、精准扶贫、农业技术等专题进一步丰富党员学习教育内容。

五是落实“亮身份，作承诺，见行动”活动，积极引导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自去年以来，我村支部党员戴党徽，挂“党员户”牌子深入人心。制作承诺栏画块，设立党员责任岗、责任区10个，党员在新农村建设、精准扶贫、学习教育、救灾复产中的身份意识、自主意识、先锋意识得到加强。

（二）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积极开展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

2016年5月扶贫工作队进驻村以来，欧田村党支部召开多次会议，明确责任目标，全面部署，积极开展贫困户识别工作，确定贫困户60户，贫困人员260人。从实际工作出发，建立一户一档，制定一户一策的扶贫方案。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推动党员强化模范意识。开展党员结对帮扶，引领党员的致富带头作用，成为帮扶到户、精准脱贫的强大牵引。制定贫困户党员脱贫方案，大力支持党员创办领班致富项目，从项目、资金、技术、信息等方面，加大对党员带头致富，带领群众共同致富的支持力度，鼓励和支持党员发展特色产业，以点带面，切实形成强大的示范辐射效应。

（三）增强抓党建促脱贫攻坚的责任感使命感，真抓实干，提前谋划，积极主动推动乡村项目建设

党支部与扶贫工作队帮助欧田村成立欧田商务发展有限公司，组织贫困户发展特色产业，大量种植番薯、花生，大力发展蜜蜂养殖业，与贫困户签订销售合同，保证贫困户劳有所获、劳有所得。推进入股新河工业园区精准扶贫产业园项目。加强开展贫困人员劳动技能及转移就业培训项目，根据贫困人员需求，分别组织贫困户培训农业适用技术、转移就业相关内容培训，取得良好效果。积极开展村基础设施建设，为石头塘、欧田圩自然村建设文化小广场和配套设施，为欧田小学门前道路硬地建设和安装灯光设备，为村建设美化绿化设施，欧田村文化活动中心也在建设中，将于12月交付使用。

（四）强化村基层党建任务，确定发展乡村旅游项目，带动贫困户劳动致富目标

欧田党支部在扶贫路上探索了很多路子，想过大量养殖鸡、鸭、羊、牛等，但是风险大，而且破坏环境。支部果断决策，探索打造绿色旅游项目，企业+扶贫+环境是最可行的扶贫模式，在党支部的提议和领导下，成立乡村旅游项目领导小组，由工作队长作组长，全面统筹项目的引进、选址、协调、主动与华侨城、县相关部门联系。支部书记罗洪锡则带领支委积极做好宣传和群众的思想工作，推动村党员带头以身作则，解决旅游项目的用地问题，经过党员干部的共同努力，于2017年6月，深圳华侨城东部集团正式落户欧田村，启动华侨城螺溪谷乡村旅游项目，通过乡村旅游产业的发展，解决当地群众就业，让老百姓在自己家门口都能赚到钱，带动贫困户脱贫致富。

（五）华侨城螺溪谷乡村旅游项目“企业+扶贫+环境”是基层党组织发挥核心作用的充分体现

欧田径仔里村约有村民500人，人均耕地半亩不到，贫困人口占到了全村总人数的15%。这些年，到处是杂草丛生，传统农业萎缩，其它产业也处于缺失状态，青壮年劳动力纷纷外流，留守的村民也挣扎在贫困线上，农民妇女四十几年都没怎么赚过钱，传统的种养经济连填饱肚子都非常困难。引进深圳东部华侨城的优秀帮扶企业，帮助了农户把土地按面积大小、等级折价入股。将村子打造为景区，带动农户增收致富，实现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村民们既是股东又是员工，积极性被调动起来。不到一年时间，原本荒废的民居变身极具客家特色的民宿、农野田园成了农业文化馆，全村的电力扩容，网络、电视、通信等信号接入。养蜂专业户由原来的两家发展到五家，收益也几倍增长。现在欧田书舍、农礼铺子、青梅酒吧、擂茶会馆、手工作坊，从村口延伸到山谷，把游客一步步引入这个清新的现代桃花源，到处是花的海洋，绿水青山，鸟语花香，翻天覆地的变化，好像人间天堂一样。村子变美了，曾经外流的青年劳动力，陆续回到了家乡，在家门口寻找就业和致富的机会。华侨城螺溪谷项目运营后，可带动更多的民宿或农家乐发展，吸纳更多的人就地就业，帮助更多的人脱贫致富。

三、臻能公司对口帮扶茂名市电白区沙琅镇新陂村

根据茂名市委关于新时期精准扶贫的安排，茂名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茂名臻能热电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茂名分行挂钩帮扶电白区沙琅镇新陂村，派出驻村扶贫工作队。在三家帮扶单位的共同努力下，驻村工作队与镇村干部通力合作，发动广大群众，扎实开展工作，新陂村各项工作不断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一）领导重视，精心指导，合力攻坚精准扶贫工作

三年来，各级领导高度重视，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红军，市委常委、电白区委书记陈小锋分别带队到村调研和检查精准扶贫工作。市人大常委会多次召开主任会议专题研究精准扶贫工作，3家帮扶单位不定期召开联席会议研究解决扶贫工作重大问题和决定重大事项。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梁罗跃非常重视，十分关注新陂扶贫工作，多次深入新陂村调研指导提出意见，及时研究解决问题，推动工作；分管副主任林振光多次带队到村调研指导，协调相关单位给予资金、政策支持，一线督导推进精准扶贫工作；市人大常委会其他领导及机关干部经常到挂钩帮扶户进行慰问；茂名臻能热电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茂名分行主要领导、帮扶责任人也多次深入村中调研和慰问；镇主要领导罗亮、谢景基、欧世集多次到村调研指导，研究解决精准扶贫工作中遇到的具体问题和实际困难。与此同时，为了使新时期精准扶贫政策家喻户晓，通过拉横幅、发放宣传单、召开党员会和村民代表会，广泛宣传精准扶贫政策、解读精准扶贫政策，务求新陂村村民熟知精准扶贫政策，主动参与和支持扶贫工作。

（二）进村入户，认真调查，确保精准建档立卡

精准扶贫工作是一项重要政治任务，第一步是精准识别贫困户，也是最基础的工作。驻村扶贫工作队紧紧抓住这个关键，扎实开展精准识别工作。一是抓紧学习，尽快熟悉调查摸底工作方法。2016年4月底进村对接后，与村两委干部认真学习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新时期精准扶贫脱贫的有关文件，深刻领会文件精神，明确工作目标，理清工作思路，快速熟悉扶贫工作流程、贫困户标准以及精准识别贫困户的工作方法。二是抓紧进村，有序推进调查摸底工作。5月中旬，与村两委干部一起进村入户，逐户开展调查摸底工作，严格按照贫困户标准和“四看、五优先、六进、七不进”识别方法，重点核查农户家庭人口、劳动力、收入来源、住房、家具家电、车辆、致贫原因等，确保做到不漏一户一人，坚决不把不符合标准的纳入精准扶贫户。

三是抓紧评议，边公示边查漏补缺。6月初，为确保所入户核查的贫困户真实可靠，召开新陂村新时期精准扶贫村民代表评议大会，逐户介绍情况逐户评议。评议后进行公示，对新提出申请的村民，再次入户调查核实。至8月底确定新陂村贫困户共49户162人，没有接到群众的投诉，为精准帮扶打下坚实基础。至当年12月底，经复核，终止帮扶3户8人，死亡1人，最终确定贫困户46户153人。四是抓紧规划，务求施策精准。结合每一户贫困户的情况以及贫困户的意愿，为他们度身定做三年帮扶规划和年度帮扶计划，务求所制定的措施科学合理，确保经过帮扶后，每一户贫困户能够达到“两不愁、三保障”。五是抓紧建档，动态管理贫困户。严格按照建档立卡的要求，准确把公示后的贫困户资料如实录入“新时期精准扶贫信息平台”，定时更新系统数据，把贫困户变动的信息及时录入。同时抓紧做好贫困户的“一户一档”以及各种纸质文档，实施动态管理贫困户。

（三）稳打稳扎，精准实施，全力落实精准扶贫措施

1、增收项目帮扶到位。坚持“一户一法”原则，广泛征求贫困户意见，实施“短中长”相结合的增收项目，即是：短期为家庭菜篮子工程项目、中期项目为韭菜产业园项目、长期项目为光伏发电项目。

一是实施家庭菜篮子工程。主要是发动和协助贫困户开展分散种养，帮扶单位成立奖补基金，用于提供种苗和生产资料，并协助他们销售农产品。2017年，帮扶单位支持6万多元，帮助6户建设标准鸡舍，向16户贫困户发放了1760只信宜怀乡鸡苗和饲料，2018年帮扶单位支持3万元，为12户贫困户提供鸡苗1000只，同时进行技术培训，签订保底回收协议，并协助贫困户销售成品鸡，为贫困户增收8万多元；此外贫困户根据各自实际，开展了养牛、养猪、种菜、种水稻等，通过积极发展生产提高了收入。

二是建设韭菜产业园。采取“公司+合作社+贫困户”的模式，由本地农业种植公司与茂名市电白区开源种植专业合作社（由有劳动力贫困户组成，简称“开源合作社”）合作，将贫困户的财政专项资金和帮扶单位支持资金共投入50万元建设60亩的韭菜种植基地，后续投入由公司负责，合作期限为7年（2017-2023年），前5年采取每年固定分红13.2万元，后2年每年分红4.2万。2017年分红600元/人。2018年底进行转型升级，初步改种番石榴，进一步脱贫增收渠道。

三是建设光伏扶贫发电站。采取“公司+合作社+贫困户”的模式，由光伏公司与开源合作社合作，将贫困户的财政统筹资金入股，在新陂村委会办公楼顶、新陂小学教学楼顶及后山建设200KW的光伏扶贫发电站。合作双方各投入100万元，合作期限为20年，该项目于2017年10月下旬开工建设，于2018年7月20日前全部并网正常发电。采取固定分红模式，2017-2022年每年16万元，2023-2037年每年10万元，2018年有劳动力贫困户每人分红600元，预计2019-2020年有劳动力贫困户每人每年分红1000元，2021年起由村委会按照届时精准扶贫政策处理。

此外，2018年贫困户财政统筹资金50.963万元投资电白水投集团建设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合作期20年，采取每年固定分红模式，无论项目盈亏，均按照按照投资总额的7%分红（3.56741万元）给村委会，前五年（2019-2023年）按规定分配给有劳动力贫困户（29户122人），自2024年起（后15年），贫困人口数量明显减少后，按照届时扶贫政策办理，由村委会提出分红变更方案，报村民代表大会通过，报沙琅镇人民政府审批后实施。

2、转移就业到位。积极动员有劳动能力的贫困户家庭成员外出务工增加家庭收入，目前已有50人外出务工或就近务工。

3、危房改造到位。新陂村有21户贫困户申请危房改造，驻村工作队主动与有关部门沟通协商，申请危改指标，召开贫困户会议动员，严格按照要求及时进行危房改造，2016-2018年共改造了20户。还有贫困户蓝昭桃纳入2019年开工建设。

4、教育补助到位。2016年帮助贫困户39名在校生申请2016-2017学年教育补助并全部落实到位；2017年帮助贫困户40名在校生申请2017-2018学年教育补助，并落实到位；2018年11月按要求协助贫困户44名在校生开展了2018-2019学年的教育补助申请工作，已完成审核提交，预计近期能够划拨。

5、保障政策到位。协助社保部门为全部贫困户购买医疗保险，提高低保、五保待遇，真正实现了应保尽保；协助患大病贫困户申请医疗救助，减轻经济负担；开展春节、七一、中秋节前慰问，为贫困户送去慰问品和节日问候。

（四）党建引领，固本强基，致力发挥战斗堡垒作用。

驻村工作队队长同时兼任第一书记，能积极做好党建工作，发挥基层党组织作用，推动各项工作稳步发展。

1、抓学习，提素质。带领党支部全体党员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带头讲党课，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坚定理想信念，保持队伍的先进性，提高全体党员的素质。

2、抓班子，强服务。协助镇党委顺利完成新陂村“两委”换届选举工作，调整选举入2名新干部和新增2名候任村干部；组织村“两委”班子认真学习法律法规、群众工作方法以及业务知识，增强班子的服务能力和水平。

3、抓作风，树威信。始终狠抓班子作风建设，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带头反对“四风”，落实党务村务财务公开，杜

绝在工作中，尤其是精准扶贫工作中出现腐败行为，使得村“两委”干部在群众中具有较高威信。

四、湛江公司对口帮扶雷州市南兴镇外园村

2018年，公司扶贫工作由湛江市、雷州市扶贫办的统一布置和领导下，认真落实省、市、县、镇的有关规定，在各级领导的高度重视和精心指导下，扶贫工作人员认真工作，积极组织人力、物力、财力投入到扶贫工作中：出资48000元完成2018年对贫困户的春节慰问；出资38000元支援两户（王柯泽、王光球）特困贫困户进行危房改造；帮助贫困户购买化肥（国家财政资金12万），用于农业生产，提高农作物的收成，增加经济收入；针对外园村委黄排小学学生没有篮球场的实际情况，出资50000元援建黄排小学篮球场；协助湛江市气象局购买黄排小学生课桌；组织参加南兴镇组织的“三清理、三拆除、三整治”活动；完成新增贫困户和终止贫困户上报工作；组织有劳动能力的贫困户投资广东羽洁农业生态发展有限公司（国家财政资金36万）；完成贫困户光伏发电项目的投资（国家财政资金141万）。

五、大埔公司对口帮扶梅州市大埔县枫朗镇下木村

2018年，大埔发电公司继续派出第一书记和广州市海珠区江海街道办一起帮扶梅州市大埔县枫朗镇下木村，开展了如下帮扶工作：

- 1、扎实基层党建：投入4.45万元建设村委新党员活动室并购置一批办公桌椅，做好党建宣传栏和制度上墙；
- 2、开展庆祝建党97周年纪念活动，慰问15名60周岁老党员，组织党员到红色教育基地三河坝战役纪念馆和新农村建设示范点西河镇北塘村参观学习；
- 3、做好文化帮扶，2018年淡坑小组文化活动室落成，合同25万元（项目正在财审）；
- 4、投入2.16万元用于72户贫困户春节慰问；
- 5、投入48.55万元建设下木村党群活动中心，该项目包括党群活动广场、文化长廊等占地面积约1千平方米，于2018年12月建成投入使用，目前正在提交财审；
- 6、截止2018年12月31日，经过动态管理，当前全村70户贫困户144人贫困人口中有67户137人实现了预脱贫。

六、湛江风电公司对口帮扶徐闻县新寮镇后海村

在上级党委的坚强领导，以及村“两委”干部的大力配合和驻村工作队的努力下，2018年，湛江风电公司继续在湛江市徐闻县新寮镇后海村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与湛江市第二人民医院、国家电投徐闻风电公司等帮扶单位密切配合，积极实施资产帮扶、产业帮扶、就业扶贫、节日慰问等帮扶项目，通过按户建档、动态管控以及一户一策等创新举措，有效提升了扶贫工作的精准性、全面性。截至2018年12月，完成后海村贫困户脱贫90户，337人脱贫，占后海村原贫困人数的91.58%。

（3）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497.09
2.物资折款	万元	8.89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739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 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农林产业扶贫;资产收益扶贫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12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266.63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269

2.转移就业脱贫	——	——
其中： 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万元	0.27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人次	54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	人	46
3.易地搬迁脱贫	——	——
其中： 3.1 帮助搬迁户就业人数	人	0
4.教育扶贫	——	——
其中： 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28.56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80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0.3
5.健康扶贫	——	——
其中： 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2.16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其中： 9.1.项目个数	个	9
9.2.投入金额	万元	95.61
9.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63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将继续贯彻落实省、市、县关于精准扶贫的有关规定，因地制宜，找准精准脱贫路径。一是继续抓党建强作风，推动对口帮扶村“两委”班子加强思想建设，巩固“两学一做”学习活动成果。二是抓学习提能力，继续抓好学习习近平同志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学习好精准扶贫有关文件精神，学习好扶贫业务知识，学习好与群众打交道的方式方法，进一步提升为民办事能力。三是抓重点促落实，各扶贫工作组将继续围绕精准扶贫这个核心，抓住扶贫中心工作，全面协同开展落实好有关工作。对纳入建档立卡的贫困户脱贫项目、村集体项目，按照制定的目标任务，主动争取有关部门的支持，协助帮扶村、贫困户实施脱贫项目，以务实的作风，确保全面完成脱贫攻坚目标任务。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mg/N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 (吨)	超标排放情况
沙角 A 电厂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1.73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特别排放限值	22.868	未核定	无
沙角 A 电厂	二氧化硫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15.86		230.51	未核定	无
沙角 A 电厂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27.18		381.68	未核定	无
广东粤电大埔发电有限公司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2.24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28.891	593	无
广东粤电大埔发电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10.46		134.827	1447	无
广东粤电大埔发电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27.41		353.262	1502	无
湛江中粤能源有限公司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1.86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35.27	480	无
湛江中粤能源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14.31		271.66	1200	无
湛江中粤能源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27.71		525.92	1587	无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330MW 机组: 9.28; 600MW 机组: 1.11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76.7	717.78	无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330MW 机组: 98.53; 600MW 机组: 14.46		858.31	2303.55	无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330MW 机组: 116.11; 600MW 机组: 32.46		1263.06	2809.07	无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2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47.547	47.55	无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9		256.468	256.467	无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27		757.107	757.108	无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mg/N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 (吨)	超标排放情况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1 号机: 2.79; 2 号机: 2.31; 3 号机: 2.72; 4 号机: 3.13。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152.39	1770	无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1 号机: 14.79; 2 号机: 17.49; 3 号机: 13.65; 4 号机: 15.22。		842.35	6502	无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1 号机: 32.98; 2 号机: 32.4; 3 号机: 30.55; 4 号机: 35.43。		1817.07	4687	无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3.34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135.5	未核定	无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8.98		384.1	未核定	无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32.83		1368.66	未核定	无
茂名臻能热电有限公司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1.92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32.13	168.12	无
茂名臻能热电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12.43		155.78	385.51	无
茂名臻能热电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30.44		528.69	689.58	无
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1.78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55.18	700	无
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22.60		685.08	1750	无
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43.52		1118.05	3500	无
广东国华粤台山发电有限公司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6 个	厂区内	1.8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151	无	无
广东国华粤台山发电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6 个	厂区内	14.6		1230	无	无
广东国华粤台山发电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6 个	厂区内	30		2524	无	无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mg/N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	超标排放情况
前湾 LNG 电厂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3 个	厂区内	31.65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491	1312.5	无
惠州 LNG 电厂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5 个	厂区内	34.35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1008	2033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最新环保政策要求，加强脱硫脱硝系统的运行调整和设备维护管理，加强节能技术改造、除尘设备的改造，提升设备运行效率，降低烟尘排放浓度，保证各项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及属地环保管理要求。

按照国家环保计划，公司属下各电厂积极落实《煤电节能减排升级与改造行动计划（2014-2020年）》和《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分解落实煤电节能减排升级改造目标任务的通知》等政策要求，积极推进超低排放改造项目。目前，公司属下燃煤机组已全部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工作，出口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在原有环保排放标准基础上再次大幅度降低，体现了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决心和保护环境的责任与使命。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已经获得政府部门核准的建设项目均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并取得了其它必要的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环保部关于加强环境应急管理工作的意见》等法律法规对环境风险监控的要求，公司属下各发电企业结合自身实际，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从环境事故风险分析、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处置程序、处置措施等各个方面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处理进行了规范完善，提高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确保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公司能及时、有序、高效地组织应急救援工作，防止污染周边环境，将事件造成的损失与社会危害降到最低，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公众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属下发电企业按照国家《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令第28号）等法律法规要求编制年度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按照监测方案开展环境自行监测工作，并将自行监测结果在广东省重点污染源监管信息平台和全国污染源监测信息与共享平台进行公布，公布率和完成率均达到100%。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报告期，公司属下发电企业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粤电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14日收到广东省海洋与渔业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粤海执处罚[2016]019号），对平海电厂未经批准实施了平海电厂场地平整及护岸工程，填海16.3947公顷，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第三条规定的行为作出“责令退还非法占用的海域，恢复海域原状，并处非法占用海域16.3947公顷的期间内该海域面积应缴纳的海域使用金十倍罚款，人民币壹亿柒仟贰佰壹拾肆万肆仟叁佰伍拾元整（¥172,144,350）。”的处罚决定。按照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38亿元计算，上述行政处罚涉及金额影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7740万元，约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2.39%。

平海电厂不服《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处罚措施，于2017年1月16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第六条的规定，向广东省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2017年6月16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出具行政复议决定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维持被申请人省海洋与渔业厅做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粤海执处罚〔2016〕019号）”。平海电厂不服上述行政复议决定，于2017年7月18日向广州海事法院提出行政诉讼，2017年12月28日，广州海事法院出具行政判决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六十九条的规定，判决如下：驳回原告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平海电厂不服判决结果，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诉讼结果尚未确定。按照公司上年度（2016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37亿元计算，上述诉讼涉及金额影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7740万元，约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8.26%，对本公司不构成重大影响。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行政处罚及行政诉讼事宜尚处于多方沟通协调中。根据广东能源集团与本公司于2012年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广东能源集团将根据上述事件的结果，按照该等事项造成的实际损失金额向本公司做出补偿。

2、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粤电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13日收到惠东县海洋与渔业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粤惠东处罚〔2019〕042-1号），对平海电厂非法占用海域1.2813公顷建造挡沙堤工程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第三条第二款的规定作出“责令退还非法占用海域，恢复海域原状，并处罚人民币1153.17万元的行政处罚”。按照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3亿元计算，上述行政处罚涉及金额影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518.93万元，约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0.7%。平海电厂不服《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处罚措施，向惠东县人民政府提起行政复议申请，县政府已受理。根据广东能源集团与本公司于2012年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广东能源集团将根据上述事件的结果，按照该等事项造成的实际损失金额向本公司做出补偿。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897,966,823	36.15%				2,123	2,123	1,897,968,946	36.15%
2、国有法人持股	1,893,342,621	36.06%						1,893,342,621	36.06%
3、其他内资持股	4,624,202	0.09%				2,123	2,123	4,626,325	0.0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620,666	0.09%						4,620,666	0.09%
境内自然人持股	3,536	0%				2,123	2,123	5,659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352,317,163	63.85%				-2,123	-2,123	3,352,315,040	63.85%
1、人民币普通股	2,553,909,163	48.64%				-2,123	-2,123	2,553,907,040	48.6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798,408,000	15.21%						798,408,000	15.21%
三、股份总数	5,250,283,986	100%				0	0	5,250,283,986	1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有限售条件股份 2,123 股，系公司董事原持有的部分无限售条件股份转为高管锁定股，公司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化。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文联合	0		2,122	2,122	原持有的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转为高管锁定股	--
林伟丰	3,536		1	3,537	--	--
合计	3,536		2,123	5,65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94,7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 上一月末普通股股 东总数	99,5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 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 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 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 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 状态	数量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7.39%	3,538,005,285		1,893,342,621	1,644,662,66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4%	148,862,420	3,113,440		148,862,420		
深圳广发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2%	116,693,602			116,693,602		
广东省电力开发公司	国有法人	1.80%	94,367,341			94,367,341		

李卓	境内自然人	0.60%	31,542,323	-161,520		31,542,323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8%	24,994,982	2,000,000		24,994,982		
郑建祥	境内自然人	0.43%	22,567,698	885,700		22,567,698		
哈尔滨哈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0%	20,942,645	-1,125,920		20,942,645		
CHINA INT'L CAPITAL CORP HONG KONG SECURITIES LTD	境外法人	0.29%	15,316,066	-1		15,316,066		
哈尔滨市道里区慈善基金会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6%	13,722,893	-28,295,568		13,722,89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第四大股东广东省电力开发公司为第一大股东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二者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未知。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644,662,664	人民币普通股	1,644,662,66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8,862,420	人民币普通股	148,862,420					
深圳广发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116,693,602	人民币普通股	116,693,602					
广东省电力开发公司	94,367,341	人民币普通股	94,367,341					
李卓	31,542,323	人民币普通股	31,542,323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24,994,982	人民币普通股	24,994,982					
郑建祥	22,567,698	境内上市外资股	22,567,698					
哈尔滨哈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942,645	人民币普通股	20,942,645					
CHINA INT'L CAPITAL CORP HONG KONG SECURITIES LTD	15,316,066	境内上市外资股	15,316,066					
哈尔滨市道里区慈善基金会	13,722,893	人民币普通股	13,722,89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第四大股东广东省电力开发公司为第一大股东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二者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未知。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p>第五大股东李卓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35,000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31,507,323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31,542,323 股。</p> <p>第八大股东哈尔滨哈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20,942,645 股。</p> <p>第十大股东哈尔滨市道里区慈善基金会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72,287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3,650,606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13,722,893 股。</p>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李灼贤	2001 年 08 月 03 日	91440000730486022G	电力投资、建设、经营管理，电力（热力）的生产经营和销售；交通运输、资源、环保、新能源等电力相关产业、产品的投资、建设和生产经营，电力燃料的投资建设和管理；项目投资；电力行业相关的技术服务、投资策划及其管理咨询，信息服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未知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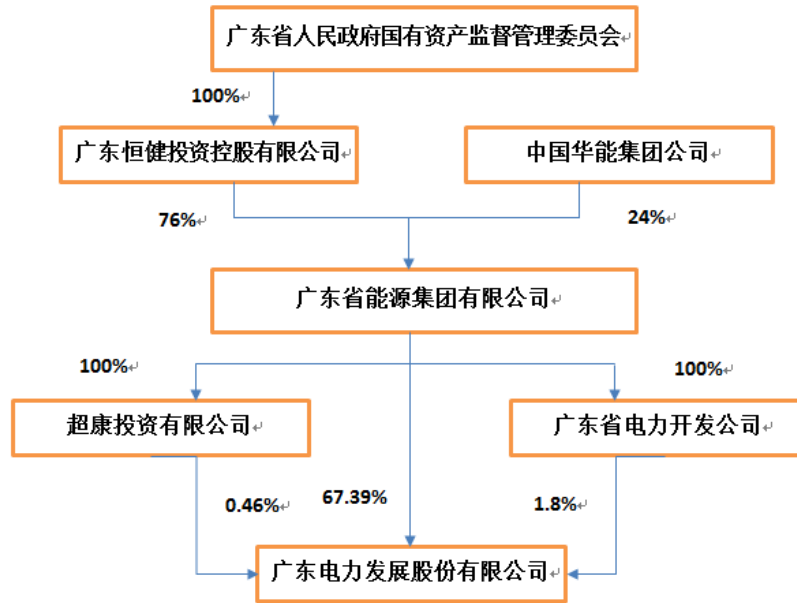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 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李成	2004 年 06 月 26 日	114400007583361658	作为广东省人民政府的直属特设机构，受省政府委托履行省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未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王进	董事长	现任	男	55	2018年06月11日	2020年09月18日					
王进	董事	现任	男	55	2017年09月18日	2020年09月18日					
饶苏波	董事	现任	男	54	2017年09月18日	2020年09月18日					
文联合	董事	现任	男	50	2017年09月18日	2020年09月18日	2,830				2,830
温淑斐	董事	现任	女	54	2017年09月18日	2020年09月18日					
陈泽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7年09月18日	2020年09月18日					
李方吉	董事	现任	男	51	2018年06月28日	2020年09月18日					
郑云鹏	董事	现任	男	50	2018年06月28日	2020年09月18日					
郑云鹏	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18年06月11日	2020年09月18日					
周喜安	董事	现任	男	45	2017年09月18日	2020年09月18日					
陈昌来	董事	现任	男	55	2017年09月18日	2020年09月18日					
张雪球	董事	现任	男	52	2017年09月18日	2020年09月18日					
沙奇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14年05月20日	2020年09月18日					
沈洪涛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1	2016年05月20日	2020年09月18日					
王曦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6年05月20日	2020年09月18日					
马晓茜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7年09月	2020年09月					

					月 18 日	月 18 日					
尹中余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17 年 09 月 18 日	2020 年 09 月 18 日					
张德伟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7	2012 年 08 月 14 日	2020 年 09 月 18 日					
李葆冰	监事	现任	男	44	2018 年 06 月 28 日	2020 年 09 月 18 日					
朱卫平	独立监事	现任	男	61	2014 年 05 月 20 日	2020 年 09 月 08 日					
江金锁	独立监事	现任	男	50	2014 年 05 月 20 日	2020 年 09 月 18 日					
林伟丰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50	2002 年 05 月 15 日	2020 年 09 月 18 日	4,716				4,716
黎清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41	2014 年 05 月 20 日	2020 年 09 月 18 日					
杨选兴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4 年 01 月 16 日	2020 年 09 月 18 日					
刘辉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3	2010 年 07 月 28 日	2020 年 09 月 18 日					
刘维	副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39	2017 年 09 月 18 日	2020 年 09 月 18 日					
刘维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9	2006 年 10 月 24 日	2020 年 09 月 18 日					
黄镇海	董事长	离任	男	56	2016 年 08 月 25 日	2018 年 06 月 11 日					
黄镇海	董事	离任	男	56	2016 年 08 月 25 日	2018 年 06 月 28 日					
姚纪恒	董事	离任	男	53	2014 年 03 月 21 日	2018 年 06 月 28 日					
姚纪恒	总经理	离任	男	53	2014 年 01 月 16 日	2018 年 06 月 11 日					
赵丽	监事	离任	女	46	2011 年 05 月 18 日	2018 年 06 月 28 日					
合计	--	--	--	--	--	--	7,546	0	0	0	7,546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黄镇海	董事长	离任	2018年06月11日	工作变动
黄镇海	董事	离任	2018年06月28日	工作变动
姚纪恒	董事	离任	2018年06月28日	工作变动
姚纪恒	总经理	离任	2018年06月11日	工作变动
赵丽	监事	离任	2018年06月28日	工作变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王进先生，1963年5月出生。南京工学院工学学士，暨南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总支书记。曾任韶关发电厂锅炉检修车间主任，珠海发电厂筹建处工程技术部部长，珠海发电厂副厂长，广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珠海发电厂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珠海金湾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广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经营管理部部长、党支部书记，兼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饶苏波先生，1964年5月出生。重庆大学工学学士，中央党校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教授级）。现任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安全总监、副总工程师兼电力及信息技术中心筹备组组长。曾任韶关发电厂副总工程师，广东省电力集团公司生技处副处长，广东省粤电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生技安监部部长，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生技安监部部长、副总工程师兼沙角A电厂厂长、党委书记，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安全监察及生产技术部部长、党支部书记兼信息技术中心筹备组组长。

文联合先生，1968年10月出生。哈尔滨工业大学硕士研究生毕业。高级工程师（教授级）。现任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经营部部长、党支部书记。曾任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生技安监部副部长，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战略发展部部长、党支部书记。

温淑斐女士，1964年8月出生。中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会计师。现任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党支部书记。曾任财政部驻广东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业务二处副处长、处长，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筹建组副组长、副总经理、党支部书记、总经理。

陈泽先生，1969年1月出生。重庆大学本科学历，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博士。高级经济师，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现任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法律事务与资本运营部部长、党支部书记。曾任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综合部副部长、资本运营与法律事务部部长，广东粤电航运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

李方吉先生，1967年11月出生。北京水利电力经济管理学院本科学历，天津大学工程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现任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广东能源集团战略发展部部长、党支部书记。曾任深圳市能源总公司工程师，深圳市前湾电力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深圳市广前电力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工会主席、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郑云鹏先生，1968年10月出生。华南理工大学学士，暨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曾任广东省粤电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部长，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部长，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部长、党支部书记兼广东粤电环保工程管理分公司总经理，黄埔发电厂厂长、党委书记、粤华发电公司总经理，广东粤电天然气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

周喜安先生，1973年3月出生。浙江大学工学学士，华中科技大学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综合部部长、党支部书记。曾任长湖水电厂副总工程师、副厂长，广东粤电长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广东粤电青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广东粤电南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

陈昌来先生，1963年4月出生。广东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函授本科学历，华南理工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政工师。现任沙角A电厂厂长、党委书记。曾任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主任、沙角A电厂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张雪球先生，1966年1月出生。湘潭大学理学学士，暨南大学管理学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曾任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管理部总经理。

沙奇林先生，1960年10月出生。武汉工学院硕士。一级律师。现任广东南国德赛律师事务所律师，广州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专家（金融财政组），广州律师协会金融证券专业委员会委员，兼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曾任武汉工学院（现武汉理工大学）副教授，中国寰岛集团公司投资与发展部负责人、集团副总工程师、境外上市领导小组综合组长。

沈洪涛女士，1967年8月出生。厦门大学管理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暨南大学会计学系教授，兼任中国会计学会理事、广东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China Journal of Accounting Studies》、《会计研究》编委、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广东省人民政府副主任科员、普华永道国际会计公司咨询顾问、暨南大学国际学院副院长。

王曦先生，1970年4月出生。中山大学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珠江学者特聘教授。现任中山大学岭南学院教授、中山大学经济研究所所长，兼任中国社科院《世界经济》编委、中国国际金融学会副秘书长、常务理事、中国世界经济学会常务理事、广东省人大常委会财经咨询专家、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农商银行、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国农业银行广东省分行干部、海南省信托投资公司投资部经理、中山大学岭南学院金融系副主任、国际商务系主任、副院长。

马晓茜先生，1964年3月出生。华南理工大学工程热物理博士。教授。现任华南理工大学电力学院重点实验室主任，兼任广州市能源学会理事长、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华南理工大学电力学院系主任、副院长。

尹中余先生，1969年2月出生。西北农业大学农村金融专业硕士。现任长城证券并购部总经理。曾任国泰君安并购业务董事、上海隆瑞投资顾问公司执行董事。

张德伟先生，1961年1月出生。广州师范学院理学学士，暨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总审计师、审计与监事会工作部部长、党支部书记、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曾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董事会事务部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广东省粤电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部副部长、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部副部长、董事会及法律事务部副部长、资本运营与法律事务部副部长。

李葆冰先生，1974年9月出生。西安交通大学硕士研究生毕业。高级经济师、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现任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曾任广州市岭南国际企业集团公司预算财务部总经理助理、资产经营部总监，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副总经理兼深圳天鑫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总经理。

朱卫平先生，1957年5月出生。暨南大学经济学博士。现任暨南大学产业经济研究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工业经济学会副理事长、广东经济学会副会长，珠江实业和广晟有色独立董事，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监事。

江金锁先生，1968年3月出生。暨南大学管理学博士。教授、注册会计师。现任广东金融学院会计系副主任，广州市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监事。

林伟丰先生，1968年2月出生。江西理工大学管理学学士。审计师。现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沙角A电厂财务部部长。曾任沙角发电总厂审计主任、沙角A电厂副总经济师。

黎清先生，1977年5月出生。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现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审计室主任。曾任云浮发电厂财务部会计，广东粤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

杨选兴先生，1965年11月出生。中山大学大学学历。高级审计师。现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广东省电力工业局审计处副处长、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部部长、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

刘辉女士，1965年10月出生。江西南方冶金学院工学本科毕业。高级工程师。现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项目管理部经理、广东火电工程总公司副总经济师兼预算部部长。

刘维先生，1979年4月出生。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专业本科毕业。经济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兼任董事会事务部经理。曾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专责、董事会事务部专责、主办、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饶苏波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	2005年10月		是
饶苏波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电力及信息技术中心筹备组组长	2016年04月		是
饶苏波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2018年07月		是
文联合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	2010年11月		是
文联合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部部长、党支部书记	2018年04月		是
温淑斐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党支部书记	2014年07月		是
陈泽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法律事务与资本运营部部长、党支部书记	2016年06月		是
李方吉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兼战略发展部部长、党支部书记	2018年04月		是
周喜安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部部长、党支部书记	2016年11月		是
张德伟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与监事会工作部部长、党支部书记	2012年06月		是
张德伟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纪委副书记	2017年09月		是
张德伟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总审计师	2018年07月		是
李葆冰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副部长	2018年04月		是
张雪球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2009年05月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担任职务有多个的，其任期起始时间为其中主要职务的任职起始时间。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进	茂名臻能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12月		否
王进	粤电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2月		否
王进	广东粤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7月		否
王进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9月		否
王进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6月		否
王进	广东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6月		否
饶苏波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7月		否
饶苏波	广东粤嘉电力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3年12月		否
饶苏波	广东粤电云河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01月		否
饶苏波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4年03月		否
饶苏波	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01月		否
饶苏波	粤电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02月		否
饶苏波	天生桥一级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6月		否
文联合	广东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8年07月		否
文联合	广州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8年08月		否
文联合	广东珠海金湾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7月		否
文联合	珠海经济特区广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6月		否
文联合	广东省珠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7月		否
文联合	粤电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9月		否
温淑斐	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8月		否
温淑斐	超康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12月		否
温淑斐	天生桥一级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4年08月		否
温淑斐	珠海经济特区广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4年07月		否
温淑斐	广东省珠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7月		否
温淑斐	广东珠海金湾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7月		否
温淑斐	广东粤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2月		否
温淑斐	广东粤电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1月		否
陈泽	广东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8月		否
陈泽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7月		否
陈泽	广东粤嘉电力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7月		否
陈泽	广东粤电发能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8月		否
陈泽	天生桥一级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年10月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泽	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8月		否
李方吉	广东粤电新会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6月		否
李方吉	广东粤电中山热电厂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6月		否
李方吉	广东粤电华清煤气联合循环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6月		否
李方吉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6月		否
李方吉	台山核电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台山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6月		否
李方吉	广东粤电控股西部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7月		否
郑云鹏	广东粤电花都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9月		否
郑云鹏	广东粤电博贺煤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7月		否
郑云鹏	深圳市广前电力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07月		否
周喜安	广东粤电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7月		否
张雪球	广州发展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01月		否
张雪球	广州发展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05月		否
张雪球	广州发展南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05月		否
沙奇林	广东南国德赛律师事务所	一级律师、合伙人	2007年03月		是
沈洪涛	暨南大学会计系	教授	2012年04月		是
沈洪涛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4月		是
沈洪涛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1月		是
沈洪涛	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9月		是
王曦	中山大学岭南学院	教授	2006年07月		是
王曦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5月		是
王曦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12月		是
王曦	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7月		是
尹中余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并购部总经理	2009年03月		是
马晓茜	华南理工大学电力学院省重点实验室	主任	2014年07月		是
马晓茜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6年09月		是
马晓茜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6月		是
张德伟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4月		否
张德伟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6年06月		否
张德伟	台山核电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台山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6月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葆冰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8年06月		否
李葆冰	广东省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8年07月		否
李葆冰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6月		否
李葆冰	粤电集团贵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8月		否
朱卫平	暨南大学产业经济研究院	教授、院长	2000年01月		是
朱卫平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1月		是
江金锁	广东金融学院	教授、系副主任	2013年01月		是
黎清	广东粤电博贺煤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12月		否
黎清	临沧粤电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1月		否
黎清	广东粤电永安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6月		否
黎清	广东粤电曲界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4月		否
黎清	南方海上风电联合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06月		否
杨选兴	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5年08月		否
杨选兴	广东粤嘉电力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5月		否
杨选兴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5月		否
杨选兴	广东粤电湛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7月		否
杨选兴	湛江中粤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1月		否
杨选兴	广东粤电永安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6月		否
杨选兴	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7年03月		否
杨选兴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公司	董事	2014年05月		否
杨选兴	深圳市广前电力有限公司	监事会召集人	2011年08月		否
刘辉	广东粤电航运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6月		否
刘辉	茂名臻能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9月		否
刘辉	广东粤电虎门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		否
刘辉	广东粤电控股西部投资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4年08月		否
刘辉	广东粤电博贺煤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9月		否
刘辉	广东粤电花都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7月		否
刘辉	云南能投威信能源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7年03月		否
刘辉	广东国华粤电台山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2月		否
刘辉	云南能投威信煤炭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7年03月		否
刘维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2月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维	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		否
刘维	广东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		否
刘维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6月		否
刘维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2月		否
刘维	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		否
刘维	广东粤电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2月		否
刘维	广东粤电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4月		否
刘维	广东粤电航运有限公司	监事会召集人	2007年05月		否
刘维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8月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按公司工资制度获得劳动报酬、享受相应员工福利，此外不再额外提供其他报酬和福利待遇；独立董事、独立监事津贴按照股东大会批准的标准执行。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的税前实际报酬合计为432.32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进	董事长	男	55	现任	32.4	否
饶苏波	董事	男	54	现任		是
文联合	董事	男	50	现任		是
温淑斐	董事	女	54	现任		是
陈泽	董事	男	49	现任		是
李方吉	董事	男	51	现任		是
郑云鹏	董事、总经理	男	50	现任	32.4	否
周喜安	董事	男	45	现任		是
陈昌来	董事	男	55	现任	65.82	否
张雪球	董事	男	52	现任		是
沙奇林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10.14	否
沈洪涛	独立董事	女	51	现任	8	否
王曦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9.07	否

马晓茜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9.61	否
尹中余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7.46	否
张德伟	监事会主席	男	57	现任		是
李葆冰	监事	男	44	现任		是
朱卫平	独立监事	男	61	现任	5.36	否
江金锁	独立监事	男	50	现任	5.71	否
林伟丰	职工监事	男	50	现任	25.51	否
黎清	职工监事	男	41	现任	31.64	否
杨选兴	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61.82	否
刘辉	副总经理	女	53	现任	58.65	否
刘维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男	39	现任	54.06	否
黄镇海	董事长	男	56	离任		是
姚纪恒	董事、总经理	男	53	离任	14.67	否
赵丽	监事	女	46	离任		是
合计	--	--	--	--	432.32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5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57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73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6,76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475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4,272
销售人员	94
技术人员	1,302
财务人员	196
行政人员	844
其他	27

合计	6,73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208
本科	3,069
大专	1,933
中专	347
高中及以下	1,178
合计	6,735

2、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按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获取劳动报酬，享受员工福利。公司员工（实行年薪制的公司经营层除外）薪酬原则上由底薪、岗位工资、绩效工资、津（补）贴、加班工资和专项奖励金等项目构成。

3、培训计划

公司制定了《职工教育培训管理暂行规定》。员工培训坚持学用一致、按需培训、突出实效的原则，以岗位业务、实操技能培训为重点。培训内容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岗位培训、继续教育、出国培训和其他培训。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运作的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以及基本涵盖公司财务管理、投资管理、信息披露、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等经营管理各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各项制度得以较好的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基本相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了“五分开”，并具有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1、业务分开方面：公司从事电力生产，电力产品直接销售给电网；公司通过协议委托控股股东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的合营公司进行燃料采购，主要是利用其具有大量集中采购的优势保障燃料供应，有效控制成本。2、人员分开方面：公司总经理班子、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均在公司领取报酬，未在股东单位任职。3、资产完整方面：在生产方面，公司拥有完整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除少量土地的使用权证正在办理中外，公司拥有完整的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4、机构独立方面：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公司运作机构。5、财务独立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设帐户。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控股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地方国资委	广东能源集团是广东省政府在全国率先实行“厂网分家”电力体制改革之时，从广东省电力集团公司分立组建而成，是广东省实力最强、规模最大的发电企业。粤电力是广东能源集团旗下唯一上市公司，从事电力生产业务。广东能源集团目前尚有部分剩余发电资产暂未纳入粤电力，主要是综合考虑到这些	2018年1月3日，公司对外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承诺履行有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018年1月13日，公司对外披露了《关于与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4）。为避免同业竞争、履行相关同业竞争的承诺，广东能源集团已与公司签署《委托	公司将依据《股权托管协议》，积极履行托管权责，参与托管标的的经营管理决策和检查监督。配合广东能源集团推动标的资产瑕疵整改，针对不符合上市条件的相关资产存在的瑕疵、障碍研究整改和解决方案，从完善项目审批或核准程序、明晰土地及房产权属、提升资产盈利能力、合法合规实施等方面积极推进相关整改工作。对于未来符合上市条件的托管资产，广东能源集团将按照广东省委省政府的统

			发电资产自身情况，暂不符合上市条件，并且短期内该等问题解决难度较大，因此，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	管理协议》，将广东能源集团托管范围内暂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公司除所有权、收益权、处分权之外的全部股东权利托管至我公司。	一部署和国企改革的总体要求，根据托管资产状况，结合企业改革重组与结构调整安排、电力市场及资本市场行情，积极创造条件，择机注入上市公司。
--	--	--	---	---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2.87%	2018 年 01 月 29 日	2018 年 01 月 30 日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9），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8 年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2.78%	2018 年 04 月 09 日	2018 年 04 月 10 日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21），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2.80%	2018 年 06 月 11 日	2018 年 06 月 12 日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33），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8 年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2.65%	2018 年 06 月 28 日	2018 年 06 月 29 日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38），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8 年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2.62%	2018 年 10 月 11 日	2018 年 10 月 12 日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52），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沙奇林	7	5	2	0	0	否	5
沈洪涛	7	3	2	2	0	是	4
王曦	7	5	2	0	0	否	5
马晓茜	7	5	2	0	0	否	5
尹中余	7	5	2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报告期内，沈洪涛独立董事因事未能亲自出席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上述会议均委托沙奇林独立董事出席并行使表决权。沈洪涛独立董事在上述董事会会议召开前，对会议资料进行了认真审阅，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根据其签发的授权委托书，对会议的所有议题均无异议。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无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预算、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建立了相应的工作细则，并根据各自职责对公司经营发展提出相关的专业意见和建议，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2018年度，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全程参与公司年度审计、内部控制监督、风险管理、半年度报告的审核以及重大会计处理的审议工作。报告期内，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总共召开4次会议，对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17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聘请2018年度审计机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018年半年度报告》、沙角A电厂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调整等多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形成审查意见，为董事会有效决策发挥了重要作用。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报告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其薪酬标准和年度薪酬总额的确定、发放能与各自岗位的履职情况相结合，符合公司的薪酬管理规定；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员薪酬情况属实。

3、董事会预算委员会于2018年4月9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预算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预算编制情况说明的议案》。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于2018年6月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对《关于推荐郑云鹏、李方吉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推荐郑云鹏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对相关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认真审查。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进行经营业绩考核和激励。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年04月12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5%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9%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A、出现以下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应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①控制环境无效；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③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够发现该错报；④公司董事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B、出现以下情形，应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①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	①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的情形。②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的情形。③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C、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①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控制缺陷或控制缺陷的集合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②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控制缺陷或控制缺陷的集合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①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5000 万元及以上。②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5000 万元。③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3000 万元以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12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18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12 粤电债	112162.SZ	2013 年 03 月 18 日	2020 年 03 月 17 日	4,030.65	4.95%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p>1、债券兑付情况根据《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2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称“募集说明书”），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2018 年 1 月 30 日和 2018 年 1 月 31 日发布了《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2 粤电债”票面利率不上调暨债券持有人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7）、《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2 粤电债”票面利率不上调暨债券持有人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8）、《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2 粤电债”票面利率不上调暨债券持有人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10）。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投资者回售申报期内选择将持有的“12 粤电债”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张（不含利息），回售申报日为 2018 年 1 月 29 日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回售申报数据，“12 粤电债”的回售数量为 11,596,935 张，回售金额为人民币 1,217,087,933.25 元（含利息），剩余托管数量为 403,065 张。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将本次“12 粤电债”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及利息足额支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银行账户，于 2018 年 3 月 19 日划付至投资者资金账户。</p> <p>2、债券付息情况 2018 年 3 月 19 日，公司向截止 2018 年 3 月 16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支付了本年度债券利息。</p>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p>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7 年期，附第 5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1、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披露了《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行使“12 粤电债”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018 年 3 月 19 日为“12 粤电债”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根据《募集说明书》，公司有权于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决定是否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公司决定放弃行使“12 粤电债”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即“12 粤电债”在存续期内继续存续。2、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2018 年 1 月 30 日和 2018 年 1 月 31 日发布了《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2 粤电债”票面利率不上调暨债券持有人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p>						

	<p>2018-07)、《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2 粤电债”票面利率不上调整债券持有人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8-08)、《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2 粤电债”票面利率不上调整债券持有人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8-10)。根据《募集说明书》, 发行人有权决定在“12 粤电债”存续期的第 5 年末上调其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公司于 2018 年 1 月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前 5 年票面利率为 4.95%;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 公司选择不上调票面利率, 即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2 年票面利率仍维持 4.95%不变。根据《募集说明书》, 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 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12 粤电债”回售申报日为 2018 年 1 月 29 日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3、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7 日披露了《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12 粤电债”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14)。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回售申报数据, “12 粤电债”的回售数量为 11,596,935 张, 回售金额为人民币 1,217,087,933.25 元(含利息), 剩余托管数量为 403,065 张。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将本次“12 粤电债”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及利息足额支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银行账户, 于 2018 年 3 月 19 日划付至投资者资金账户。</p>
--	---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 亮马桥路 48 号 中信证券大厦 22 层	联系人	宋颐岚、杨昕	联系人电话	010-60838888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8 楼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 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根据公司 2013 年 3 月 14 日公告的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 公司拟将 82,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贷款, 调整债务结构; 剩余 38,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改善公司资金状况。
年末余额(万元)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净额于 2013 年 3 月 20 日汇入公司指定银行账户, 已将 82,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贷款, 调整债务结构; 剩余 38,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改善公司资金状况。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2018年6月11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及公司发行的“12粤电债”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分析，维持公司本次发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评级结果披露网址：<http://www.ccxr.com.cn/>、<http://www.cninfo.com.cn>，《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8）》）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增信机制：公司本期债券无担保。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本次发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2）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3年3月18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14年至2020年间每年的3月18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报告期内，部分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12粤电债”的回售数量为11,596,935张，回售金额为人民币1,217,087,933.25元（含利息）。公司已于2018年3月16日将本次“12粤电债”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及利息足额支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银行账户，于2018年3月19日划付至投资者资金账户。剩余债券数量为403,065张，到期日为2020年3月18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3）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加强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依法维护债券持有人享有的法定权利以及行使债券募集说明书和其他公开披露文件中约定的职责，在受托期间对公司的有关情况进行持续跟踪与了解，根据对公司的持续跟踪所了解的情况向债券持有人出具并提供债券受托管理人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28日出具《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7年度）》，本公司于5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对报告进行了披露。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599,620.49	299,991.27	99.88%
流动比率	62.89%	60.09%	2.80%
资产负债率	57.02%	58.17%	-1.15%
速动比率	47.35%	41.95%	5.4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4.34%	7.47%	6.87%
利息保障倍数	1.86	1.99	-6.53%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5.31	3.9	36.1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13	2.05	101.46%
贷款偿还率	100 %	100 %	0 %
利息偿付率	100 %	100 %	0 %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支付燃煤款周期延长，导致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上升及现金利息保障倍数上升。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 1、本公司于2018年6月6日发行了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500,000,000元，债券期限为180天，报告期内偿还本息：510,479,452元；
- 2、本公司于2018年8月24日发行了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600,000,000元，债券期限为180天，报告期内偿还本息：0元；
- 3、本公司于2018年11月28日发行了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500,000,000元，债券期限为28天，报告期内偿还本息：500,978,082元；本公司于2018年12月27日发行了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500,000,000元，债券期限为152天，报告期内偿还本息：0元
- 4、本公司于2013年3月18日向社会公开发行12粤电债，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200,000,000元，期限为5+2年的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偿还利息：59,389,605元；
- 5、本公司于2018年8月27日在银行间市场发行了2018年第一期中期票据，票面金额为人民币800,000,000元，期限为3年的中期票据，报告期内偿还利息：0元。
- 6、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26日向社会公开发行16平海01，票面金额为人民币700,000,000元，期限为5年的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16平海01”)，报告期内偿还利息：21,700,000元。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签约无条件可用银行额度约为人民币304.36亿元，已使用额度约为人民币98.01亿元，剩余可用银行额度合计约为人民币206.35亿元。本年公司偿还银行贷款约人民币174.45亿元，银行贷款余额为人民币280.74亿元。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公司承诺按照“12粤电债”发行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期债券本金。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将“12粤电债”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本年度债券利息向投资者进行了足额支付。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无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4 月 1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9)第 1003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斌、郭碧玉

（详见后附审计报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页码
审计报告	80 – 86
2018 年度财务报表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87 – 90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91 – 92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93 – 95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96 – 97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98 – 99
财务报表附注	100 – 230
补充资料	231 – 232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9)第 10033 号
(第一页, 共七页)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电力”)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粤电力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粤电力,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一) 与发电相关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及商誉的减值
- (二) 与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一)与发电相关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及商誉的减值</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二(29)(a)、四(11)、(12)、(13)及(14)。</p> <p>粤电力的分公司沙角 A 发电厂(“沙角 A 发电厂”)需提前停机退役及个别子公司产生持续经营亏损, 管理层判断上述分公司及子公司的发电资产组(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及商誉, 存在减值迹象。</p> <p>对若干资产及资产组, 管理层聘请了独立专业评估机构作为管理层专家进行了减值评估工作。</p> <p>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管理层对上述沙角 A 发电厂及个别子公司进行减值测试时, 通过计算发电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并比较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之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管理层以上述资产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涉及重要管理层判断, 尤其是预计资产处置价格、预计处置费用、未来售电量、上网电价、发电燃煤价格、资本支出以及计算所使用折现率的估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根据我们对粤电力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粤电力集团”)业务的理解以及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 评价管理层识别的资产组以及资产如何分摊至各资产组; 2. 了解管理层聘请的独立专业评估机构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并评价管理层在该等资产及资产组的减值评估中是如何利用评估机构的工作; 3. 根据我们对粤电力集团业务及所在行业的了解, 与管理层采用的假设进行比较分析, 尤其是预计资产处置价格、预计处置费用、未来售电量、上网电价、发电燃煤价格、资本支出以及计算所使用折现率的假设, 评价管理层计算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采用的假设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采用预测期超过五年的预计现金流量的依据进行分析, 评价其依据的合理性; 5. 我们引入估值专家评价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算时所使用的折现率是否合理、是否在同行业其他公司所采用的区间之内, 并考虑相关资产组的资本成本对折现率的影响;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续)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续)
<p>(一) 与发电相关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及商誉的减值(续)</p> <p>由于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及商誉的账面价值对粤电力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以及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的重要估计和判断, 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及商誉的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6. 通过检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算时输入的数据以及相关公式, 评价计算结果的准确性;</p> <p>7. 对管理层采用的折现率和其他关键假设进行敏感性分析, 评价关键假设(单独或组合)如何变动会导致不同的结论, 进而评价管理层对关键假设指标的选择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p> <p>我们发现管理层就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及商誉的减值所做出的估计有适当的证据支持。</p>
<p>(二) 与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二(29)(d)及附注四(16)。</p> <p>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粤电力对粤电力及个别子公司产生的可抵扣亏损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合计为人民币 254,800,254 元。</p>	<p>1. 根据我们对粤电力集团业务及所在行业的了解, 评价管理层计算预计未来期间的应纳税所得额所采用的关键假设, 例如未来售电量、上网电价、燃料价格及其他运营成本相关的假设的合理性;</p> <p>2. 对于财务预测中涉及到的新发电机组建设项目, 了解目前的审批进度, 并与管理层讨论预测期间的建设投产计划假设是否合理;</p> <p>3. 通过检查预测未来期间的财务预测计算时输入的数据以及相关公式, 评价计算结果的准确性;</p>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续)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续)
<p>(二) 与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续)</p> <p>管理层根据粤电力及该等子公司未来期间的财务预测, 判断可抵扣亏损在到期之前粤电力及该等子公司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额, 而预计未来期间的财务预测涉及管理层的重要判断, 包括: 未来售电量、上网电价、发电燃煤价格及其他运营成本。</p> <p>由于与可弥补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粤电力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以及预计未来期间的财务预测涉及管理层的重要估计和判断, 因此我们将与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4. 将管理层上年预测的应纳税所得额与本年实际应纳税所得额进行比较, 以考虑管理层所作预测结果的历史准确性;</p> <p>5. 对管理层采用关键假设进行敏感性分析, 评价关键假设(单独或组合)如何变动会导致不同的结论, 进而评价管理层对关键假设指标的选择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p> <p>我们发现管理层就与可弥补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所做出的估计有适当的证据支持。</p>

三、其他信息

粤电力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粤电力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审计委员会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粤电力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粤电力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粤电力、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粤电力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粤电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粤电力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粤电力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审计委员会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审计委员会提供声明, 并与审计委员会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审计委员会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19 年 4 月 11 日

注册会计师

王斌 (项目合伙人)

注册会计师

郭碧玉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经重列	2017年 1月1日 经重列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5,574,382,892	4,996,580,490	5,184,873,65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四(2)	3,358,331,949	2,826,237,259	2,776,061,909
预付款项	四(3)	906,261,046	826,786,279	1,064,822,122
其他应收款	四(4)	222,976,826	223,831,764	150,181,074
存货	四(5)	1,481,817,270	1,527,634,773	1,513,153,2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29,563,053	-
其他流动资产	四(6)	617,853,476	1,137,582,469	882,055,591
流动资产合计		12,161,623,459	11,568,216,087	11,571,147,58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四(7)	1,565,806,331	1,243,633,985	1,279,387,994
长期应收款	四(8)	89,762,071	84,358,065	136,075,412
长期股权投资	四(9)	6,395,134,754	5,801,006,412	5,432,637,750
投资性房地产	四(10)	10,810,722	8,296,639	8,932,237
固定资产	四(11)	41,157,594,848	41,010,868,549	41,818,989,750
在建工程	四(12)	7,740,754,343	8,503,556,373	6,344,790,617
无形资产	四(13)	1,863,588,771	1,665,784,490	1,707,490,221
商誉	四(14)	2,449,886	27,486,780	27,486,780
长期待摊费用	四(15)	22,089,179	27,007,371	34,611,7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16)	448,431,684	372,553,039	303,929,2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17)	1,871,616,258	694,647,533	2,011,524,4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168,038,847	59,439,199,236	59,105,856,173
资产总计		73,329,662,306	71,007,415,323	70,677,003,760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8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经重列	2017年 1月1日 经重列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19)	7,526,000,000	9,270,000,000	5,758,86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四(20)	3,137,761,522	2,516,639,061	4,497,731,283
预收款项	四(21)	343,894	1,938,223	12,456,360
应付职工薪酬	四(22)	235,741,179	157,738,628	144,122,128
应交税费	四(23)	397,001,706	277,285,402	326,919,844
其他应付款	四(24)	4,152,518,495	4,016,769,705	3,385,909,7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25)	2,779,347,654	3,012,690,360	1,433,644,523
其他流动负债	四(26)	1,107,904,110	-	1,723,07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9,336,618,560	19,253,061,379	17,282,713,8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四(27)	18,802,292,664	19,465,723,869	19,888,172,037
应付债券	四(28)	838,326,742	698,168,211	1,900,124,468
长期应付款	四(29)	2,311,513,249	1,612,864,252	1,944,228,039
递延收益	四(30)	133,043,646	142,520,263	125,650,0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四(31)	122,913,388	91,622,907	122,832,2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16)	100,726,841	24,188,860	37,718,2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四(32)	166,405,569	16,405,569	39,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475,222,099	22,051,493,931	24,057,725,142
负债合计		41,811,840,659	41,304,555,310	41,340,438,998
股东权益				
股本	四(33)	5,250,283,986	5,250,283,986	5,250,283,986
资本公积	四(34)	5,102,846,886	5,004,250,685	5,003,007,478
其他综合收益	四(35)	550,010,133	137,001,523	145,059,015
盈余公积	四(36)	7,834,155,143	7,590,363,724	6,845,001,818
未分配利润	四(37)	5,490,006,140	5,713,290,735	6,135,494,92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4,227,302,288	23,695,190,653	23,378,847,225
少数股东权益		7,290,519,359	6,007,669,360	5,957,717,537
股东权益合计		31,517,821,647	29,702,860,013	29,336,564,76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73,329,662,306	71,007,415,323	70,677,003,7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王进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 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经重列	2017年 1月1日 经重列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5,577,463	429,724,538	326,073,53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五(1)	264,537,475	195,462,150	212,343,198
预付款项		44,826,500	57,189,222	79,990,745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375,296,228	47,219,599	123,657,568
存货		187,058,140	151,849,683	149,462,926
其他流动资产		199,679	-	25,650,427
流动资产合计		1,257,495,485	881,445,192	917,178,40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65,806,331	1,243,633,985	1,279,387,994
长期应收款		306,460,000	401,460,000	335,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24,699,820,321	23,370,412,702	22,896,735,913
投资性房地产		7,661,041	8,296,639	8,932,237
固定资产		978,022,437	1,054,459,265	1,049,906,014
在建工程		9,394,075	49,949,168	43,039,781
无形资产		86,681,362	88,660,312	92,152,5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43,591,562	-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6,004,000	356,004,000	672,504,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009,849,567	26,616,467,633	26,377,658,495
资产总计		29,267,345,052	27,497,912,825	27,294,836,897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8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经重列	2017年 1月1日 经重列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1,700,000,000	300,0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23,827,319	221,325,935	517,973,144
应付职工薪酬	53,346,100	32,124,015	31,813,417
应交税费	48,590,195	38,907,195	9,688,606
其他应付款	98,528,954	179,208,669	151,317,0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197,935,476	-
其他流动负债	1,107,904,110	-	1,216,583,014
流动负债合计	3,032,196,678	3,369,501,290	2,227,375,2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应付债券	838,326,742	-	1,196,982,619
长期应付款	4,340,898	8,775,514	-
递延收益	48,362,943	53,869,596	59,533,38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2,170,769	22,265,631	23,445,8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461,621	-	12,508,09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22,662,973	1,584,910,741	2,792,469,987
负债合计	5,554,859,651	4,954,412,031	5,019,845,241
股东权益			
股本	5,250,283,986	5,250,283,986	5,250,283,986
资本公积	5,605,794,601	5,605,794,601	5,605,752,163
其他综合收益	550,010,133	137,001,523	145,059,015
盈余公积	7,834,155,143	7,590,363,724	6,845,001,818
未分配利润	4,472,241,538	3,960,056,960	4,428,894,674
股东权益合计	23,712,485,401	22,543,500,794	22,274,991,656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9,267,345,052	27,497,912,825	27,294,836,8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王进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 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重列
一、营业收入	四(38)	27,408,514,178	26,643,792,057
减：营业成本	四(38)	(24,246,716,580)	(23,292,288,669)
税金及附加	四(39)	(237,969,926)	(243,872,444)
销售费用	四(40)	(25,383,861)	(8,223,996)
管理费用	四(41)	(688,349,938)	(638,017,252)
研发费用		(5,043,776)	(16,980,873)
财务费用	四(42)	(1,350,485,251)	(1,279,255,541)
其中：利息费用		1,310,505,491	1,260,094,752
利息收入		63,471,806	65,153,386
资产减值损失	四(43)	(251,689,797)	(145,754,374)
加：其他收益	四(44)	52,750,847	50,872,822
投资收益	四(45)	537,702,970	489,086,5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88,203,462	436,407,6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四(46)	1,572,097	(4,720,404)
二、营业利润		1,194,900,963	1,554,637,875
加：营业外收入	四(47)	89,456,237	9,464,974
减：营业外支出	四(48)	(39,159,530)	(9,892,374)
三、利润总额		1,245,197,670	1,554,210,475
减：所得税费用	四(49)	(335,100,233)	(416,489,316)
四、净利润		910,097,437	1,137,721,159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910,097,437	1,137,721,159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4,461,997	743,180,431
少数股东损益		435,635,440	394,540,72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3,008,610	(8,057,49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13,008,610	(8,057,492)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23,106,047	1,129,663,66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87,470,607	735,122,9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35,635,440	394,540,728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0)	0.09	0.14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0)	0.09	0.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王进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利润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重列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2,287,899,600	2,117,499,891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2,133,932,886)	(2,019,135,513)
税金及附加		(17,209,260)	(10,188,705)
销售费用		(1,589,819)	(46,598)
管理费用		(117,909,783)	(101,505,265)
研发费用		(2,624,097)	(6,871,263)
财务费用		(205,073,468)	(197,178,583)
其中：利息费用		206,465,168	199,610,835
利息收入		6,208,285	4,215,500
资产减值损失	十五(5)	(154,226,974)	(673,578,111)
加：其他收益		6,712,095	7,003,961
投资收益	十五(6)	1,517,144,869	1,531,007,3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84,016,449	430,233,1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442,300	(1,847,006)
二、营业利润		1,179,632,577	645,160,189
加：营业外收入		4,624,375	759,723
减：营业外支出		(2,837,734)	(1,034,213)
三、利润总额		1,181,419,218	644,885,699
减：所得税(费用)/贷项		(5,383,646)	51,661,211
四、净利润		1,176,035,572	696,546,910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176,035,572	696,546,910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3,008,610	(8,057,49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13,008,610	(8,057,492)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89,044,182	688,489,41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王进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403,772,367	31,015,193,1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386,840	4,351,9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2)(a)	138,132,774	149,296,8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52,291,981	31,168,841,9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570,119,475)	(23,504,495,1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58,740,745)	(1,689,157,5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0,280,936)	(1,812,415,0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2)(b)	(583,214,469)	(486,739,6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52,355,625)	(27,492,807,4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53)(a)	5,999,936,356	3,676,034,5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35,215,628	267,717,8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236,928	4,437,27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2)(c)	161,670,884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3,123,440	272,155,1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99,868,129)	(3,408,163,7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3,135,200)	(14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3,003,329)	(3,555,163,705)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9,879,889)	(3,283,008,544)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5,125,363	121,691,869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55,125,363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592,028,390	14,837,423,033
发行债券及短期融资券收到的现金		2,899,200,000	-
售后租回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2)(d)	-	42,4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96,353,753	14,959,157,3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858,853,666)	(13,016,778,0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90,857,657)	(2,019,541,954)
融资租赁支付的现金		(426,817,014)	(504,155,6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2)(e)	(136,08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12,608,337)	(15,540,475,704)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6,254,584)	(581,318,3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9	(7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四(53)(a)	573,802,402	(188,293,160)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96,580,490	5,184,873,65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53)(b)	5,570,382,892	4,996,580,4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王进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 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85,719,149	2,486,441,3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60,6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4,657	15,203,1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5,873,806	2,501,805,1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32,356,406)	(2,185,038,1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9,508,525)	(318,314,6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796,385)	(27,918,4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092,274)	(75,445,0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5,753,590)	(2,606,716,194)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20,216	(104,911,0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7,920,000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313,192,983	1,291,979,7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 现金净额	1,016,545	208,1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2,129,528	1,392,187,8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19,713,500)	(651,6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 现金	(92,602,608)	(96,396,8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2,316,108)	(747,996,893)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86,580)	644,191,0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30,000,000	2,580,000,000
发行债券及短期融资券收到的现金	2,899,2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2,4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29,200,000	2,580,042,4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89,693,500)	(2,3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3,587,730)	(635,670,6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43,281,230)	(3,015,670,641)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081,230)	(435,628,2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9	(7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44,147,075)	103,651,00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9,724,538	326,073,538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5,577,463	429,724,53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王进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18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u>5,250,283,986</u>	<u>5,004,250,685</u>	<u>137,001,523</u>	<u>7,590,363,724</u>	<u>5,713,290,735</u>	<u>6,007,669,360</u>	<u>29,702,860,013</u>
2018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413,008,610	-	474,461,997	435,635,440	1,323,106,047
与少数股东的交易	四(34)	-	98,596,201	-	-	-	1,349,463,195	1,448,059,396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36)	-	-	-	243,791,419	(243,791,419)	-	-
对股东的分配	四(37)(a)	-	-	-	-	(420,022,719)	(486,302,545)	(906,325,264)
其他	四(37)(b)	-	-	-	-	(33,932,454)	(15,946,091)	(49,878,545)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u>5,250,283,986</u>	<u>5,102,846,886</u>	<u>550,010,133</u>	<u>7,834,155,143</u>	<u>5,490,006,140</u>	<u>7,290,519,359</u>	<u>31,517,821,647</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17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u>5,250,283,986</u>	<u>5,003,007,478</u>	<u>145,059,015</u>	<u>6,845,001,818</u>	<u>6,135,494,928</u>	<u>5,957,717,537</u>	<u>29,336,564,762</u>
2017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8,057,492)	-	743,180,431	394,540,728	1,129,663,667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38,286,300	138,286,300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36)	-	-	-	745,361,906	(745,361,906)	-	-
对股东的分配	四(37)(a)	-	-	-	-	(420,022,718)	(483,389,821)	(903,412,539)
其他		-	1,243,207	-	-	-	514,616	1,757,823
2017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u>5,250,283,986</u>	<u>5,004,250,685</u>	<u>137,001,523</u>	<u>7,590,363,724</u>	<u>5,713,290,735</u>	<u>6,007,669,360</u>	<u>29,702,860,013</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王进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8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u>5,250,283,986</u>	<u>5,605,794,601</u>	<u>137,001,523</u>	<u>7,590,363,724</u>	<u>3,960,056,960</u>	<u>22,543,500,794</u>
2018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413,008,610	-	1,176,035,572	1,589,044,182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36)	-	-	-	243,791,419	(243,791,419)	-
对股东的分配	四(37)(a)	-	-	-	-	(420,022,719)	(420,022,719)
其他		-	-	-	-	(36,856)	(36,856)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u>5,250,283,986</u>	<u>5,605,794,601</u>	<u>550,010,133</u>	<u>7,834,155,143</u>	<u>4,472,241,538</u>	<u>23,712,485,401</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7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u>5,250,283,986</u>	<u>5,605,752,163</u>	<u>145,059,015</u>	<u>6,845,001,818</u>	<u>4,428,894,674</u>	<u>22,274,991,656</u>
2017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8,057,492)	-	696,546,910	688,489,418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36)	-	-	-	745,361,906	(745,361,906)	-
对股东的分配	四(37)(a)	-	-	-	-	(420,022,718)	(420,022,718)
其他		-	42,438	-	-	-	42,438
2017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u>5,250,283,986</u>	<u>5,605,794,601</u>	<u>137,001,523</u>	<u>7,590,363,724</u>	<u>3,960,056,960</u>	<u>22,543,500,794</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王进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原广东省电力工业总公司、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信托投资公司、广东省电力开发公司、广东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和广东发展银行(现为广东省广控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及总部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3 至 36 楼。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广东能源集团公司”,原名为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母公司,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本公司的最终控股股东。

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及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分别于 1993 年 11 月 26 日及 1995 年 6 月 28 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人民币 5,250,283,986 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广东省、云南省、湖南省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从事电厂的发展和经营业务。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六(1)。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批准报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固定资产折旧(附注二(14))、长期资产减值(附注二(19))、递延所得税的确认(附注二(25))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二(29)。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净流动负债为人民币 71.75 亿元,资本性支出承诺为人民币 83.51 亿元,其中预计一年内支付的金额为人民币 29.27 亿元,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出现净流动负债的原因主要为本集团的部分资本性支出系以短期借款及自由资金所支持。本公司管理层拟通过以下措施确保本集团能够继续获取足够充分的营运资金以清偿自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起未来 12 个月内到期的债务,因此本财务报表仍然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a) 自从本集团在建的发电机组近年陆续正式投入运行以来持续盈利,管理层预计本集团能够从未来的经营活动中取得稳定的现金流入;以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续)

(b) 本集团与各金融机构(包括本公司的联营公司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粤电财务”))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从而使得本集团能从该等金融机构获得充足的融资授信额度。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签约可用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合计约为人民币 206.35 亿元，其中由粤电财务提供的授信额度约为人民币 72.10 亿元，由其他商业银行和金融机构提供的授信额度约为人民币 92.25 亿元，以及本集团在中国银行间市场注册获取的中期票据剩余融资额度为人民币 42 亿元。上述已签约可用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当中，约人民币 55.52 亿元将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到期。管理层根据与相关金融机构的沟通结果，预计该等授信额度能够在到期后延期 12 个月。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于本年度，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i) 金融资产减值(续)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集团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及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续)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为：本集团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或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以及所有的长期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依据
低风险组合	本组合包括应收电力销售款、应收政府款项和应收关联方款项、应收补充医疗保险基金款项等。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组合为除低风险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低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账龄分析法计提比例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1%
一到二年	10%
二到三年	30%
三年以上	100%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续)

(c)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1) 存货

(a) 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燃料和备品备件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燃料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备品备件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2 年 - 30 年	5%	3.17% - 4.32%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基于转换当日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确定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投资性房地产(续)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4)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发电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 - 50 年	5%	1.90% - 9.50%
发电设备	5 - 31 年	0% - 5%	3.06% - 20.00%
运输工具	5 - 15 年	0% - 5%	6.33% - 20.00%
其他设备	5 - 22 年	0% - 5%	4.32% - 20.0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续)

(d)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量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附注二(26)(b))。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e)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16)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软件、特许经营权、输变电配套工程、微波工程及交通运输工程，以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a) 土地使用权及海域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20 至 7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海域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

(b) 输变电配套工程、微波工程及交通运输工程

输变电配套工程及微波工程为本集团为电力输出至广东电网而承担的电网连接线工程。自开始使用起，在预计受益年限 16 年内平均摊销。

交通运输工程在预计受益年限 20 年内平均摊销。

(c) 其他无形资产

除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以及输变电配套工程及微波工程和交通运输工程以外的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在 2 年至 25 年内平均摊销。

(d)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e)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及补充养老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职工薪酬(续)

(b) 离职后福利(续)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

补充养老保险

本集团为职工购买了补充养老保险，并按照母公司广东能源集团公司的有关规定支付保险金。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退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2)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23)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a) 销售电力及热能收入

本集团于电力、热能供应至电网公司或客户时确认销售收入。

(b) 副产品销售收入

本集团按照协议合同规定将发电产生的粉煤灰等副产品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并由相关资源利用企业确认接收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收入确认(续)

(c) 提供劳务

本集团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提供劳务收入金额。

本集团对外提供电力交易服务和维修服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的电力交易服务，于用电方接受电力服务时，依据采购的电价与销售电价之差额，确认电力交易销售收入。

本集团对外提供的维修服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

(d) 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照存款的存放时间或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若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政府补助(续)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b) 融资租赁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27)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一)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 本集团已与其他方签订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出售协议且已取得相关批准，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续)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一)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二)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三)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利润表中列示的终止经营净利润包括其经营损益和处置损益。

(28)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长期资产减值的估计

如附注二(19)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在判断上述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时，管理层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1) 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2) 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的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 (3)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假设是否适当。

本集团所采用的用于确定减值的相关假设，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中的折现率及增长率假设的变化可能会对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现值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本集团的上述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b) 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及残值率

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及残值率由管理层根据行业惯例，在考虑了资产的耐久性及过往维修保养的情况后而定。折旧年限和残值率在每年年度终了时进行检讨并作出适当调整。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的变化，可能会对本集团的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c)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d) 递延所得税资产

是否确认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管理层对未来期间能否获得足够的可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而作出的判断，而计算该未来应纳税所得额需要运用大量的判断和估计，同时结合考虑税务筹划策略和整体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同的判断及估计会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及金额。

在估计未来期间能够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可抵扣亏损及暂时性差异时，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及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并以预期收回该资产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为基础计算并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需要运用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并根据现行的税收政策及其他相关政策对未来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进行合理的估计和判断，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如果未来期间实际产生的利润的时间和金额或者实际适用所得税税率与管理层的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产生影响。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0)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及其解读，本集团已按照上述通知编制 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比较财务报表已相应调整，上述调整不会影响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7 年度的净利润、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及 2017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a) 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集团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计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应收账款	(2,826,237,259)	(2,776,061,909)
	应收票据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826,237,259	2,776,061,909
本集团将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应收利息	(14,923,771)	(16,681,118)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4,923,771	16,681,118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和固定资产清理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固定资产	14,662,233	4,304,229
	固定资产清理	(14,662,233)	(4,304,229)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0)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a) 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的影响列示如下(续):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集团将在建工程和工程物资合并计入在建工程项目。	在建工程	35,869,033	1,496,854
	工程物资	(35,869,033)	(1,496,854)
本集团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计入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应付账款	(2,219,027,261)	(3,167,250,446)
	应付票据	(297,611,800)	(1,330,480,83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516,639,061	4,497,731,283
本集团将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应付利息	(98,553,104)	(83,648,793)
	应付股利	(9,703,930)	(9,703,930)
	其他应付款	108,257,034	93,352,723
本集团将长期应付款和专项应付款合并计入长期应付款项目。	长期应付款	64,605,011	26,675,385
	专项应付款	(64,605,011)	(26,675,385)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0)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a) 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的影响列示如下(续):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7 年度	
本集团将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研发费用		16,890,873
	管理费用		(16,890,873)

(b) 对公司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计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应收账款	(195,462,150)	(212,343,198)
	应收票据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95,462,150	212,343,198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0)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b) 对公司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的影响列示如下(续):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将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应收利息	(1,698,504)	(723,819)
	应收股利	(17,536,791)	-
	其他应收款	19,235,295	723,819
本公司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计入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应付账款	(221,325,935)	(517,973,144)
	应付票据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21,325,935	517,973,144
本公司将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应付利息	(49,765,772)	(48,091,022)
	应付股利	(9,703,930)	(9,703,930)
	其他应付款	59,469,702	57,794,952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0)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b) 对公司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的影响列示如下(续):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将长期应付款和专项应付款合并计入长期应付款项目。	长期应付款	8,775,514	-
	专项应付款	(8,775,514)	-
			2017 年度
本公司将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研发费用		6,871,263
	管理费用		(6,871,26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

(1)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征收率
增值税(a)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10%及16%
	水力发电销售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税额	5%至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b)	应纳税所得额	15%，20%及25%
房产税	房产的租金收入或房产的原值减除扣除比例后的余值	12%及1.2%

- (a)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及相关规定，自2018年5月1日起，本公司的所有子公司的电力销售、副产品销售、检修服务等业务收入和热能销售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分别为16%和10%，2018年5月1日前该业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分别为17%和11%。本集团公司间委托贷款业务、培训服务等收入适用6%的增值税税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县级及县级以下小型水力发电单位产生的电力销售收入依照征收率3%征收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临沧粤电能源有限公司(“临沧能源”)的三个小型水力发电站适用3%的增值税征收率。

- (b) 除本公司的子公司广东粤电电白风电有限公司(“电白风电”)、广东粤电曲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曲界风力”)、广东粤电雷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雷州风力”)、湛江电力有限公司(“湛江电力”)及湛江宇恒电力检修安装有限公司(“宇恒电力”)之外(详见如下附注三(2))，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25%。

三 税项(续)

(2) 税收优惠

- (a) 根据财税 [2008] 46号及国税发 [2009] 80号文的批准，电白风电、曲界风力和雷州风力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电白风电及曲界风力的第一个获利年度为2016年，雷州风力第一个获利年度为2017年。因此电白风电、曲界风力和雷州风力2018年度的适用企业所得税率分别为0%、0%及0% (2017年度分别为：0%、0%及0%)。

此外，广东粤电石碑山风能开发有限公司(“石碑山风电”)、广东粤电湛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湛江风力”)、广东粤电徐闻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徐闻风力”)、电白风电、曲界风力、雷州风力和惠来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惠来风力”)根据财税 [2015] 74号文《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 (b) 于2018年，本公司的子公司湛江电力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744007248)，该证书的有效期为3年，发证日期为2017年12月11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7]24号文的有关规定，自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注明的发证时间所在年度起申报享受税收优惠，2018年度湛江电力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2017年：15%)。
- (c) 根据财税 [2018] 77号文的批准，宇恒电力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100万元，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因此，宇恒电力适用企业所得税率为20% (2017年：25%)。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31,413	37,745
银行存款	592,232,767	844,241,939
粤电财务存款(b)	4,978,118,712	4,152,300,806
其他货币资金(c)	4,000,000	-
	<u>5,574,382,892</u>	<u>4,996,580,490</u>

(a)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

(b) 粤电财务存款指存放于粤电财务的存款(附注八(6))。粤电财务为一家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粤电财务与本公司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c)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4,000,000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系本集团之子公司惠州平电综合能源有限公司(“平电综合”)为在广东电力交易中心参与售电业务而向银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的保证金存款。

(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a)	<u>3,358,331,949</u>	<u>2,826,237,259</u>

(a) 应收账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3,358,489,658	2,826,237,259
减：坏账准备	(157,709)	-
	<u>3,358,331,949</u>	<u>2,826,237,259</u>

(i)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含一年)	3,358,257,370	2,815,185,386
一至二年(含二年)	144,000	11,051,873
二至三年(含三年)	88,288	-
	<u>3,358,489,658</u>	<u>2,826,237,259</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应收账款(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续)

(a) 应收账款(续)

(ii)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低风险组合	3,345,279,051	99.61%	-	-	2,826,237,259	100.00%	-	-
账龄分析组合	13,210,607	0.39%	(157,709)	1.19%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3,358,489,658	100.00%	(157,709)	0.01%	2,826,237,259	100.00%	-	-

(iii)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含一年)	13,122,319	(131,223)	1.00%	-	-	-
二至三年(含三年)	88,288	(26,486)	30.00%	-	-	-
	13,210,607	(157,709)	1.19%	-	-	-

(iv)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157,709 元(2017 年: 零), 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且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2017 年: 无)。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续)

(a) 应收账款(续)

(v)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3,319,367,108</u>	<u>-</u>	<u>98.84%</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共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96,323,295 元的应收账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02,847,793 元)，连同若干发电子公司的电费收费权质押给银行以取得人民币 2,765,356,586 元的长期借款，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13,259,115 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698,978,707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09,579,575 元) (附注四 25(a)及 27(a))。

(3) 预付款项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	906,566,047	826,786,279
减：坏账准备	<u>(305,001)</u>	<u>-</u>
	<u>906,261,046</u>	<u>826,786,279</u>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898,864,235	99.16%	825,247,024	99.81%
一到二年	6,388,849	0.70%	963,292	0.12%
二到三年	756,896	0.08%	8,640	0.00%
三年以上	556,067	0.06%	567,323	0.07%
	<u>906,566,047</u>	<u>100.00%</u>	<u>826,786,279</u>	<u>100.00%</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人民币 7,701,812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39,255 元)，主要为预付备品备件款及材料款。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预付款项(续)

(b) 本年计提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	-
本年计提	(305,001)	-
年末余额	<u>(305,001)</u>	<u>-</u>

(c)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804,763,113</u>	<u>88.80%</u>

(4) 其他应收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补充医疗保险基金	74,967,255	-
应收副产品销售款	61,562,471	140,445,384
应收土地定金	23,446,000	23,446,000
应收利息	18,856,569	14,923,771
应收备用金	8,207,879	6,996,288
应收垫付款	5,423,464	6,236,199
应收政府补助款	5,208,887	6,474,557
其他	34,749,156	32,156,092
	<u>232,421,681</u>	<u>230,678,291</u>
减：坏账准备	<u>(9,444,855)</u>	<u>(6,846,527)</u>
	<u>222,976,826</u>	<u>223,831,764</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88,702,751	213,641,978
一到二年	33,895,584	7,803,912
二到三年	2,033,130	841,160
三年以上	7,790,216	8,391,241
	<u>232,421,681</u>	<u>230,678,291</u>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 35,526,080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8,300,017 元)已逾期，基于对欠款方财务状况及过往信用记录的分析，未单独计提减值准备，但已按组合考虑并计提减值准备。该部分其他应收款的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到二年	33,517,042	5,912,738
二到三年	1,953,507	696,885
三年以上	55,531	1,690,394
	<u>35,526,080</u>	<u>8,300,017</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低风险组合	183,079,035	78.77%	-	-	223,831,764	97.03%	-	-
账龄分析组合(c)	42,334,934	18.21%	(2,437,143)	5.76%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7,007,712	3.02%	(7,007,712)	100.00%	6,846,527	2.97%	(6,846,527)	100.00%
	<u>232,421,681</u>	<u>100.00%</u>	<u>(9,444,855)</u>	<u>4.06%</u>	<u>230,678,291</u>	<u>100.00%</u>	<u>(6,846,527)</u>	<u>2.97%</u>

(c)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32,302,549	(323,025)	1.00%	-	-	-
一到二年	7,216,752	(721,675)	10.00%	-	-	-
二到三年	2,033,130	(609,940)	30.00%	-	-	-
三年以上	782,503	(782,503)	100.00%	-	-	-
	<u>42,334,934</u>	<u>(2,437,143)</u>	<u>5.76%</u>	<u>-</u>	<u>-</u>	<u>-</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d) 本年计提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6,846,527)	(6,423,698)
本年计提	(2,598,328)	(422,829)
年末余额	<u>(9,444,855)</u>	<u>(6,846,527)</u>

(e)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分公司(“泰康保险”)	应收补充医疗 保险基金	74,967,255	一年以内	32.25%	-
广东粤电环保有限公司(“粤 电环保”)	应收副产品销售款	54,456,181	一年以内	23.43%	-
茂名博贺新港区建设指挥部 办公室	应收土地定金	23,446,000	一到二年	10.09%	-
惠来县税务局	应收政府补助款	5,147,593	二年以内	2.21%	-
广州桦鼎建材有限公司	应收副产品销售款	2,803,643	三年以上	1.21%	(2,803,643)
		<u>160,820,672</u>		<u>69.19%</u>	<u>(2,803,643)</u>

(f)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照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分析如下：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余额	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惠来县税务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5,147,593	二年以内	预计 2019 年 6 月前全额收回
徐闻县税务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61,294	一年以内	预计 2019 年 6 月前全额收回
		<u>5,208,887</u>		

(5)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燃料	780,978,630	(1,429,525)	779,549,105	807,187,691	-	807,187,691
备品备件	697,094,406	(18,128,209)	678,966,197	714,566,924	(17,420,859)	697,146,065
其他	23,301,968	-	23,301,968	23,301,017	-	23,301,017
	<u>1,501,375,004</u>	<u>(19,557,734)</u>	<u>1,481,817,270</u>	<u>1,545,055,632</u>	<u>(17,420,859)</u>	<u>1,527,634,773</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存货(续)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备品备件	(17,420,859)	(707,350)	-	(18,128,209)
燃料	-	(1,429,525)	-	(1,429,525)
	<u>(17,420,859)</u>	<u>(2,136,875)</u>	<u>-</u>	<u>(19,557,734)</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计提的备品备件跌价准备是由于设备技术更新导致无法使用而发生减值，燃料跌价准备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惠州天然气”)的一期供热锅炉停用导致原作为燃料的重油存货无法继续使用而发生减值。

(c) 于 2018 年度，本集团不存在转回或转销的存货跌价准备。

(6) 其他流动资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	613,635,937	1,106,133,996
预缴所得税	4,181,711	31,389,365
其他	35,828	59,108
	<u>617,853,476</u>	<u>1,137,582,469</u>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a)	1,139,806,331	408,992,985
以成本计量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b)	<u>426,000,000</u>	<u>859,651,686</u>
	1,565,806,331	1,268,644,671
减：减值准备	<u>-</u>	<u>(25,010,686)</u>
	<u>1,565,806,331</u>	<u>1,243,633,985</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公允价值	1,139,806,331	408,992,985
—成本	435,463,816	255,328,61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704,342,515	153,664,369
—累计计提减值	-	-

- (i)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持有深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A 股流通股 12,600,000 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66,150,000 元，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15,890,628 元，本公司对该项投资参考市场价格以公允价值列示。于本年度，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亏损为人民币 10,206,000 元(2017 年亏损：人民币 10,206,000 元)，已调减其他综合收益。
- (ii)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持有上海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A 股流通股 55,532,250 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270,997,380 元，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235,837,988 元，本公司对该项投资参考市场价格以公允价值列示。于本年度，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亏损为人民币 54,421,605 元(2017 年亏损：人民币 555,323 元)，已调减其他综合收益。
- (iii)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持有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挂牌的 1,800,000 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3,618,000 元，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3,600,000 元。本公司对该项投资参考市场价格以公允价值列示。于本年度，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亏损为人民币 3,600,000 元(2017 年收益：人民币 18,000 元)，已调减其他综合收益。
- (iv) 于 2018 年 9 月，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原持股比例向深圳市创新集团有限公司(“深创投集团”)增资人民币 213,034,000 元，其中 2018 年增资人民币 65,135,200 元。本公司参考增资评估价格对所持有的深创投集团股权投资进行了公允价值的重新评估，自增资日起将该股权投资自成本模式改为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深创投集团股权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799,040,951 元，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180,135,200 元。于本年度，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收益为人民币 618,905,751 元(2017 年收益：不适用)，已调增其他综合收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b)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转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本年现金分红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成本					
——深创投投资集团(附注四 (7)(a)(iv))	115,000,000	(115,000,000)	-	3.67%	16,978,500
——阳光保险公司	356,000,000	-	356,000,000	3.38%	24,500,000
——南方海上风电联合开发有 限公司	70,000,000	-	70,000,000	10.00%	-
——云南能投威信能源有限公 司(“威信云投”)(i)	318,651,686	(318,651,686)	-	19.55%	-
	<u>859,651,686</u>	<u>(433,651,686)</u>	<u>426,000,000</u>		<u>41,478,500</u>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减值准备					
——威信云投(i)	(25,010,686)	25,010,686	-		
	<u>834,641,000</u>	<u>(408,641,000)</u>	<u>426,000,000</u>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本公司持有的非上市股权投资，这些投资没有活跃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合理估计数的变动区间较大，且各种用于确定公允价值估计数的概率不能合理地确定，因此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

- (i) 于 2018 年 4 月，威信云投的控股股东云南省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云南电投”)受让了云南省煤田地质局持有威信云投 2.49% 股权，股权结构变更后本公司能够对威信云投的生产经营实施重大影响，本公司自股权结构改变日起将该股权投资作为按权益法核算的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转换日，威信云投评估的股权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288,918,092 元，因转换确认的投资损失为人民币 4,722,908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长期应收款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售后租回保证金	89,762,071	-	89,762,071	84,358,065	-	84,358,065	5.40%-7.30%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收款主要为因售后租回固定资产而支付的保证金人民币合计 100,000,000 元的现值(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30,000,000 元)。

(9) 长期股权投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a)	602,584,896	605,678,402
联营企业(b)	5,817,560,544	5,195,328,010
	<u>6,420,145,440</u>	<u>5,801,006,412</u>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5,010,686)	-
	<u>6,395,134,754</u>	<u>5,801,006,412</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合营企业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工 业燃料”)	605,678,402	-	-	72,400,480	-	-	(75,493,986)	-	-	602,584,896	-

在合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2)。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联营企业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年末 余额	
		追加投资	从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转入	按权益法调 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从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减值准 备转入
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山西 粤电能源”)	1,216,441,246	-	-	227,748,560	-	-	(4,000,000)	-	-	1,440,189,806	-
粤电财务	700,701,205	-	-	85,475,612	-	-	(57,221,066)	-	-	728,955,751	-
广东国华粤电台山发电有限公 司(“台山发电”)	1,961,475,609	-	-	129,315,387	-	-	(121,582,000)	-	-	1,969,208,996	-
广东粤电航运有限公司(“粤电 航运”)	941,757,936	-	-	1,822,952	-	-	(8,469,538)	-	-	935,111,350	-
广东粤电控股西部投资有限公 司(“西部投资”)	153,696,713	-	-	(18,044,364)	-	-	-	-	-	135,652,349	-
华能汕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华能汕头风力”)	62,750,674	-	-	4,187,013	-	-	(12,672,500)	-	-	54,265,187	-
阳山江坑水电站有限公司(“阳 山江坑”)	5,673,426	-	-	874,094	-	-	(852,810)	-	-	5,694,710	-
阳山中心坑电力有限公司(“阳 山中心坑”)	7,509,371	-	-	1,000,767	-	-	(701,312)	-	-	7,808,826	-
广东粤电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 司(“粤电财保”)(i)	145,321,830	98,000,000	-	14,704,347	-	-	-	-	-	258,026,177	-
威信云投(附注四(7)(b)(ii))	-	-	313,928,778	(31,281,386)	-	-	-	-	(25,010,686)	257,636,706	(25,010,686)
	<u>5,195,328,010</u>	<u>98,000,000</u>	<u>313,928,778</u>	<u>415,802,982</u>	<u>-</u>	<u>-</u>	<u>(205,499,226)</u>	<u>-</u>	<u>(25,010,686)</u>	<u>5,792,549,858</u>	<u>(25,010,686)</u>

(i) 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向粤电财保追加投资人民币 98,000,000 元，追加投资完成后占粤电财保出资总额比例仍为 49% (2017 年 12 月 31 日：49%)。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2)。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建筑物
原值	
-年初余额	20,135,165
-本年购建	3,215,518
-年末余额	<u>23,350,683</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1,838,526)
-本年计提	(701,435)
-年末余额	<u>(12,539,961)</u>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u>10,810,722</u>
-年初余额	<u>8,296,639</u>

(11) 固定资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a)	41,146,148,282	40,996,206,316
固定资产清理(b)	11,446,566	14,662,233
	<u>41,157,594,848</u>	<u>41,010,868,549</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发电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8,246,875,839	55,080,195,082	609,324,301	1,272,376,920	75,208,772,142
本年增加					
购置	57,515,088	39,349,566	18,835,522	25,237,123	140,937,299
在建工程转入(iii)	346,590,776	3,249,655,415	-	25,039,923	3,621,286,114
接受捐赠	25,212,942	3,533,292	1,149,501	513,684	30,409,419
因工程结算差异调整	-	(49,198,552)	-	-	(49,198,552)
本年处置及报废	(77,513,238)	(166,439,861)	(27,326,297)	(10,040,460)	(281,319,856)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8,598,681,407	58,157,094,942	601,983,027	1,313,127,190	78,670,886,566

累计折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6,130,373,600)	(25,913,014,678)	(451,460,572)	(831,112,010)	(33,325,960,860)
本年增加					
计提(ii)	(416,039,523)	(2,873,127,677)	(19,937,352)	(58,909,187)	(3,368,013,739)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26,067,496	86,125,573	25,690,061	8,385,647	146,268,777
2018 年 12 月 31 日	(6,520,345,627)	(28,700,016,782)	(445,707,863)	(881,635,550)	(36,547,705,822)

减值准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17,320,986)	(764,055,146)	(1,233,218)	(3,995,616)	(886,604,966)
本年增加					
计提(iv)	(20,472,216)	(130,232,756)	(422,917)	(8,298)	(151,136,187)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60,708,691	-	-	60,708,69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37,793,202)	(833,579,211)	(1,656,135)	(4,003,914)	(977,032,462)

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1,940,542,578	28,623,498,949	154,619,029	427,487,726	41,146,148,282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1,999,181,253	28,403,125,258	156,630,511	437,269,294	40,996,206,316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续)

(i)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发电设备作为长期借款的抵押物。(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 757,878,678 元，原值人民币 2,562,570,238 元作为人民币 85,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房屋及建筑物作为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ii) 于 2018 年度，本集团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3,368,013,739 元(2017 年度：人民币 3,499,179,128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及在建工程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3,317,059,002 元、人民币 45,160,260 元、人民币 168,621 元及人民币 5,625,856 元(2017 年：人民币 3,446,599,794 元、人民币 46,987,909 元、人民币 4,185 元及人民币 5,587,240 元)。

(iii)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 3,621,286,114 元(2017 年度：人民币 2,407,077,383 元)(附注四(12)(a)(i))。

(iv) 固定资产的减值情况

于 2018 年度，本集团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广东粤嘉电力有限公司(“粤嘉电力”)(注一)	480,449,596	-	-	480,449,596
徐闻风力(注二)	126,877,473	-	-	126,877,473
湛江中粤能源有限公司(“中粤能源”)(注三)	12,662,964	-	-	12,662,964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红海湾发电”)(注三)	93,825,445	-	(45,227,916)	48,597,529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沙角 A 电厂(“沙角 A 发电厂”)(注三及注四)	35,959,298	40,395,369	-	76,354,667
湛江电力(注三)	29,292,346	1,851,125	(5,242,196)	25,901,275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靖海发电”)(注三)	23,694,296	-	(10,238,579)	13,455,717
广东韶关粤江发电有限公司(“粤江发电”)(注三)	54,091,864	-	-	54,091,864
茂名臻能热电有限公司(“茂名臻能”)(注三)	29,751,684	-	-	29,751,684
临沧能源(注五)	-	82,261,857	-	82,261,857
惠州天然气(注六)	-	23,895,462	-	23,895,462
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省风力”)	-	2,732,374	-	2,732,374
	<u>886,604,966</u>	<u>151,136,187</u>	<u>(60,708,691)</u>	<u>977,032,462</u>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续)

(iv) 固定资产的减值情况(续)

注一 粤嘉电力发电机组相关资产组的减值

粤嘉电力 4 台发电机组已于 2016 年 8 月关停。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固定资产尚未处置完毕。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粤嘉电力发电机组相关资产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480,449,596 元。

注二 徐闻风力发电机组的减值

于 2014 年 7 月，徐闻风力勇士风电场遭受强台风“威马逊”袭击，毁坏风力发电机组 18 台(原值人民币 138,358,965 元，累计折旧人民币 11,481,492 元)。由于这些机组已完全毁损，管理层对这些机组的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126,877,473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固定资产尚未进行处置。

注三 因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项目及脱硝催化剂计提的减值

根据环保部、发改委、能源局三部委联合印发的《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工作方案》(环发[2015]164 号)，要求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降低发电煤耗和污染排放。为此，本集团制定专项实施计划，推进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项目实施，以保证所属燃煤机组改造工程按期完成并稳定运行。根据本集团所属燃煤机组环保节能改造实施的具体情况，需要对部分设备部件进行拆除或提前报废。本集团根据脱硝催化剂预期的可回收金额，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金额。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因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项目及脱硝催化剂计提的减值准备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279,277,897 元。于 2018 年度，本集团拆除及处置的相关资产，转出固定资产减值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60,708,691 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续)

(iv) 固定资产的减值情况(续)

注四 沙角 A 发电厂发电机组相关资产组的减值

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做好沙角 A 发电厂 1 号机和沙角 B 电厂 2 号机组关停工作的通知》(粤发改能电函[2018]5354 号)及《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沙角电厂退役及替代电源建设问题的请示》(粤发改能电函[2018]361 号)，沙角 A 发电厂 1 号机已于 2018 年 11 月关停，2、3 号机预计于 2019 年底前关停，4、5 号机预计于 2023 年底前关停。于 2018 年度，本集团对沙角 A 发电厂发电机组相关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对 1 号机组相关发电设备计提了减值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40,395,369 元。

注五 临沧能源发电机组相关资产组及商誉的减值

因云南省水力发电市场竞争激烈，临沧能源产生持续经营亏损，本集团于 2018 年度对临沧能源发电机组相关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因相关资产组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而计提减值准备，其中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82,261,857 元，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56,502,373 元。

另外，本集团于 2015 年 1 月 5 日以威信云投 14.34% 股权与第三方持有的临沧能源 51.00% 股权进行置换时，将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取得的临沧能源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 25,036,894 元确认为与临沧能源相关的商誉。于 2018 年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本集团将临沧能源相关资产组(含商誉)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确认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人民币 25,036,894 元。

上述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使用价值评估模型采用了 9.98% 的折现率。

注六 根据惠州市地方政府印发的《关于惠州天然气 LNG 电厂二期工程投产后关停供热锅炉的通知》及广东省环保厅《关于广东惠州 LNG 电厂热电联产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数的批复》(粤环审[2012]291 号)文件，为防范污染及防止生态破坏，要求在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前完成油气双燃料供热锅炉的关停工作。由于该供热锅炉已于 2018 年关停，管理层对该资产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人民币 23,895,462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续)

(v)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发电设备	<u>2,962,401,108</u>	<u>(1,303,446,281)</u>	<u>1,658,954,827</u>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发电设备	<u>3,621,850,800</u>	<u>(1,634,876,213)</u>	<u>1,986,974,587</u>

本集团通过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未来应支付租金详见附注四(29)。

(vi)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u>306,915,865</u>	暂处于政府批复阶段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咨询本集团的法律顾问后，管理层认为该等房产证的办理将不存在实质性的法律障碍，亦不会对本集团的正常营运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且于 2019 年 2 月，部分金额为人民币 132,436,039 元的房屋、建筑物已办妥相应的产权证书。

(b) 固定资产清理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已报废发电设备部件	11,136,365	14,622,066
其他设备	<u>310,201</u>	<u>40,167</u>
	<u>11,446,566</u>	<u>14,662,233</u>

(12) 在建工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a)	7,739,308,786	8,467,687,340
工程物资(b)	<u>1,445,557</u>	<u>35,869,033</u>
	<u>7,740,754,343</u>	<u>8,503,556,373</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在建工程(续)

(a) 在建工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博贺煤电一体化项目	5,412,887,911	-	5,412,887,911	5,301,125,305	-	5,301,125,305
惠州天然气热电联产扩建项目	554,922,342	-	554,922,342	1,368,242,612	-	1,368,242,612
曲界外罗海上风电项目	543,716,851	-	543,716,851	-	-	-
阳江沙扒海上风电项目	232,363,528	-	232,363,528	85,471,097	-	85,471,097
花都热电联产项目	89,786,127	-	89,786,127	45,817,111	-	45,817,111
珠海金湾海上风电项目	43,915,032	-	43,915,032	12,873,258	-	12,873,258
临沧大丫口水电站	37,296,440	-	37,296,440	29,048,654	-	29,048,654
红海湾 5、6 号机组工程	26,446,446	-	26,446,446	26,446,446	-	26,446,446
徐闻石板岭风电项目	3,741,000	-	3,741,000	224,363,966	-	224,363,966
靖海 1-4 号机组超低减排改造项目	2,580,251	-	2,580,251	41,786,331	-	41,786,331
徐闻曲界风电项目	-	-	-	312,791,806	-	312,791,806
中粤 1、2 号机组双改工程	-	-	-	317,584,933	-	317,584,933
虎门电厂 2×1000MW 机组项目	137,373,040	(137,373,040)	-	137,373,040	(137,373,040)	-
湛江电力 1-4 号机组超低排改造项目	-	-	-	43,214,650	-	43,214,650
技术改造及其他工程	437,488,696	-	437,488,696	356,532,229	(886,463)	355,645,766
其他基建工程	382,886,815	(28,722,653)	354,164,162	318,181,628	(14,906,223)	303,275,405
	<u>7,905,404,479</u>	<u>(166,095,693)</u>	<u>7,739,308,786</u>	<u>8,620,853,066</u>	<u>(153,165,726)</u>	<u>8,467,687,340</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在建工程(续)

(a) 在建工程(续)

(i)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附注四(11)(a)(iii)	计提减值	其他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工程 进度	借款费用 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 借款费用资 本化金额	本年借款费 用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博贺煤电一体化项 目	9,785,950,000	5,301,125,305	335,461,627	(37,912,354)	-	(185,786,667)	5,412,887,911	57.60%	49.85%	236,839,166	85,116,205	4.41%	借款、自有资金
惠州天然气热电联 产扩建项目	3,326,370,000	1,368,242,612	1,190,395,261	(1,897,155,707)	-	(106,559,824)	554,922,342	73.72%	98.00%	63,550,006	43,253,357	4.41%	借款、自有资金
曲界外罗海上风电 项目	7,339,450,000	-	543,716,851	-	-	-	543,716,851	7.41%	7.41%	2,602,656	2,602,656	4.41%	借款、自有资金
阳江沙扒海上风电 场项目	5,999,710,000	85,471,097	146,892,431	-	-	-	232,363,528	3.87%	3.87%	-	-	-	自有资金
花都热电联产项目	3,593,160,000	45,817,111	43,969,016	-	-	-	89,786,127	2.50%	2.50%	-	-	-	自有资金
珠海金湾海上风电 项目	5,659,710,000	12,873,258	31,041,774	-	-	-	43,915,032	0.78%	0.78%	-	-	-	自有资金
临沧大丫口水电站	1,209,578,400	29,048,654	8,247,786	-	-	-	37,296,440	93.54%	93.54%	142,886,856	-	-	借款、自有资金
红海湾 5、6 号机组 工程	7,714,370,000	26,446,446	-	-	-	-	26,446,446	0.30%	0.30%	-	-	-	自有资金
徐闻石板岭风电项 目	460,639,300	224,363,966	77,767,617	(268,901,222)	-	(29,489,361)	3,741,000	70.86%	70.86%	12,624,058	4,481,254	4.41%	借款、自有资金
靖海 1-4 号机组超 低减排改造项目	558,000,000	41,786,331	125,063,851	(162,243,285)	-	(2,026,646)	2,580,251	80.43%	99.00%	-	-	-	自有资金
小计		<u>7,135,174,780</u>	<u>2,502,556,214</u>	<u>(2,366,212,568)</u>	<u>-</u>	<u>(323,862,498)</u>	<u>6,947,655,928</u>			<u>458,502,742</u>	<u>135,453,472</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在建工程(续)

(a) 在建工程(续)

(i)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附注四(11)(a)(iii)	计提减值	其他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工程 进度	借款费用 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借款 费用资本化金 额	本年借款费 用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徐闻曲界风电项目 中粤 1、2 号机组双 改工程	466,350,000	312,791,806	60,046,198	(347,914,084)	-	(24,923,920)	-	84.82%	100.00%	15,220,407	3,825,137	4.41%	借款、自有资金
湛江电力 1-4 号机组超 低排改造项目	532,000,000	317,584,933	113,864,919	(431,449,852)	-	-	-	81.10%	100.00%	3,824,722	1,524,444	4.90%	借款、自有资金
其他基建工程	259,000,000	43,214,650	58,563,947	(101,778,597)	-	-	-	84.62%	100.00%	-	-	-	自有资金
技术改造及其他工程	不适用	303,275,405	65,576,693	(871,506)	(13,816,430)	-	354,164,162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有资金
小计	不适用	<u>355,645,766</u>	<u>456,996,183</u>	<u>(373,059,507)</u>	<u>-</u>	<u>(2,093,746)</u>	<u>437,488,696</u>	不适用	不适用	<u>532,759</u>	<u>532,759</u>	4.90%	借款、自有资金
合计		<u>1,332,512,560</u>	<u>755,047,940</u>	<u>(1,255,073,546)</u>	<u>(13,816,430)</u>	<u>(27,017,666)</u>	<u>791,652,858</u>			<u>19,577,888</u>	<u>5,882,340</u>		
		<u>8,467,687,340</u>	<u>3,257,604,154</u>	<u>(3,621,286,114)</u>	<u>(13,816,430)</u>	<u>(350,880,164)</u>	<u>7,739,308,786</u>			<u>478,080,630</u>	<u>141,335,812</u>		

在建工程本年度其他减少主要包括试运行收入及转出至其他非流动资产(附注四(12)(a)(iv))及无形资产等。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在建工程(续)

(a) 在建工程(续)

(ii)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原因
虎门电厂 2*1000MW 机组项目(注一)	(137,373,040)	-	-	(137,373,040)	停止工程建设
沙角 A 发电厂 4 号煤场填海增加堆场容量工程	(5,802,000)	-	-	(5,802,000)	在建工程前期费用减值
省风电项目前期费用减值	(5,750,094)	(9,272,893)	-	(15,022,987)	在建工程前期费用减值
临沧水电项目前期费用减值	(3,354,129)	-	-	(3,354,129)	在建工程前期费用减值
广前二期工程前期费用减值	-	(4,543,537)	-	(4,543,537)	在建工程前期费用减值
湛江电力旧办公楼改造	(886,463)	-	886,463	-	在建工程前期费用减值
	<u>(153,165,726)</u>	<u>(13,816,430)</u>	<u>886,463</u>	<u>(166,095,693)</u>	

注一 该项目已进行了前期可行性研究、设计及土地三通一平等准备工作。近年来受国家产业政策影响，该项目一直处于停滞状态，整体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经减值测试，该项目于 2017 年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iii) 截止2018年12月31日，部分在建机组尚未取得相关核准文件，管理层预计可以按照预定时间表取得相关核准文件。此外，管理层预计新机组一旦投产后能在未来的经营活动中取得稳定的现金流入，因此该在建机组发生减值的风险较低。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在建工程(续)

(a) 在建工程(续)

(iv) 于 2018 年度，广东粤电博贺煤电有限公司(“博贺煤电”)通过售后租回形成融资租赁的方式将拥有的电厂项目在建工程出售给广东粤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粤电融资”)租赁，出售价格为人民币 900,000,000 元，出售价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为人民币 185,786,667 元，该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将按照未来转固后资产的折旧进度进行摊销。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由融资租赁形成的在建工程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906,981,377 元(2017 年：无)。

于 2018 年度，本集团通过融资租赁方式购建曲界风力的外罗海上风电项目，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由融资租赁形成的在建工程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240,830,581 元(2017 年：无)。

(b) 工程物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专用材料	1,445,557	1,496,854
专用设备	-	34,372,179
	<u>1,445,557</u>	<u>35,869,033</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无形资产

	输变电配套工程及微波工程	土地使用权	海域使用权	交通运输工程	特许经营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及其他	合计
原价								
2017 年 12 月 31 日	442,517,684	1,812,995,669	129,906,544	22,468,672	13,720,736	109,832,029	950,747	2,532,392,081
本年增加								
购置	-	298,190,440	-	-	-	5,257,056	6,846,357	310,293,853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362,027	1,644,828	5,006,855
处置	-	-	-	-	-	(1,650,895)	(6,412,512)	(8,063,407)
2018 年 12 月 31 日	442,517,684	2,111,186,109	129,906,544	22,468,672	13,720,736	116,800,217	3,029,420	2,839,629,382
累计摊销								
2017 年 12 月 31 日	(405,126,139)	(295,026,101)	(20,484,400)	(21,447,068)	(9,910,705)	(79,987,831)	(414,369)	(832,396,613)
本年增加								
计提	(4,202,171)	(41,033,020)	(2,619,492)	-	(282,142)	(6,289,316)	(133,815)	(54,559,956)
处置	-	-	-	-	-	1,545,309	84,000	1,629,309
2018 年 12 月 31 日	(409,328,310)	(336,059,121)	(23,103,892)	(21,447,068)	(10,192,847)	(84,731,838)	(464,184)	(885,327,260)
减值准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3,189,374)	-	-	(1,021,604)	-	-	-	(34,210,978)
本年增加								
计提	-	(56,502,373)	-	-	-	-	-	(56,502,373)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3,189,374)	(56,502,373)	-	(1,021,604)	-	-	-	(90,713,351)
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1,718,624,615	106,802,652	-	3,527,889	32,068,379	2,565,236	1,863,588,771
2017 年 12 月 31 日	4,202,171	1,517,969,568	109,422,144	-	3,810,031	29,844,198	536,378	1,665,784,490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无形资产(续)

- (a) 2018 年度无形资产计提的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54,559,956 元 (2017 年度: 人民币 54,513,592 元)。
- (b) 于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 粤嘉电力的输变电配套工程、微波工程使用权及交通运输工程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34,210,978元, 临沧能源的土地使用权减值准备余额为56,502,373元(附注四(11)(iv)注五)。
- (c) 于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团除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4,063,121元(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48,304,742元)的土地因正在办理用地审批手续而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外, 其余土地使用权均已取得相关权证。经咨询本集团的法律顾问, 管理层认为上述土地使用权证的办理将不存在实质性的法律障碍, 亦不会对本集团的正常营运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14) 商誉

	2017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2018年12月31日
商誉 —			
省风力(a)	2,449,886	-	2,449,886
临沧能源(附注四(11)(iv)注五)	25,036,894	-	25,036,894
	<u>27,486,780</u>	<u>-</u>	<u>27,486,780</u>
减: 减值准备—			
临沧能源(附注四(11)(iv)注五)	-	(25,036,894)	(25,036,894)
	<u>-</u>	<u>(25,036,894)</u>	<u>(25,036,894)</u>
	<u>27,486,780</u>	<u>(25,036,894)</u>	<u>2,449,886</u>

- (a) 本集团于2013年支付人民币5,994,670元合并成本收购了省风力55%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省风力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2,449,886元, 确认为与省风力相关的商誉。

(15) 长期待摊费用

	2017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18年 12月31日
长期租赁费	19,343,793	-	(2,028,165)	17,315,628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5,689,614	722,804	(1,638,867)	4,773,551
其他	1,973,964	-	(1,973,964)	-
	<u>27,007,371</u>	<u>722,804</u>	<u>(5,640,996)</u>	<u>22,089,179</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92,790,665	138,530,294	601,414,037	150,345,688
可抵扣亏损	1,023,611,123	254,800,254	543,075,416	135,768,855
集团内部交易	184,890,744	46,222,686	202,928,868	50,732,217
计入在建工程的试运行净 收入	169,034,589	39,513,222	117,089,330	26,510,083
应付职工薪酬	98,124,525	22,227,221	86,241,170	21,560,293
固定资产折旧	77,115,313	19,278,829	76,893,416	19,223,353
资本性政府补助	78,570,400	19,642,600	56,576,917	14,144,229
土地使用权摊销	3,313,344	828,336	3,170,586	792,647
	<u>2,227,450,703</u>	<u>541,043,442</u>	<u>1,687,389,740</u>	<u>419,077,365</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 的金额		60,853,542		115,367,229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480,189,900</u>		<u>303,710,136</u>
		<u>541,043,442</u>		<u>419,077,365</u>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 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	(704,342,515)	(176,085,629)	(153,664,369)	(38,416,092)
收购子公司评估增值	-	-	(91,379,088)	(22,844,772)
计入在建工程的试运行净 支出	(52,176,856)	(13,044,215)	(37,809,283)	(9,452,322)
土地使用权摊销	(16,835,020)	(4,208,755)	-	-
	<u>(773,354,391)</u>	<u>(193,338,599)</u>	<u>(282,852,740)</u>	<u>(70,713,186)</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 的金额		(1,077,794)		(1,492,421)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192,260,805)</u>		<u>(69,220,765)</u>
		<u>(193,338,599)</u>		<u>(70,713,186)</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01,102,084	936,551,327
可抵扣亏损	1,124,573,498	587,890,568
	<u>2,225,675,582</u>	<u>1,524,441,895</u>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	2,504,832
2019 年	3,341,528	8,513,773
2020 年	172,104	5,008,444
2021 年	141,098,222	148,194,058
2022 年	412,387,834	423,669,461
2023 年	567,573,810	-
	<u>1,124,573,498</u>	<u>587,890,568</u>

管理层预计在上述可抵扣亏损到期日前，相应纳税主体并未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予以抵扣上述可抵扣亏损，因此未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e)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611,758)	448,431,684	(46,524,326)	372,553,0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611,758	(100,726,841)	46,524,326	(24,188,860)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581,667,123	-
预付设备款	482,385,711	165,761,100
预付工程款	462,720,385	350,347,973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 (a)	340,505,389	173,916,629
预付土地款	3,732,680	3,732,680
其他	604,970	889,151
	<u>1,871,616,258</u>	<u>694,647,533</u>

(a)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系售后租回发电设备的售价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按售后租回发电设备的折旧进度进行摊销后的余额。于 2018 年度，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摊销进主营业务成本折旧费的金额为人民币 19,197,908 元(2017 年度：19,787,236 元)。

(18) 资产减值准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转出至长期股权 投资减值准备	由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减值 准备转入	本年转销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6,846,527)	(3,061,038)	-	-	-	(9,907,565)
其中：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157,709)	-	-	-	(157,70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846,527)	(2,598,328)	-	-	-	(9,444,855)
预付款项坏账准备	-	(305,001)	-	-	-	(305,001)
存货跌价准备	(17,420,859)	(2,136,875)	-	-	-	(19,557,73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86,604,966)	(151,136,187)	-	-	60,708,691	(977,032,46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53,165,726)	(13,816,430)	-	-	886,463	(166,095,69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准备	(25,010,686)	-	25,010,686	-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25,010,686)	-	(25,010,686)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4,210,978)	(56,502,373)	-	-	-	(90,713,351)
商誉减值准备	-	(25,036,894)	-	-	-	(25,036,894)
	<u>(1,123,259,742)</u>	<u>(251,689,797)</u>	<u>25,010,686</u>	<u>(25,010,686)</u>	<u>61,595,154</u>	<u>(1,313,354,385)</u>

(19) 短期借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u>7,526,000,000</u>	<u>9,270,000,000</u>

(a)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3.92%至 4.70%(2017 年 12 月 31 日：3.92%至 5.02%)。

(b)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短期信用借款中由关联方粤电财务提供的借款为人民币 5,042,000,000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637,000,000 元)(附注八(6))。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a)	941,161,107	297,611,800
应付账款(b)	2,196,600,415	2,219,027,261
	<u>3,137,761,522</u>	<u>2,516,639,061</u>

(a) 应付票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55,000,000	297,611,800
商业承兑汇票	386,161,107	-
	<u>941,161,107</u>	<u>297,611,800</u>

上述金额均为一年内到期的应付票据。

- (i) 本集团向工业燃料采购燃煤，通过签发承兑汇票向工业燃料支付燃煤采购款。根据本集团、粤电财务和工业燃料之间的三方协议约定，工业燃料取得该等汇票并向粤电财务贴现时，本集团承担相关票据的贴现息费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向工业燃料签发且工业燃料已向粤电财务贴现的承兑汇票余额为人民币 386,161,107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贴现息率为 3.92%，并将于 3 到 12 个月内到期。由粤电财务签发并已承兑的汇票余额为人民币 267,000,000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30,000,000 元，工业燃料尚未承兑的金额为人民币 67,611,800 元)，贴现率为 3.92%至 4.29%(2017 年 12 月 31 日：2.70%至 4.17%)，并将于 3 到 12 个月内到期(2017 年 12 月 31 日：3 至 12 个月内到期)(附注八(6))。2018 年由本集团承担的由粤电财务贴现并计入本年费用的票据贴现息费用为人民币 13,243,370 元(2017 年：人民币 13,638,031 元)(附注八(5)(i))。

(b) 应付账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燃料费	1,671,130,460	1,530,075,127
应付材料及备品备件款	473,108,337	483,460,431
应付维护管理费	-	89,461,265
其他	52,361,618	116,030,438
	<u>2,196,600,415</u>	<u>2,219,027,261</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续)

(b) 应付账款(续)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人民币 175,747,169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6,266,488 元)。主要为应付燃料和材料费人民币 133,287,041 元及应付修理费人民币 40,840,315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主要为应付维护管理费人民币 89,461,265 元及应付燃料和材料费人民币 46,805,223 元)。

(21) 预收款项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物资处置款	155,328	-
预收电网款	-	1,713,424
其他预收款	188,566	224,799
	<u>343,894</u>	<u>1,938,223</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一年大额预收款项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

(22) 应付职工薪酬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179,432,031	140,101,582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29,372,990	-
应付辞退福利(c)	26,936,158	17,637,046
	<u>235,741,179</u>	<u>157,738,628</u>

(a) 短期薪酬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978	1,152,154,891	(1,152,205,869)	-
职工福利费	1,864,884	116,950,231	(116,955,772)	1,859,343
社会保险费	50,409,762	120,559,167	(85,771,497)	85,197,432
其中：医疗保险费	50,409,762	113,521,664	(78,733,994)	85,197,432
工伤保险费	-	2,079,863	(2,079,863)	-
生育保险费	-	4,957,640	(4,957,640)	-
住房公积金	-	136,880,139	(136,880,139)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2,841,668	43,614,018	(39,221,908)	87,233,778
其他短期薪酬	4,934,290	78,861,263	(78,654,075)	5,141,478
	<u>140,101,582</u>	<u>1,649,019,709</u>	<u>(1,609,689,260)</u>	<u>179,432,031</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应付职工薪酬(续)

(b) 设定提存计划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153,569,624	(153,569,624)	-
失业保险费	-	4,734,162	(4,734,162)	-
企业年金缴费	-	83,086,609	(53,713,619)	29,372,990
	<u>-</u>	<u>241,390,395</u>	<u>(212,017,405)</u>	<u>29,372,990</u>

(c) 应付辞退福利为本集团需在一年内支付的内退职工薪酬，详见附注四 (31)。

(23) 应交税费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未交增值税	242,647,263	159,547,521
应交企业所得税	115,757,551	59,224,530
应交个人所得税	12,437,608	29,612,341
应交水资源费	6,706,870	945,169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4,418,167	3,500,667
应交教育费附加	3,469,767	2,895,952
应交排污费及环境保护税	3,389,557	2,996,840
应交房产税	3,347,609	2,877,522
应交土地使用税	2,122,128	14,990,255
其他	2,705,186	694,605
	<u>397,001,706</u>	<u>277,285,402</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其他应付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3,622,672,965	3,430,308,319
应付海洋局行政处罚款(b)	183,676,050	172,144,350
应付工程质保金	118,821,787	156,112,962
应付利息	59,316,077	98,553,104
—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9,830,979	36,701,382
— 应付债券利息	17,070,842	50,486,869
—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103,964	11,010,687
— 其他应付利息	2,310,292	354,166
应付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c)	9,703,930	9,703,930
应付代垫款	1,153,204	12,726,072
应付机组容量购置款	-	4,000,000
其他	157,174,482	133,220,968
	<u>4,152,518,495</u>	<u>4,016,769,705</u>

(a)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人民币 2,002,311,622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42,036,695 元)，主要为(i)应付工程及设备款、应付质保金，因为相关工程项目尚未完成综合验收决算或仍处于质保阶段，该等款项尚未结清；及(ii)应付海洋局行政处罚款，因该处罚事项相关诉讼程序尚未完成，尚未支付。

(b) 应付海洋局行政处罚款为子公司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平海发电厂”)因在 2007 年 8 月至 2016 年 6 月期间，未经批准实施场地平整及护岸工程，于 2016 年及 2018 年分别收到广东省海洋与渔业局及惠东县海洋与渔业局的处罚通知，对平海发电厂处罚款金额约为人民币 172,144,350 元及人民币 11,531,700 元，本集团于 2016 年及 2018 年已分别作为营业外支出入账。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平海发电厂已对上述事项提出上诉，诉讼结果尚未确定，由于该处罚款尚未支付，故列示于其他应付款。根据广东能源集团公司与本公司于 2012 年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承诺，如因目标公司在交割日前的行为导致目标公司出现潜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或其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且未能在目标资产价格中反映，且未能在交割日专项审计确定的目标公司净资产值中得以反映的其他事项而导致本公司产生损失，广东能源集团公司将在依法确定该等事项造成的实际损失金额后 30 日内，按本次交易向本公司转让的目标公司的股权的比例及时、足额地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进行补偿。广东能源集团公司将根据 2016 年处罚事件的诉讼结果，按照该事项造成的实际损失金额，向本公司做出补偿。由于上述处罚事件的诉讼结果未确定，于 2018 年度本集团未能确定可从广东能源集团公司获取的补偿款金额，故未确认应收款及收入。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其他应付款(续)

(c) 该部分股利主要为应付尚未办理股权分置改革手续的非流通股股东股利。该部分股利将待手续办理完毕后安排支付。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a)(附注四(27))	1,745,797,372	1,445,497,94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b)(附注四(28))	698,667,556	1,197,935,47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c)(附注四(29))	334,882,726	369,256,941
	<u>2,779,347,654</u>	<u>3,012,690,360</u>

(a)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i)	213,259,115	209,579,575
保证借款 (ii)	55,827,500	58,427,500
信用借款	1,476,710,757	1,177,490,868
	<u>1,745,797,372</u>	<u>1,445,497,943</u>

(i)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以下子公司之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质押借款系以其电费收费权及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物：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粤江发电	186,859,840	180,897,292
湛江风力	18,274,167	17,520,000
徐闻风力	6,527,993	10,062,668
雷州风力	1,597,115	1,099,615
	<u>213,259,115</u>	<u>209,579,575</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续)

(a)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续)

(ii)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湛江风力为徐闻风力的人民币 11,827,500 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提供最高保证担保(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427,500 元)。本公司为粤江发电的人民币 44,000,000 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提供连带保证担保(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8,000,000 元)。

(iii)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的年利率为 1.29%至 4.90%，并将于 12 个月内到期(2017 年 12 月 31 日：1.29% 至 4.90%)。

(b)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明细参见附注四(28)。

(c)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应付融资租入款，净额为人民币 334,882,726 元(即总额人民币 356,362,496 元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人民币 21,479,770 元后的净额)。2017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应付融资租入款，净额为人民币 369,256,941 元(即总额人民币 403,242,457 元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人民币 33,985,516 元后的净额)。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明细参见附注四(29)。

(26) 其他流动负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应付债券	<u>1,107,904,110</u>	<u>-</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其他流动负债(续)

短期应付债券相关信息如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 期限	发行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	06/06/2018	180 天	500,000,000	-	500,000,000	10,479,452	-	(510,479,452)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600,000,000	24/08/2018	180 天	600,000,000	-	600,000,000	7,740,000	-	-	607,740,000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	28/11/2018	28 天	500,000,000	-	500,000,000	978,082	-	(500,978,082)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u>500,000,000</u>	27/12/2018	152 天	<u>500,000,000</u>	-	<u>500,000,000</u>	<u>164,110</u>	-	-	<u>500,164,110</u>
	<u>2,100,000,000</u>			<u>2,100,000,000</u>	-	<u>2,100,000,000</u>	<u>19,361,644</u>	-	<u>(1,011,457,534)</u>	<u>1,107,904,110</u>

于 2018 年度，本公司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利率为 2.55%至 4.25% (2017 年：无)。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长期借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a)	2,765,356,586	2,698,978,707
抵押借款(b)	-	85,000,000
保证借款(c)	1,606,112,500	1,665,240,000
信用借款	16,176,620,950	16,462,003,105
	<u>20,548,090,036</u>	<u>20,911,221,812</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四(25)(a))	<u>(1,745,797,372)</u>	<u>(1,445,497,943)</u>
	<u>18,802,292,664</u>	<u>19,465,723,869</u>

- (a)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以下子公司之长期质押借款系以其电费收费权及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物：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粤江发电	(i)	2,151,963,439	2,276,504,889
雷州风力	(ii)	236,829,612	188,420,594
曲界风力	(iii)	162,820,000	-
湛江风力	(iv)	138,945,000	156,465,000
徐闻风力	(v)	74,798,535	77,588,224
		<u>2,765,356,586</u>	<u>2,698,978,707</u>

- (i)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粤江发电向银团及中国工商银行借入以其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物的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2,151,963,439 元，到期日为 2020 年 6 月 21 日，利率为 4.53%(2017 年：4.41%至 4.53%)，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86,859,840 元(2017 年：人民币 2,276,504,889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人民币 180,897,292 元)。
- (ii) 子公司雷州风力向中国工商银行借入贷款，根据合同规定该笔借款自雷州风力于 2017 年 12 月营运后由信用借款转为质押借款，以其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物。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质押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236,829,612 元，到期日为 2030 年 4 月 29 日，利率为 4.41%至 4.90%，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597,115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8,420,594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099,615 元，利率为 4.41%至 4.66%)。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长期借款(续)

(a) 质押借款(续)

- (iii)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曲界风力向银团及中国银行借入以电费收费权为质押物的贷款余额共计人民币 162,820,000 元用于建设湛江外罗海上风电项目，到期日为 2036 年 12 月 27 日，利率为 4.80%。
- (iv)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湛江风力向中国工商银行借入以其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物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138,945,000 元，到期日为 2024 年 5 月 7 日，利率为 4.41%(2017 年：4.66%)，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8,274,167 元(2017 年：人民币 156,465,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7,520,000 元)。
- (v) 按照湛江风力和广东省财政厅签署的《广东省财政厅与广东粤电湛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关于利用欧洲投资银行气候变化框架贷款实施粤电勇士风电场项目的转贷协议》，本公司之子公司湛江风力从广东省财政厅取得根据中国与欧洲投资银行签订的“中国气候变化框架贷款项目”转贷的美元贷款用于徐闻勇士风电场项目，并以徐闻风力电费收费权作为抵押物。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项目贷款余额合计为 10,898,493 美元，折合人民币 74,798,535 元(2017 年：11,874,173 美元，折合人民币 77,588,224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951,159 美元，折合人民币 6,527,993 元(2017 年：1,54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10,062,668 元)，其到期日为 2029 年 3 月 2 日，年利率为 0.92%至 1.29%(2017 年：0.92%至 1.29%)，该笔借款同时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 (b)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广前电力有限公司(“广前电力”)之抵押借款为人民币 85,000,000 元已全部偿还。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长期借款(续)

(c)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徐闻风力从粤电财务借入长期借款的余额为人民币 29,8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7,400,000 元，由湛江风力提供保证担保 (2017 年：人民币 37,2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7,400,000 元)，借款利率为 4.66% (2017 年：4.66%)，到期日为 2022 年 8 月 21 日。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徐闻风力从粤电财务借入长期借款的余额为人民币 18,3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400,000 元，由湛江风力提供保证担保 (2017 年：人民币 19,000,000 元)，借款利率为 4.41% (2017 年：4.66%)，到期日为 2031 年 11 月 28 日。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徐闻风力从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入的长期借款的余额为人民币 14,012,5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027,500 元，由湛江风力提供保证担保 (2017 年：人民币 17,04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027,500 元)，年利率为 4.90% (2017 年：4.90%)，到期日为 2022 年 12 月 5 日。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广东能源集团公司为本公司向太平资产管理公司借入的余额为人民币 1,500,000,000 元长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2017 年：人民币 1,500,000,000 元)，借款利率为 5.00% (2017 年：5.00%)，该借款到期日为 2020 年 8 月 13 日。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粤江发电的余额为人民币 44,000,000 元长期借款由本公司按持股比例为其提供保证担保，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44,000,000 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2,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48,000,000 元)，借款利率为 4.90% (2017 年：4.75%)，该借款到期日为 2019 年 7 月 2 日。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应付债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由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转回	转出至一年内到 期非流动负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6 平海 01(a)	698,168,211	-	-	499,345	-	-	(698,667,556)	-
12 粤电债(b)	-	-	-	2,027,433	(1,159,693,500)	1,197,935,476	-	40,269,409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c)	-	797,744,000	-	313,333	-	-	-	798,057,333
	<u>698,168,211</u>	<u>797,744,000</u>	<u>-</u>	<u>2,840,111</u>	<u>(1,159,693,500)</u>	<u>1,197,935,476</u>	<u>(698,667,556)</u>	<u>838,326,742</u>

- (a)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864 号文核准，本公司之子公司平海发电厂于 2016 年 9 月 26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700,000,000 元，期限为 5 年的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16 平海 01”)，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625,000 元后，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697,375,000 元。计息日从 2016 年 9 月 26 日起，以单利按年支付利息，年利率为 3.10%。根据 16 平海债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有权在该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选择将持有的“16 平海 01”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本公司，因此本公司将应付债券余额转出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债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实际利率为 3.18%。
- (b)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421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18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200,000,000 元，期限为 7 年的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12 粤电债”)，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670,000 元后，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193,330,000 元。计息日从 2013 年 3 月 18 日起，以单利按年支付利息，年利率为 4.95%。根据 12 粤电债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有权在该债券的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选择将持有的“12 粤电债”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本公司。于第 5 个付息日本公司已偿还人民币 1,159,693,500 元，未偿还债券余额将于到期日 2020 年 3 月 17 日偿还，因此本公司将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余额转回至应付债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债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实际利率为 5.04%。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应付债券(续)

- (c)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2018 年第 28 次会议接受了本公司的中期票据注册申请，注册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0 元，自 2018 年 4 月 26 日起 2 年有效。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本公司在银行间市场发行了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800,000,000 元，期限为 3 年的中期票据，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256,000 元后，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797,744,000 元，其中发行费用分 3 年支付，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人民币 752,000 元。计息日从 2018 年 8 月 27 日起，以单利按年支付利息，年利率为 4.19%。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债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实际利率为 4.29%。

(29) 长期应付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a)	2,221,230,656	1,548,259,241
专项应付款(b)	90,282,593	64,605,011
	<u>2,311,513,249</u>	<u>1,612,864,252</u>

(a) 长期应付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i)	2,466,113,382	1,827,516,182
应付股权回购款(ii)	90,000,000	90,000,000
	<u>2,556,113,382</u>	<u>1,917,516,182</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u>(334,882,726)</u>	<u>(369,256,941)</u>
	<u>2,221,230,656</u>	<u>1,548,259,241</u>

- (i) 应付融资租赁款主要为子公司靖海发电、粤江发电、中粤能源、博贺煤电及曲界风力融资租赁租入发电设备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本公司以融资租赁款总额的65%为限额为粤江发电的融资租赁提供了担保，同时与粤江发电签订了反担保合同。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长期应付款(续)

(a) 长期应付款(续)

(i) 应付融资租赁款(续)

本集团应付融资租赁款最低付款额明细如下：

最低付款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356,362,496	403,242,457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含 2 年)	334,799,400	373,429,119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192,216,671	353,810,789
3 年以上	1,613,987,015	761,447,305
小计	2,497,365,582	1,891,929,67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1,252,200)	(64,413,488)
	2,466,113,382	1,827,516,182

上述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扣减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净额已在附注四(25)中披露。

- (ii) 于2016年度，广东粤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粤财投资”)向本公司之子公司雷州风力增资人民币10,000,000元；向本公司之子公司电白风电增资人民币50,000,000元；以人民币30,000,000元作为对价取得了本公司之子公司徐闻风力30%的股权。根据协议约定，本集团将在5年的参股期结束后对粤财投资所持股权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为粤财投资本次增资实际出资额人民币90,000,000元，每年按固定比例向粤财投资支付股权溢价款。

(b) 专项应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扩容配套资金(i)	24,960,000	-	-	24,960,000
“三供一业”专项资金(ii)	39,645,011	35,376,867	(9,699,285)	65,322,593
	64,605,011	35,376,867	(9,699,285)	90,282,59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长期应付款(续)

(b) 专项应付款(续)

- (i) 该专项应付款系省属及中央划拨的增效扩容改造资金。根据云南省水利水电投资有限公司文件(云水投发[2015]16号文件)，自2015年1月1日起，对该部分专项应付款计征4%的利息。公司将该部分相应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 (ii) 该专项应付款系广东省财政厅、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拨付，以及协议接收韶关发电厂应付的“三供一业”专项资金，其中广东省财政厅拨付资金为人民币32,205,311元，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拨付资金为人民币38,647,834元，代收韶关发电厂应付资金为人民币4,168,733元，本年已使用专项资金为人民币9,699,285元。根据广东省财政厅文件(粤财工[2017]22号文件)，该专项资金用于省属企业职工家属区供水、供电、供气 and 物业管理项目的装修改造。

(30) 递延收益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a)	<u>142,520,263</u>	<u>16,712,775</u>	<u>(26,189,392)</u>	<u>133,043,646</u>	政府给予补助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递延收益(续)

(a)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项目	附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其他变动		
沙角 A 发电厂镇口泵房	(i)	28,560,022	-	(753,231)	-	27,806,791	资产
节能专项拨款	(ii)	20,863,104	-	(4,112,576)	-	16,750,528	资产
国产设备退税	(iii)	17,221,559	-	(2,296,209)	-	14,925,350	资产
中粤能源#1、2 发电机组汽轮机节能综合技术改造 项目	(iv)	10,000,000	-	(769,231)	-	9,230,769	资产
东莞市电机能效提升奖励资金	(v)	8,781,631	-	(543,194)	-	8,238,437	资产
国资委发展竞争基金	(vi)	8,666,666	-	(666,666)	-	8,000,000	资产
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典型示范项目第二批 奖励资金		8,100,000	-	(450,000)	-	7,650,000	资产
1、2 号机超低排放事后奖励补贴		-	7,440,000	(527,660)	-	6,912,340	资产
2018 年茂名市茂南区财政专项资金专户超低排放 改造事后奖励补贴款		-	4,405,000	(338,846)	-	4,066,154	资产
节能减排资金用于以前年度政策清算资金补助		4,165,231	-	(4,165,231)	-	-	资产
扩容通流改造工程		3,887,055	-	(262,007)	-	3,625,048	资产
沙角 A 发电厂 2016 年中央财政节能减排资金		3,783,124	-	(255,001)	-	3,528,123	资产
汕尾市大型工业企业研发机构建设奖补资金		-	3,000,000	-	-	3,000,000	资产
电白热水风电场工程项目		3,000,000	-	-	-	3,000,000	资产
空气预热器改造项目		3,093,442	-	(205,791)	-	2,887,651	资产
小计		120,121,834	14,845,000	(15,345,643)	-	119,621,191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递延收益(续)

(a) 政府补助(续)

政府补助项目	附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其他变动		
深圳市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专项奖励		2,707,321	-	(246,666)	-	2,460,655	资产
降氮脱硝项目		2,585,029	-	(308,135)	-	2,276,894	资产
粤江发电厂 300MW 机组脱硝及节能改造专项资 金补助		5,330,700	-	-	(4,110,686)	1,220,014	资产
淡水工程		1,076,924	-	(153,846)	-	923,078	资产
循环水泵技改专项资金		1,000,000	-	(76,923)	-	923,077	资产
#1、2 机空预器节能改造项目		1,000,000	-	(76,923)	-	923,077	资产
2X600MW 机组超低排放改造一汽轮机冷端系统 及锅炉主要附注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	1,000,000	(76,923)	-	923,077	资产
2018 科技奖励补贴		-	732,500	-	-	732,500	资产
湛江市赤坎区财政局转来 2018 年省级促进经济 发展专项资金-高耗能低压电机升级改造		-	135,275	(22,546)	-	112,729	资产
沙角 A 发电厂 5 号机组脱硫工程		3,076,924	-	(3,076,924)	-	-	资产
差别电价电费收入专项资金		1,026,886	-	(1,026,886)	-	-	资产
韶关市电机能效提升补贴资金		923,896	-	(923,896)	-	-	资产
韶关市曲江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政府补贴		3,568,379	-	(641,025)	-	2,927,354	资产
社保待遇清算中间户关于企业稳定岗位补贴款		102,370	-	(102,370)	-	-	收益
小计		<u>22,398,429</u>	<u>1,867,775</u>	<u>(6,733,063)</u>	<u>(4,110,686)</u>	<u>13,422,455</u>	
合计		<u>142,520,263</u>	<u>16,712,775</u>	<u>(22,078,706)</u>	<u>(4,110,686)</u>	<u>133,043,646</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递延收益(续)

(a) 政府补助(续)

- (i) 2015 年度收到政府由于市政需要，要求长堤路沙角 A 发电厂镇口泵房拆迁改址重建，拨入的拆迁补偿款为人民币 30,411,446 元。该补偿款于收到时作专项应付款核算，于发生拆建支出时转入递延收益，相关工程完工后按工程使用期限进行摊销。
- (ii) 为粤江发电 2015 年度收到的节能减排技术改造的政府补助以及 2016 年收到的节能减排政策典型示范项目补助资金。本集团对该项补贴收入从工程完工开始日起按相关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 13 年平均摊销。
- (iii) 为石碑山风电收到的由于购买国产设备而退还的增值税，本集团对该项政府补助按相关资产的预计剩余使用年限 13 年平均摊销。
- (iv) 为中粤能源 2017 年收到的资源节约循环利用重点工程 2017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一批)政府补助，该补助用于中粤能源 1、2 号机组汽轮机节能综合技术改造项目，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机组技术改造项目已完工。本集团对该项补贴收入从工程完工开始日起按相关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 13 年平均摊销。
- (v) 为沙角 A 发电厂 2014 年收到的 1918 号东莞市电机能效提升奖励资金、2015 年收到的 1692 号东莞市电机能效提升奖励资金以及 2016 年收到的 1794 号东莞市电机能效提升奖励资金。本集团对该项政府补助按相关资产的预计剩余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 (vi) 为湛江风力于 2011 年度收到的改革与发展专项基金，与勇士风电项目收益相关，本集团于项目收益期间平均对其进行摊销。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辞退福利(a)	114,331,088	75,609,880
其他长期应付职工薪酬(b)	46,943,615	39,097,210
减：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u>(38,361,315)</u>	<u>(23,084,183)</u>
	<u>122,913,388</u>	<u>91,622,907</u>

本集团将于一年内支付的应付内退福利在应付职工薪酬列示(附注四(22))。

本集团的部分职工已经办理内退。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应付内退福利所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	4.27%	4.22%

计入当期损益的内退福利为：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管理费用	36,539,748	(46,790,029)
财务费用	<u>-</u>	<u>118,849</u>

- (a) 根据本集团的内退政策，员工在到达法定退休年龄前可向公司申请提早退休，提早退休后员工可每月按照原有工资的一定比例支取工资，直至法定退休年龄为止。管理层在计提上述辞退福利时，以预计未来需支付辞退福利的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确定。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根据员工当年工资的一定比例，计算至法定退休年度之间各年度的预计支出，并按照同期限国债利率 4.27%(2017 年：4.22%)作为折现率预计未来辞退福利的现金支出现值。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计提的辞退福利共计人民币 114,331,088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5,609,880 元)计入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实际支付期限在一年以内的辞退福利人民币 26,936,158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637,046 元)计入应付职工薪酬。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b) 根据本公司及本集团部分子公司所属地方社会医疗保险的相关规定，本集团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职工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累计缴费年限未满当地规定年限的，本集团需在员工退休后继续缴费至规定年限。本集团将预计未来在员工退休后仍需支付医疗保险至规定年限的现金流量现值确认为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主要是为已退休人员补缴的医疗保险。本集团根据已退休员工当年工资的一定比例，计算本年末至规定累计缴费年限之间各年度的预计支出，并按照同期限国债利率 4.27%(2017 年 4.22%)作为折现率预计未来相关已退休人员医疗保险的现金支出现值。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计提的其他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共计人民币 46,943,615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9,097,210 元)，实际支付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其他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人民币 11,425,157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447,137 元)计入应付职工薪酬。

(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注资款	<u>166,405,569</u>	<u>16,405,569</u>

于 2017 年度，本集团之子公司粤江发电收到少数股东的注资款人民币 16,405,569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由于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所以记入其他非流动负债。

于 2018 年度，本集团之子公司广东粤电阳江海上风电有限公司(“阳江风电”)和曲界风力收到广东能源集团公司的注资款分别为人民币 100,000,000 元及人民币 50,000,000 元，将用于阳江沙扒海上风电场项目及曲界外罗海上风电项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由于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所以记入其他非流动负债。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股本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股份							
- 国有法人持股	1,893,342,621	-	-	-	-	-	1,893,342,621
-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620,666	-	-	-	-	-	4,620,666
境内自然人持股	3,536	-	-	-	2,123	2,123	5,659
无限售条件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2,553,909,163	-	-	-	(2,123)	(2,123)	2,553,907,040
-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798,408,000	-	-	-	-	-	798,408,000
	5,250,283,986	-	-	-	-	-	5,250,283,986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股份							
- 国有法人持股	1,893,342,621	-	-	-	-	-	1,893,342,621
-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620,666	-	-	-	-	-	4,620,666
境内自然人持股	3,536	-	-	-	-	-	3,536
无限售条件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2,553,909,163	-	-	-	-	-	2,553,909,163
-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798,408,000	-	-	-	-	-	798,408,000
	5,250,283,986	-	-	-	-	-	5,250,283,986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资本公积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a)	4,445,477,866	98,596,201	-	4,544,074,067
评估增值	119,593,718	-	-	119,593,718
广东能源集团公司的投入	395,000,000	-	-	395,000,000
按持股比例享有被投资单位的 权益	20,785,182	-	-	20,785,182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20,474,592	-	-	20,474,592
其他	2,919,327	-	-	2,919,327
	<u>5,004,250,685</u>	<u>98,596,201</u>	<u>-</u>	<u>5,102,846,886</u>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4,445,477,866	-	-	4,445,477,866
评估增值	119,593,718	-	-	119,593,718
广东能源集团公司的投入	395,000,000	-	-	395,000,000
按持股比例享有被投资单位的 权益	20,785,182	-	-	20,785,182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20,474,592	-	-	20,474,592
其他	1,676,120	1,243,207	-	2,919,327
	<u>5,003,007,478</u>	<u>1,243,207</u>	<u>-</u>	<u>5,004,250,685</u>

(a) 于 2018 年 11 月，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支付现金对价人民币 1,100,106,963 元购买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博贺电厂 33% 股权，本公司未丧失对博贺煤电的控制权，收到的对价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与按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差额人民币 76,087,677 元计入资本公积。

于 2018 年 11 月，本公司之非全资子公司茂名臻能以 30.12% 的股权为对价向广东能源集团公司交换其全资子公司茂名热电厂有限公司(“茂名热电厂”)的全部股权为人民币 429,014,036 元(“茂名臻能股权交易”)。由于合并日茂名热电厂已不存在任何经营业务，故该股权交易不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股权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未丧失对茂名臻能的控制权，收到的对价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与按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差额人民币 22,495,935 元计入资本公积。

于 2018 年 11 月，省风力发电支付现金对价人民币 16,000,000 元购买惠来风电 13.33% 股权，支付对价与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差额人民币 12,589 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时减少少数股东权益人民币 12,589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8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7年 12月31日	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	2018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 归属于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753,244	-	21,753,244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5,248,279	413,008,610	528,256,889	550,678,146	-	(137,669,536)	413,008,610	-
	137,001,523	413,008,610	550,010,133	550,678,146	-	(137,669,536)	413,008,610	-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7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6年 12月31日	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	2017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 归属于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753,244	-	21,753,244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3,305,771	(8,057,492)	115,248,279	(10,743,323)	-	2,685,831	(8,057,492)	-
	145,059,015	(8,057,492)	137,001,523	(10,743,323)	-	2,685,831	(8,057,492)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盈余公积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641,707,753	69,654,691	-	2,711,362,444
任意盈余公积金	4,948,655,971	174,136,728	-	5,122,792,699
	<u>7,590,363,724</u>	<u>243,791,419</u>	<u>-</u>	<u>7,834,155,143</u>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428,747,208	212,960,545	-	2,641,707,753
任意盈余公积金	4,416,254,610	532,401,361	-	4,948,655,971
	<u>6,845,001,818</u>	<u>745,361,906</u>	<u>-</u>	<u>7,590,363,724</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根据 2018 年 6 月 12 日的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按 2017 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69,654,691 元(2017 年：按 2016 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共人民币 212,960,545 元)，本公司按 2017 年度净利润的 25%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174,136,728 元(2017 年：按 2016 年度净利润的 25%提取，共人民币 532,401,361 元)。

(37) 未分配利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5,713,290,735	6,135,494,92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4,461,997	743,180,4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附注四(36))	(69,654,691)	(212,960,54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附注四(36))	(174,136,728)	(532,401,361)
应付普通股股利(a)	(420,022,719)	(420,022,718)
其他(b)	(33,932,454)	-
年末未分配利润	<u>5,490,006,140</u>	<u>5,713,290,735</u>

(a) 根据 2018 年 6 月 12 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人民币 0.8 元，按已发行股本 5,250,283,986 计算，共计人民币 420,022,719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未分配利润(续)

(b) 于 2018 年度，本集团由于“三供一业”及“国有企业办市政职能分离移交”事项向广东能源集团公司附属子公司、红海湾经济开发区公路管理站等无偿转出资产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49,878,539 元，归属于母公司应承担金额为人民币 33,932,454 元。

(c) 年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本年提取的归属于母公司的盈余公积为人民币 104,824,162 元 (2017 年：人民币 102,706,924 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了本公司的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2,318,515,265 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23,884,635 元)。

(3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7,125,955,662	26,393,153,579
其他业务收入	282,558,516	250,638,478
	<u>27,408,514,178</u>	<u>26,643,792,057</u>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24,236,414,355	23,277,935,709
其他业务成本	10,302,225	14,352,960
	<u>24,246,716,580</u>	<u>23,292,288,669</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售电收入	26,949,774,763	24,099,233,129	26,250,079,293	23,156,713,366
蒸气收入	126,032,622	87,916,412	93,907,579	77,158,338
提供劳务	50,148,277	49,264,814	49,166,707	44,064,005
	<u>27,125,955,662</u>	<u>24,236,414,355</u>	<u>26,393,153,579</u>	<u>23,277,935,709</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粉煤灰综合利用收入	240,230,510	1,539,166	203,698,123	8,004,336
租金收入	20,343,421	4,088,745	14,691,747	22,008
销售材料收入	1,324,637	1,155,075	3,228,908	358,995
其他	20,659,948	3,519,239	29,019,700	5,967,621
	<u>282,558,516</u>	<u>10,302,225</u>	<u>250,638,478</u>	<u>14,352,960</u>

有关主要业务的收入、费用及利润信息已包含在分部报告中。

(39) 税金及附加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计缴标准
房产税	69,351,272	69,109,064	附注三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122,786	73,168,035	附注三
教育费附加	50,942,570	58,982,876	附注三
土地使用税	22,277,871	24,793,681	
印花税	17,440,628	17,479,308	
环境保护税	15,576,704	-	
车船使用税	258,095	336,680	
营业税	-	2,800	
	<u>237,969,926</u>	<u>243,872,444</u>	

(40) 销售费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人工费用	15,734,977	3,750,534
劳动保险费	3,419,927	647,591
业务招待费	2,450,910	1,325,568
折旧费(附注四(11))	168,621	4,185
其他	3,609,426	2,496,118
	<u>25,383,861</u>	<u>8,223,996</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1) 管理费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人工费用	279,543,009	238,192,466
劳动保险费	88,735,929	47,896,800
无形资产摊销	53,189,360	53,133,360
消防警卫费	47,034,725	40,578,207
折旧费(附注四(10)(11))	45,795,858	47,623,507
物业管理费	26,313,608	26,750,517
办公费用	20,613,680	21,491,527
聘请中介机构费	18,257,095	22,951,448
租赁费	10,992,313	12,304,808
维修费用	9,894,228	8,483,661
卫生绿化费	9,215,763	11,909,733
交通费用	8,799,661	8,992,751
差旅费	6,415,526	6,817,094
劳务费	5,769,769	4,284,878
业务招待费	3,810,169	4,505,193
保险费	3,465,634	2,874,227
董事会费	719,286	640,032
排污费	687,529	21,401,263
堤围防护费	-	578,439
其他	49,096,796	56,607,341
	<u>688,349,938</u>	<u>638,017,252</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2) 财务费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债券利息	67,280,891	93,130,000
利息支出	1,366,253,508	1,267,471,049
减：资本化利息	(141,335,812)	(115,040,638)
利息费用小计	1,292,198,587	1,245,560,411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91,431,485	83,103,789
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18,306,904	14,534,341
长期债券摊销(附注四(28))	2,840,111	1,746,068
减：利息收入	(63,471,806)	(65,153,386)
汇兑损失/(收益) - 净额	4,859,137	(4,702,846)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4,320,833	4,167,164
	<u>1,350,485,251</u>	<u>1,279,255,541</u>

(43) 资产减值损失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51,136,187	29,483,080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56,502,373	-
商誉减值损失	25,036,894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3,816,430	90,837,779
坏账损失	3,061,038	422,829
存货跌价损失	2,136,875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25,010,686
	<u>251,689,797</u>	<u>145,754,374</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4)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南沙 2017 年年度总部企业奖励	10,774,300	-	收益
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	9,219,882	9,873,727	收益
节能减排资金用于以前年度政策 清算资金补助	4,165,231	-	资产
节能专项拨款	4,112,576	2,873,723	资产
湛江市赤坎财政局高新技术企业 培育库入库奖	3,537,993	-	收益
沙角 A 发电厂 5 号机组脱硫工程	3,076,924	3,076,923	资产
湛江财政补助资金	3,050,000	-	收益
国产设备退税	2,296,209	2,296,208	资产
个税手续费返还收入	1,179,059	-	收益
差别电价电费收入专项资金	1,026,886	-	资产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 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方向资金	-	18,595,400	收益
惠东县财政局大气污染防治补贴	-	2,000,000	收益
其他	10,311,787	12,156,841	资产、收益
	<u>52,750,847</u>	<u>50,872,822</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5) 投资收益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88,203,462	436,407,6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49,140,042	52,319,444
其他	359,466	359,463
	<u>537,702,970</u>	<u>489,086,549</u>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计入 2018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u>1,572,097</u>	<u>(4,720,404)</u>	<u>1,572,097</u>

(47) 营业外收入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计入 2018 年度非 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理赔及补偿收入(a)	45,458,540	5,223,824	45,458,540
捐赠利得(b)	36,986,954	-	36,986,954
固定资产报废收益	2,245,329	-	2,245,329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583,286	688,329	583,286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	345,500	-
其他	4,182,128	3,207,321	4,182,128
	<u>89,456,237</u>	<u>9,464,974</u>	<u>89,456,237</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7) 营业外收入(续)

(a) 于 2018 年度，理赔及补偿收入主要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徐闻风力收到保险公司转入的勇士风电场“威马逊”台风案件理赔款为人民币 45,458,540 元。

(b) 于 2018 年度，非关联电力多种经营企业清算时向本集团的若干附属子公司无偿捐赠资产，受赠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车辆等，共计人民币 36,986,954 元。

(48) 营业外支出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计入 2018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长期资产报废损失	21,457,918	-	21,457,918
罚款及滞纳金			
(附注四(24)(b))	12,679,505	7,130,563	12,679,505
捐赠支出	2,935,000	1,140,000	2,935,000
其他	2,087,107	1,621,811	2,087,107
	<u>39,159,530</u>	<u>9,892,374</u>	<u>39,159,530</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9) 所得税费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76,327,171	495,956,673
递延所得税	(141,226,938)	(79,467,357)
	<u>335,100,233</u>	<u>416,489,316</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润总额	<u>1,245,197,670</u>	<u>1,554,210,475</u>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311,299,418	388,552,619
子公司优惠税率的影响	(37,729,056)	(22,615,361)
非应纳税收入	(134,879,733)	(127,632,250)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7,227,646	13,494,284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41,893,452	107,242,635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58,065,184	54,279,87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17,039,919)	(5,566,961)
其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	(339,410)	(4,301,326)
以前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差异	(3,397,349)	5,963,530
税务稽查补缴所得税	-	7,072,274
所得税费用	<u>335,100,233</u>	<u>416,489,316</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0)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474,461,997	743,180,431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250,283,986	5,250,283,986
基本每股收益	0.09	0.14
其中：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09	0.14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	-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 2018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2017 年度：无)，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51)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和资产减值损失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耗用的燃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18,171,718,721	17,222,768,104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3,440,501,770	3,574,163,096
职工薪酬费用	1,779,288,108	1,672,491,580
财务费用	1,350,485,251	1,279,255,541
其他费用	813,013,130	781,355,118
修理费	928,420,266	902,064,084
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246,491,884	145,331,545
交易费用	52,083,007	12,243,073
租金	18,593,216	17,740,135
研发费用	5,043,776	16,980,873
	26,805,639,129	25,624,393,149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收入	59,564,119	66,910,733
政府补助	38,263,746	59,495,276
租赁收入	21,564,026	13,425,844
其他	18,740,883	9,464,974
	<u>138,132,774</u>	<u>149,296,827</u>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保险费	103,099,272	90,337,396
排污及卫生费	63,437,485	64,746,917
交易费用	55,207,987	12,977,656
消防警卫费	51,242,734	40,578,207
交通费用	33,298,085	27,060,505
物业管理费	31,646,545	26,750,517
办公费用	26,262,942	25,371,981
租赁费	20,638,470	17,740,135
水电费	19,584,607	21,248,782
聘请中介机构费	19,352,521	22,951,448
工会经费	17,049,514	17,500,027
差旅费	11,840,286	11,512,096
维修费用	10,508,923	8,483,661
党建工作经费	6,439,857	-
业务招待费	6,261,079	5,830,761
研究开发费	5,043,776	16,980,873
履约保函保证金	4,000,000	-
其他	98,300,386	76,668,679
	<u>583,214,469</u>	<u>486,739,641</u>

(c)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茂名臻能股权交易取得茂名热电厂货币资金	161,670,884	-
	<u>161,670,884</u>	<u>-</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d)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零碎股收入	-	42,438

(e)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粤嘉电力向少数股东支付撤资款	136,080,000	-

(5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净利润	910,097,437	1,137,721,1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1,689,797	145,754,374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3,382,287,226	3,499,814,726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递延收益摊销	36,135,838	72,988,1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27,805,508)	4,720,404
财务费用	1,409,636,224	1,344,945,364
投资收益	(537,702,970)	(489,086,549)
递延所得税项的增加	(141,226,938)	(79,467,357)
存货的减少/(增加)	43,680,628	(14,481,5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360,270,970)	(111,321,0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1,064,707,342	(1,835,553,206)
其他	(31,291,75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9,936,356	3,676,034,50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a)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经营、投资和筹资活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以承兑汇票支付的存货采购款	941,161,107	297,611,800
售后租回形成融资租赁长期资产	900,000,000	-
茂名臻能股权交易取得茂名热电厂的非货币性净资产	267,343,152	-
融资租入长期资产	240,830,581	-
	<u>2,349,334,840</u>	<u>297,611,800</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5,570,382,892	4,996,580,49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u>(4,996,580,490)</u>	<u>(5,184,873,650)</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573,802,402</u>	<u>(188,293,160)</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5,574,382,892	4,996,580,490
减：受到限制的存款	4,000,000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i)	<u>5,570,382,892</u>	<u>4,996,580,490</u>

(i)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31,413	37,7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570,351,479	4,996,542,745
	<u>5,570,382,892</u>	<u>4,996,580,490</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美元	190	6.8632	1,304
港元	12,883	0.8762	11,288
			<u>12,592</u>
长期借款—			
美元	9,947,334	6.8632	68,270,542
欧元	450,756	7.8473	3,537,220
			<u>71,807,762</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美元	951,159	6.8632	6,527,993
欧元	314,641	7.8473	2,469,081
			<u>8,997,074</u>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年度新设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广东粤电珠海海上风电有限公司(“珠海风电”)	广东省珠海市	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	电力	65,0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臻诚综合能源有限公司(“臻诚综合”)	广东省茂名市	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	电力	20,000,000	37.23%	投资设立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a)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茂名臻能(i)	茂名市	茂名市	电力	46.54%	-	投资设立
靖海发电	揭阳市	揭阳市	电力	65.00%	-	投资设立
湛江风力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70.00%	-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安信电力检修安装有限公司(“安信检修”)	东莞市	东莞市	电力	100.00%	-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虎门发电有限公司(“虎门发电”)	东莞市	东莞市	电力	60.00%	-	投资设立
博贺煤电	茂名市	茂名市	电力	67.00%	-	投资设立
宇恒电力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	76.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徐闻风力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	70.00%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花都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花都天然气”)	广州市	广州市	电力	65.00%	-	投资设立
大埔发电	梅州市	梅州市	电力	100.00%	-	投资设立
雷州风力	雷州市	雷州市	电力	80.00%	14.00%	投资设立
电白风电	茂名市	茂名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湛江电力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76.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粤嘉电力	梅州市	梅州市	电力	58.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粤江发电	韶关市	韶关市	电力	90.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粤能源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90.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粤电电力销售有限公司(“电力销售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电力	100.00%	-	投资设立
曲界风力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100.00%	-	投资设立
阳江风电	阳江市	阳江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临沧能源	云南省临沧市	临沧市	电力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前电力	深圳市	深圳市	电力	100.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惠州天然气	惠州市	惠州市	电力	67.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平海发电厂(ii)	惠州市	惠州市	电力	45.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石碑山风电	揭阳市	揭阳市	电力	-	7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红海湾发电	汕尾市	汕尾市	电力	65.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省风力	广州市	广州市	电力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通道粤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通道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怀化市	电力	100.00%	-	投资设立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粤电平远风电有限公司(“平远风电”)	梅州市	梅州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和平风电有限公司(“和平风电”)	河源市	河源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惠来风力	揭阳市	揭阳市	电力	-	83.3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粤江鸿锐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鸿锐科技”)	韶关市	韶关市	电力	-	90.00%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永安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永安天然气”)	肇庆市	肇庆市	电力	90.00%	-	投资设立
湖南溆浦粤风新能源有限公司(“溆浦粤风”)	湖南省怀化市	湖南省怀化市溆浦县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广西武宣粤风新能源有限公司(“武宣粤风”)	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武宣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平电综合	惠州市	惠州市	电力	-	45.00%	投资设立
珠海风电	珠海市	珠海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臻诚综合(i)	茂名市	茂名市	电力	-	37.23%	投资设立

- (i) 茂名臻能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吸收合并广东能源集团公司 100% 持股的茂名热电厂，合并后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持有茂名臻能 30.12% 的股权，根据本公司与广东能源集团公司的协定，广东能源集团公司委派的股东代表及董事在茂名臻能的股东会及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与本公司委派的股东代表及董事保持一致行动，因此本公司对茂名臻能拥有控制权。另外，根据上述本公司与广东能源集团公司的一致行动协议，本公司对茂名臻能直接持股 80% 的子公司臻诚综合的表决权为 61.33%，因此本公司对臻诚综合拥有控制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ii) 平海发电厂为本集团 2012 年度向广东能源集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的目标公司。根据广东能源集团公司与持有平海发电厂 40%股权的股东—广东华夏电力发展有限公司(“华夏电力”)的协定，华夏电力委派的股东代表及董事在平海发电厂的股东会及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与广东能源集团公司委派的股东代表及董事保持一致行动；而在广东能源集团公司将平海发电厂 45%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后，华夏电力委派的股东代表及董事在平海发电厂的股东会及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与本公司委派的股东代表及董事保持一致行动，因此本公司对平海发电厂拥有控制权。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2018 年度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18 年度 向少数股东分派股利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权益
靖海发电	35.00%	41,463,227	73,436,079	1,228,252,092
湛江电力	24.00%	56,187,027	43,848,218	981,073,313
惠州天然气	33.00%	85,441,192	61,921,153	652,493,223
平海发电厂	55.00%	245,899,656	232,044,460	1,132,812,046
红海湾发电	35.00%	80,617,756	75,052,635	1,155,704,809
茂名臻能	53.46%	(33,988,525)	-	702,418,868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续)

上述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靖海发电	1,204,643,294	7,994,284,373	9,198,927,667	2,607,699,843	3,081,936,133	5,689,635,976	1,220,230,956	8,519,603,527	9,739,834,483	2,649,314,880	3,489,876,908	6,139,191,788
湛江电力	2,970,589,465	1,477,137,297	4,447,726,762	332,108,967	27,812,323	359,921,290	2,809,749,417	1,600,195,341	4,409,944,758	335,297,509	32,069,003	367,366,512
惠州天然气	702,242,889	3,486,104,915	4,188,347,804	816,535,612	1,394,560,000	2,211,095,612	531,864,001	2,867,325,353	3,399,189,354	819,036,708	828,770,000	1,647,806,708
平海发电厂	1,213,521,626	4,504,301,232	5,717,822,858	1,167,600,036	2,490,564,556	3,658,164,592	1,009,047,306	4,875,445,336	5,884,492,642	1,359,960,430	2,490,065,211	3,850,025,641
红海湾发电	943,046,924	5,759,863,813	6,702,910,737	1,582,252,157	1,818,644,840	3,400,896,997	1,010,276,845	6,165,453,533	7,175,730,378	1,942,232,599	1,907,000,000	3,849,232,599
茂名臻能	424,289,071	2,608,341,517	3,032,630,588	1,169,249,659	552,952,116	1,722,201,775	508,180,380	2,570,370,415	3,078,550,795	1,437,413,801	665,144,627	2,102,558,428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亏损)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亏损)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靖海发电	4,871,729,888	118,466,364	118,466,364	1,116,414,293	4,811,801,719	233,130,409	233,130,409	1,131,168,452
湛江电力	1,997,634,196	234,112,612	234,112,612	421,420,713	1,944,172,914	163,992,141	163,992,141	328,892,120
惠州天然气	2,181,208,736	258,912,704	258,912,704	671,596,484	1,727,670,061	208,488,731	208,488,731	372,435,087
平海发电厂	3,409,291,625	447,090,284	447,090,284	780,998,268	3,392,086,464	436,668,322	436,668,322	942,514,472
红海湾发电	4,089,089,204	230,336,446	230,336,446	847,911,932	3,916,842,705	238,262,334	238,262,334	391,792,666
茂名臻能	1,552,628,327	(98,577,590)	(98,577,590)	264,329,442	1,606,408,261	(94,333,024)	(94,333,024)	92,024,761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a) 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 工业燃料	广州市	广州市	燃料贸易	是	50.00%	-
联营企业 - 粤电财务	广州市	广州市	金融	是	25.00%	-
台山发电	台山市	台山市	发电	是	20.00%	-

本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b)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工业燃料	工业燃料
流动资产	2,925,805,788	3,023,652,373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358,381,277	1,486,090,950
非流动资产	229,601,671	238,031,473
资产合计	3,155,407,459	3,261,683,846
流动负债	1,948,258,211	2,049,097,586
非流动负债	750,000	-
负债合计	1,949,008,211	2,049,097,586
净资产	1,206,399,248	1,212,586,2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06,399,248	1,212,586,26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i)	603,199,624	606,293,130
调整事项	(614,728)	(614,728)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02,584,896	605,678,402
营业收入	21,313,952,451	20,866,250,505
财务费用	(14,617,463)	5,757,908
所得税费用	(47,849,419)	(54,847,117)
净利润	144,800,961	167,764,414
综合收益总额	144,800,961	167,764,414
本集团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75,493,986	59,231,115

(i) 本集团以合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合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合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c)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粤电财务	台山发电	粤电财务	台山发电
流动资产	8,618,449,490	999,098,037	8,683,630,097	940,022,602
非流动资产	13,958,043,611	12,126,348,269	13,100,038,881	13,059,475,755
资产合计	<u>22,576,493,101</u>	<u>13,125,446,306</u>	<u>21,783,668,978</u>	<u>13,999,498,357</u>
流动负债	19,713,970,097	2,373,171,787	19,034,164,167	2,890,641,148
非流动负债	-	905,200,000	-	1,300,500,000
负债合计	<u>19,713,970,097</u>	<u>3,278,371,787</u>	<u>19,034,164,167</u>	<u>4,191,141,148</u>
少数股东权益	-	1,029,541	-	979,1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862,523,004	9,846,044,978	2,749,504,811	9,807,378,04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i)	<u>715,630,751</u>	<u>1,969,208,996</u>	<u>687,376,205</u>	<u>1,961,475,609</u>
调整事项 —商誉	13,325,000	-	13,325,000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 面价值	<u>728,955,751</u>	<u>1,969,208,996</u>	<u>700,701,205</u>	<u>1,961,475,609</u>
营业收入	720,277,335	8,171,917,086	639,369,624	6,858,639,385
净利润	341,902,454	646,576,934	301,317,539	596,418,401
其他综合收益	-	-	-	(201,400)
综合收益总额	341,902,454	646,576,934	301,317,539	596,217,001
本集团本年度收到的来自 联营企业的股利	57,221,066	121,582,000	42,295,033	95,281,354

- (i)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d) 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094,385,111	2,533,151,19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i)	201,011,983	194,143,964
其他综合收益(i)	-	-
综合收益总额	<u>201,011,983</u>	<u>194,143,964</u>

(i) 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七 分部信息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经营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或地区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集团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有 9 个报告分部，负责在不同地区生产并销售电力。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

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为了评价各个分部的业绩及向其配置资源，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审阅归属于各分部资产、负债、收入、费用及经营成果，这些信息的编制基础如下：

分部资产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所有的有形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及应收款项等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分部负债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应付及预收款项、银行借款及应付利息、长短期债券、应付股利等，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负债。

分部经营成果是指各个分部产生的收入 (包括对外交易收入及分部间的交易收入)，扣除各个分部发生的费用、归属于各分部的资产发生的折旧和摊销及减值损失、直接归属于某一分部的银行存款及银行借款所产生的利息净支出的净额。分部之间收入的转移定价按照与其他对外交易相似的条款计算。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信息(续)

(a) 2018 年度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本公司	靖海发电	平海发电厂	红海湾发电	茂名臻能	湛江电力	中粤能源	惠州天然气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2,284,823,995	4,871,729,888	3,409,291,625	4,089,089,204	1,545,331,653	1,993,542,506	1,542,497,777	2,180,616,027	5,491,591,503	-	27,408,514,178
分部间交易收入	3,075,605	-	-	-	7,296,674	4,091,690	1,271,552	592,709	71,875,490	(88,203,720)	-
主营业务成本	(2,132,196,128)	(4,384,258,761)	(2,587,950,472)	(3,528,626,139)	(1,569,909,568)	(1,746,397,799)	(1,561,288,213)	(1,743,066,440)	(5,070,081,609)	87,360,774	(24,236,414,355)
利息收入	6,208,285	1,135,898	2,892,161	1,478,243	1,365,958	24,094,462	4,583,619	961,770	20,751,410	-	63,471,806
利息费用	(206,465,168)	(213,894,860)	(129,287,358)	(131,609,629)	(74,849,514)	-	(135,978,016)	(22,353,471)	(440,806,283)	44,738,808	(1,310,505,491)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484,016,449	-	-	-	-	-	-	-	6,366,187	(2,179,174)	488,203,462
资产减值损失	(154,226,974)	-	-	-	(466,128)	(1,851,181)	-	(25,324,987)	(68,719,281)	(1,101,246)	(251,689,797)
折旧费和摊销费	(123,267,737)	(619,218,749)	(383,999,531)	(474,114,339)	(192,599,652)	(142,148,483)	(294,131,700)	(287,104,648)	(944,316,077)	25,424,330	(3,435,476,586)
利润总额	1,181,419,218	156,165,659	603,353,600	308,745,939	(128,604,361)	268,457,570	(187,820,258)	346,706,972	(267,214,852)	(1,036,011,817)	1,245,197,670
所得税费用	(5,383,646)	(37,699,295)	(156,263,316)	(78,409,493)	30,026,771	(34,344,958)	49,806,751	(87,794,268)	(33,374,020)	18,335,241	(335,100,233)
净利润	1,176,035,572	118,466,364	447,090,284	230,336,446	(98,577,590)	234,112,612	(138,013,507)	258,912,704	(300,588,872)	(1,017,676,576)	910,097,437
资产总额	29,267,345,052	9,198,927,667	5,717,822,858	6,702,910,737	3,032,630,588	4,447,726,762	4,386,995,844	4,188,347,804	27,967,600,618	(21,580,645,624)	73,329,662,306
负债总额	5,554,859,651	(5,689,635,976)	3,658,164,592	3,400,896,997	1,722,201,775	359,921,290	3,487,568,624	2,211,095,612	29,696,219,014	(2,589,450,920)	41,811,840,659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	-	-	-	-	-	-	-	-	-	-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6,340,869,567	-	-	-	-	-	-	-	60,774,048	(6,508,861)	6,395,134,754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214,606,469)	(524,416,986)	(371,144,104)	(396,943,951)	12,153,820	(108,600,024)	(166,751,401)	616,712,362	1,470,735,090	419,521,941	736,660,278

(i)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信息(续)

(b) 2017 年度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本公司	靖海发电	平海发电厂	红海湾发电	茂名臻能	湛江电力	中粤能源	惠州天然气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2,117,444,166	4,811,801,719	3,392,086,464	3,916,842,705	1,606,408,261	1,938,695,991	1,289,553,459	1,727,670,061	5,843,289,231	-	26,643,792,057
分部间交易收入	55,725	-	-	-	-	5,476,923	-	189,442	105,726,117	(111,448,207)	-
主营业务成本	(2,014,615,189)	(4,159,809,344)	(2,594,540,505)	(3,344,808,620)	(1,609,917,306)	(1,700,604,512)	(1,353,391,795)	(1,382,065,573)	(5,244,068,216)	125,885,351	(23,277,935,709)
利息收入	4,215,500	1,301,144	4,647,642	2,223,345	1,085,577	21,691,173	5,932,507	1,043,048	23,013,450	-	65,153,386
利息费用	(199,610,835)	(217,463,086)	(130,480,952)	(141,256,534)	(72,192,499)	-	(130,885,418)	(24,633,056)	(382,700,760)	39,128,388	(1,260,094,752)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 资收益	430,233,196	-	-	-	-	-	-	-	6,174,446	-	436,407,642
资产减值损失	(673,578,111)	-	-	(438,532)	-	(15,137,474)	(12,990,036)	-	(92,177,648)	648,567,427	(145,754,374)
折旧费和摊销费	(126,140,089)	(683,130,808)	(388,880,201)	(539,874,860)	(203,959,542)	(155,323,006)	(280,559,563)	(236,575,168)	(971,157,375)	19,041,857	(3,566,558,755)
利润总额	644,885,699	305,415,844	595,737,707	318,743,687	(126,843,762)	221,664,415	(251,416,610)	278,104,155	(75,614,981)	(356,465,679)	1,554,210,475
所得税费用	51,661,211	(72,285,435)	(159,069,385)	(80,481,353)	32,510,738	(57,672,274)	28,865,939	(69,615,424)	(86,670,748)	(3,732,585)	(416,489,316)
净利润	696,546,910	233,130,409	436,668,322	238,262,334	(94,333,024)	163,992,141	(222,550,671)	208,488,731	(162,285,729)	(360,198,264)	1,137,721,159
资产总额	27,497,912,825	9,739,834,483	5,884,492,642	7,175,730,378	3,078,550,795	4,409,944,758	4,946,405,691	3,399,189,354	26,351,807,529	(21,476,453,132)	71,007,415,323
负债总额	4,954,412,031	6,139,191,788	3,850,025,641	3,849,232,599	2,102,558,428	367,366,512	3,908,964,964	1,647,806,708	17,863,335,579	(3,378,338,940)	41,304,555,310
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以 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	-	-	-	-	-	-	-	-	-	-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长期股权投资	5,738,255,738	-	-	-	-	-	-	-	62,750,674	-	5,801,006,412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242,705,204)	(338,555,488)	(343,277,481)	(380,351,943)	(100,252,081)	(19,709,710)	(422,727,415)	606,161,826	297,184,387	876,337,749	(67,895,360)

(i)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信息(续)

(c) 地区信息

本集团的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在中国境内从事电厂的发展和经营，且所有的资产均在中国境内。

(d) 主要客户

2018 年度，本集团各电厂自中国南方电网及其下属公司取得的收入为人民币 26,949,774,763 元 (2017 年度：人民币 26,250,079,293 元)，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 98.33% (2017 年度：98.52%)。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广东能源集团公司	广州	发电企业的经营管理，电力资产的资本经营，电厂建设及电力销售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广东能源集团公司	<u>23,000,000,000</u>	-	-	<u>23,000,000,000</u>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东能源集团公司	<u>67.39%</u>	<u>67.39%</u>	<u>67.39%</u>	<u>67.39%</u>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1)(a)。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除附注六中已披露的重要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外, 其余与本集团发生关联交易的其他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粤电航运	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与本集团的关系
茂名热电厂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韶关发电厂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沙角 C 电厂(“沙角 C 发电厂”)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珠海金湾发电有限公司(“珠海金湾”)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粤电物业”)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粤电信息科技”)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置业投资有限公司(“粤电置业”)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珠海恒大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珠海恒大能源”)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粤电环保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深圳天鑫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州市黄埔电力工程有限公司(“黄埔电力工程”)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州市黄埔粤华发电运营人力资源有限公司(“黄埔粤华人力资源”)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内蒙古粤电蒙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粤电蒙华新能源”)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粤华发电”)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云河发电有限公司(“云河发电”)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省粤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粤泷发电”)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中山热电厂有限公司(“中山热电厂”)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阳江港港务有限公司(“阳江港”)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州开发区粤电新能源有限公司(“粤电新能源”)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广合电力有限公司(“广合电力”)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新会发电有限公司(“新会发电”)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天然气有限公司(“粤电天然气”)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枫树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枫树坝发电”)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长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长湖发电”)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与本集团的关系

广东粤电青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清溪发电”)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流溪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流溪河发电”)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发电厂 (“珠海发电厂”)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新丰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新丰江发电”)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湛江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湛江生物质”)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贵州粤黔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粤黔电力”)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长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长潭发电”)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船舶管理有限公司 (“粤电船舶”)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惠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惠州新能源”)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粤电融资租赁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南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南水发电”)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粤电财保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5) 关联交易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工业燃料	采购燃料	协议价	14,352,059,858	14,389,960,951
粤电天然气	采购燃料	协议价	497,452,121	260,827,167
粤电环保	采购材料	协议价	148,417,712	118,654,832
粤电物业	接受物业服务	协议价	31,653,612	31,553,554
粤电航运	接受拖轮服务	协议价	23,213,805	24,720,000
粤电财保	接受保险服务	协议价	19,958,353	-
黄埔电力工程	接受检修服务	协议价	16,989,393	11,533,589
阳江港	接受拖轮服务	协议价	9,247,217	8,029,908
黄埔粤华人力资源	接受人力资源外包服务	协议价	5,828,481	14,570,164
粤电信息科技	接受管理服务	协议价	3,906,107	2,864,767
粤电置业	接受管理服务	协议价	40,541	-
茂名热电厂	采购材料	协议价	-	2,724,380
云河发电	接受分销服务	协议价	-	1,548,428
珠海金湾	接受分销服务	协议价	-	206,533
			<u>15,108,767,200</u>	<u>14,867,194,273</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粤电环保	销售副产品收入	协议价	189,652,273	158,181,213
沙角 C 发电厂	提供检修服务	协议价	30,485,136	33,858,057
云河发电	提供检修服务	协议价	8,368,980	8,377,100
云河发电	煤炭转驳费收入	协议价	8,194,149	14,676,471
珠海金湾	提供检修服务	协议价	2,934,438	126,904
广东能源集团公司	提供托管服务	协议价	2,070,690	-
粤电新能源	提供检修服务	协议价	923,603	651,395
新会发电	提供培训服务	协议价	526,038	1,456,767
中山热电厂	提供培训服务	协议价	435,144	-
惠州新能源	提供检修服务	协议价	235,983	-
粤泷发电	提供培训服务	协议价	32,004	-
粤华发电	提供培训服务	协议价	20,246	2,175,049
珠海发电厂	提供培训服务	协议价	14,528	-
枫树坝发电	提供培训服务	协议价	14,528	-
流溪河发电	提供培训服务	协议价	14,528	-
湛江生物质	提供培训服务	协议价	14,528	-
长潭发电	提供培训服务	协议价	14,528	-
粤黔电力	提供培训服务	协议价	14,528	-
云河发电	提供培训服务	协议价	14,528	-
沙角 C 发电厂	提供培训服务	协议价	12,547	-
珠海金湾	提供培训服务	协议价	12,302	-
粤电船舶	提供培训服务	协议价	11,887	-
新丰江发电	提供培训服务	协议价	10,896	-
长湖发电	提供培训服务	协议价	7,264	-
南水发电	提供培训服务	协议价	3,632	-
清溪发电	提供培训服务	协议价	3,632	-
珠海金湾	偏差考核电费收入	协议价	-	4,208,214
云河发电	偏差考核电费收入	协议价	-	3,205,702
广合电力	偏差考核电费收入	协议价	-	1,868,165
粤泷发电	偏差考核电费收入	协议价	-	788,661
粤电蒙华新能源	提供咨询服务	协议价	-	308,871
粤华发电	偏差考核电费收入	协议价	-	129,932
			244,042,540	230,012,501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b) 采购电力

关联方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广合电力	127,274,483	25,568,631
珠海金湾	121,802,871	55,868,421
云河发电	38,780,195	37,018,286
粤华发电	26,059,755	1,318,520
粤泷发电	11,951,043	8,427,938
	<u>325,868,347</u>	<u>128,201,796</u>

采购电力金额按电力销售公司与关联方电厂双方约定的现行上网电价下浮价差及所购电量确定。

(c) 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8 年确认的租赁费	2017 年确认的租赁费
粤电置业	房屋租赁	8,145,254	8,293,375
粤电置业	广告牌租赁	776,478	760,686
茂名热电厂	土地租赁	-	1,043,884
茂名热电厂	房屋租赁	-	148,005
粤华发电	房屋租赁	-	25,826
		<u>8,921,732</u>	<u>10,271,776</u>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8 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7 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粤电物业	房屋租赁	192,000	-
粤电航运	房屋租赁	39,077	-
沙角 C 发电厂	房屋租赁	-	195,524
		<u>231,077</u>	<u>195,524</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d) 担保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东能源集团公司	<u>1,500,000,000</u>	14/08/2013	13/08/2022	否

(e) 关联方资金拆借

(i) 根据本公司与粤电财务签订的 2018 年度《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粤电财务于 2018 年度承诺向本集团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70 亿元的授信额度。2018 年度，本集团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共计向粤电财务借款人民币 8,688,316,390 元(2017 年度：人民币 8,468,213,230 元)，发生的借款利息费用为人民币 352,108,769 元 (2017 年度：人民币 297,702,035 元) (详见附注八(5)(i))。

(ii) 2018 年度，本集团存放于粤电财务的存款净增加额为人民币 825,817,906 元(2017 年度：净减少额为人民币 646,703,288 元)，粤电财务应付予本集团的利息为人民币 60,293,273 元 (2017 年度：人民币 60,170,777 元)。鉴于存取交易频繁，本集团仅披露存放于粤电财务存款的净变动额。

(iii) 如附注四(20)(a)所述，根据本集团、粤电财务和工业燃料之间的三方协议约定，本集团向工业燃料签发且向粤电财务贴现的票据实质为应向粤电财务支付的款项。鉴于票据交易频繁，本公司仅披露于 12 月 31 日向粤电财务贴现汇票余额的净变动额。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由粤电财务贴现的本集团向工业燃料签发的汇票余额的净增加额为人民币 423,161,107 元。2018 年由本集团承担的由粤电财务贴现并计入本年费用的票据贴现息费用为人民币 13,243,370 元。

(iv) 根据本公司与粤电融资租赁签订的《融资租赁合作框架协议》，粤电融资租赁承诺向本集团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的融资额度，协议期内，融资额度可循环使用，协议期限为一年。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博贺煤电由售后租回形成融资租赁的长期应付款余额为人民币 906,981,377 元(2017 年：无)，本年度计入在建工程的利息费用为人民币 25,860,877 元(2017 年：无)；曲界风力由融资租赁形成的长期应付款余额为人民币 240,830,581 元(2017 年：无)，应付租前期利息余额为人民币 2,167,970 元(2017 年：无)，本年度计入在建工程的利息费用为 2,469,636 元(2017 年：无)。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e) 关联方资金拆借(续)

(v) 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下属子公司借入的无抵押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100,000,000 元，本年无变动额(2017 年：净增加额为人民币 800,000,000 元)，年利率为 3.92%(2017 年：3.92%)，确认利息支出人民币 40,457,667 元(2017 年：人民币 37,916,159 元)。2018 年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100,000,000 元(2017 年：人民币 1,100,000,000 元)。鉴于资金交易频繁，本公司仅披露与下属子公司资金拆借净变动额。

2018 年度本公司向下属各子公司提供无抵押借款净增加额为人民币 240,000,000 元(2017 年：净减少为人民币 33,540,000 元)，年利率为 4.75%至 5.23%(2017 年：4.75%至 4.99%)，确认利息收入为人民币 18,545,516 元(2017 年：人民币 17,784,373 元)。2018 年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641,460,000 元(2017 年：人民币 401,460,000 元)。鉴于资金交易频繁，本公司仅披露与下属子公司资金拆借净变动额。

(f) 代本集团垫付的费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韶关发电厂	-	613,807

(g) 共同费用的分担

本公司的沙角 A 发电厂与沙角 C 发电厂按照双方协定的比例分摊公共费用。2018 年度，本集团从沙角 C 发电厂收取的公共费用为人民币 4,516,707 元(2017 年度：人民币 2,642,602 元)。

(h) 利息收入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粤电财务支付的存款利息	60,293,273	60,170,777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i) 利息支出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粤电财务的借款利息	352,108,769	297,702,035
粤电财务的票据贴现息	13,243,370	13,638,031
粤电融资租赁的融资租赁利息	28,330,513	-
	<u>393,682,652</u>	<u>311,340,066</u>

2018 年度，粤电财务向本集团发放贷款的年利率为 3.92%至 4.66%(2017 年度：3.92%至 4.53%)。

(j) 购买关联方资产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韶关发电厂	<u>167,735,823</u>	<u>-</u>

于 2018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粤江发电以人民币 167,735,823 元购买韶关发电厂的厂区用地、部分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其中购买的固定资产及土地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25,824,023 元及人民币 141,911,800 元。

(k) 共同投资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与广东能源集团公司共同投资的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包括：

	广东能源集团公司 所占的权益比例
茂名臻能	30.12%
博贺煤电	33.00%
粤电财务	65.00%
工业燃料	50.00%
山西粤电能源	60.00%
粤电财保	51.00%
西部投资	35.00%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I)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3,737,581</u>	<u>3,859,328</u>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应收关联方款项：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粤电财务	<u>4,978,118,712</u>	-	<u>4,152,300,806</u>	-
应收票据及					
应收账款	沙角 C 发电厂	10,466,023	-	13,185,631	-
	云河发电	2,817,688	-	2,526,785	-
	粤电新能源	1,062,659	-	762,132	-
	惠州新能源	273,740	-	-	-
	粤龙发电	18,000	-	15,550	-
	珠海金湾	-	-	4,923,611	-
	广合电力	-	-	35,177	-
		<u>14,638,110</u>	-	<u>21,448,886</u>	-
其他应收款	粤电环保	54,456,181	-	136,540,065	-
	粤电财务	18,856,569	-	14,923,771	-
	广东能源集团公司	2,070,690	-	65,767	-
	沙角 C 发电厂	1,663,292	-	253,097	-
	粤电置业	1,267,802	-	1,274,519	-
	新会发电	549,900	-	-	-
	粤电物业	543,732	-	413,282	-
	粤电蒙华新能源	-	-	241,844	-
		<u>79,408,166</u>	-	<u>153,712,345</u>	-
预付款项	工业燃料	<u>547,209,560</u>	-	<u>589,294,868</u>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应付关联方款项(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及 应付账 款		
工业燃料	1,449,619,847	1,531,185,052
粤电财务	653,161,107	230,000,000
粤电环保	34,526,337	62,871,339
黄埔粤华人力资源	286,313	566,250
茂名热电厂	-	89,461,265
黄埔电力工程	-	3,335,568
云河发电	-	1,006,553
珠海金湾	-	218,925
粤电信息科技	-	68,000
珠海恒大能源	-	37,183
粤泷发电	-	34,071
	<u>2,137,593,604</u>	<u>1,918,784,206</u>
其他应付款		
粤华发电	58,000,000	-
粤电财务	13,356,633	10,451,874
粤电物业	7,730,098	5,300,494
粤电航运	5,312,830	4,280,000
黄埔电力工程	4,818,353	2,451,285
粤电融资租赁	2,167,970	-
黄埔粤华人力资源	1,622,290	1,701,219
粤电环保	1,414,106	631,264
粤电信息科技	1,130,960	1,028,740
粤电财保	400,000	-
深圳天鑫	70,000	70,000
韶关发电厂	-	11,024,853
茂名热电厂	-	7,187,525
粤电置业	-	1,360,639
	<u>96,023,240</u>	<u>45,487,893</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应付关联方款项(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粤电财务	<u>5,042,000,000</u>	<u>5,637,000,000</u>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粤电财务	<u>143,919,490</u>	<u>191,763,707</u>
长期借款	粤电财务	<u>2,833,766,371</u>	<u>2,533,388,877</u>
长期应付款	粤电融资租赁	<u>1,147,811,958</u>	<u>-</u>

从关联方借入的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的部分信息请参见附注四(19)、(25)及(27); 由粤电财务贴现的应付票据的详细信息请参见附注四(20)(a), 由粤电融资租赁提供的长期应付款的详细信息请参见附注四(29)(a)。除前述的借款、应付票据及长期应付款外, 其他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为无息、无抵押往来款, 于需求时偿还。

(7) 关联方承诺

租赁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租入			
	粤电置业	18,622,911	8,264,642
	茂名热电厂	-	23,920,348
		<u>18,622,911</u>	<u>32,184,990</u>

(8) 对外投资承诺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与关联方有关的对外投资承诺。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或有事项

- (1)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云南保山槟榔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的人民币 98,310,000 元的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连带担保责任解除程序正在办理中。
- (2)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湛江风力的人民币 74,798,535 元的欧洲投资银行贷款(附注四(27)(a)(v))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本公司为粤江发电的人民币 44,000,000 元的银行借款(附注四(27)(c))按持有粤江发电的股权比例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
- (3) 平海发电厂与某工程承包商因机组建设合同存在结算争议而未能完成结算。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工程承包商向当地市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平海发电厂支付因修改合同范围产生的额外工程款人民币 165,978,408 元及延期支付产生的利息人民币 72,478,979 元，并于 2019 年 4 月 1 日收到当地市级人民法院的传票，预计于 2019 年 5 月 14 日开庭审理。于 2019 年 1 月 8 日，工程承包商向当地县级人民法院起诉平海发电厂，要求平海发电厂支付因修改合同范围产生的额外工程款人民币 12,080,481 元及延期支付产生的利息人民币 5,554,311 元。截至本报告签发日，由于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经咨询法律顾问意见，本集团管理层目前无法预计诉讼结果，故未在 2018 年度财务报表计提与诉讼相关的工程款及利息。

十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发电设备	<u>8,351,174,768</u>	<u>4,974,441,491</u>

上述资本性承诺支出将主要用于新电厂的建设及新发电机组的购置。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承诺事项(续)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6,483,957	8,721,054
一到二年	12,699,701	6,569,416
二到三年	2,235,203	4,000,026
三年以上	8,375,246	30,360,476
	<u>39,794,107</u>	<u>49,650,972</u>

(3)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 (a) 本公司 2015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参股组建广东粤电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的议案》，为提升公司量化风险管理能力和保险管理水平，董事会同意与控股股东—广东能源集团公司共同组建粤电财保，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147,000,000 元，持有 49%的股权。2018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广东粤电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增加资本金的议案》，为进一步提升粤电财保承接保险业务的能力，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本公司同意按 49%股权比例向粤电财保增资人民币 98,000,000 元。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补充注入资本金人民币 98,000,000 元，累计注入资本金人民币 245,000,000 元。
- (b) 本公司 2018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组建珠海金湾海上风电项目公司的议案》，为加快推进珠海金湾海上风电项目的后续工作，董事会同意由全资子公司省风力全资组建珠海风电，负责珠海金湾海上风电项目的投资开发和建设工作，首期资本金为人民币 65,000,000 元。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向珠海风电注资人民币 65,000,000 元。
- (c) 本公司 2018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通讯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湛江外罗海上风电项目(一期)工程的议案》，为积极执行国家和广东省能源发展规划，大力发展清洁能源，加快优化公司发电装机结构，董事会同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曲界风力投资建设广东粤电湛江外罗海上风电项目(一期)工程，装机规模为 198MW，总投资为人民币 3,739,450,000 元，资本金按 20%计列为人民币 747,890,000 元，根据项目建设进展和资金需求情况，由本公司向曲界风力适时增资解决。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向曲界风力注入资本金人民币 500,000,000 元。

十 承诺事项(续)

(3)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续)

- (d) 本公司 2018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通讯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启动湛江外罗海上风电项目(二期)前期工作的议案》，为充分发挥湛江外罗海上风电项目(一期)工程已具备的有关区域资源信息和人员优势，抓住机遇加快发展海上风电，董事会同意公司启动湛江外罗海上风电项目(二期)前期工作，规划总装机容量 200MW，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曲界风力负责开展具体前期工作事宜，前期工作费用按人民币 48,000,000 元控制，由公司通过向曲界风力增资的方式解决。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向曲界风力注入资本金人民币 48,000,000 元。
- (e) 本公司 201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组建广东粤电阳江海上风电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省风力在阳江市全资组建阳江风电，作为投资建设阳江沙扒海上风电项目的主体，首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000,000 元，由本公司通过向省风力增资的方式解决。为加快公司新能源发电项目规模化开发，提高清洁能源装机占比，优化电源结构，董事会同意由阳江风电投资建设沙扒项目，动态总投资人民币 5,963,270,000 元，资本金按 20% 计算为人民币 1,192,660,000 元，扣除前期已经注入的人民币 55,000,000 元，本公司尚需增资人民币 1,137,660,000 元。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补充注入资本金人民币 300,000,000 元，累计注入资本金人民币 355,000,000 元。
- (f) 本公司 2018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向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惠来风力拟对海湾石风电场进行“拆旧建新”技术改造，省风力拟全额增资人民币 39,000,000 元用于海湾石风电场“拆旧建新”技术改造项目。为满足项目技改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本公司向省风力增资人民币 39,000,000 元用于海湾石风电场“拆旧建新”技术改造项目。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向省风力增资。
- (g) 本公司 2018 年 9 月 1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通讯会议，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为满足深创投集团战略发展需求，经深圳市国资委函复同意，同意公司按照 3.673% 的股权比例向深创投集团增资人民币 213,034,000 元，其中 2018 年增资人民币 65,135,200 元，剩余人民币 147,898,800 元于 2020 年内缴付。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支付人民币 65,135,200 元。
- (h) 本公司 2013 年 4 月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惠州 LNG 电厂二期热电联产项目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以 67% 的出资比例投资惠州 LNG 电厂二期热电联产项目，应出资金额为人民币 569,000,000 元，由本公司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需求情况分批注入。本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9 月及 12 月分次注入资本金人民币 42,760,000 元和人民币 52,330,000 元。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补充注入资本金人民币 103,578,300 元，累计注入资本金人民币 198,668,300 元。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如附注四(11)(a)(iv)所述，根据目前沙角 A 发电厂关停计划，本公司预计将大幅影响相关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沙角 A 电厂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议案》，对相关资产折旧年限进行调整，其中 2#、3#机组发电设备及生产经营附属设备按照剩余 1 年进行折旧，4#、5#机组发电设备及生产经营附属设备按照剩余 5 年进行折旧，房屋及建筑物均按剩余 5 年进行折旧。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沙角 A 发电厂上述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约为 668,744,890 元，本公司管理层预期该事项将减少 2019 年度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 173,571,346 元。
- (2) 根据 2019 年 4 月 11 日的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集团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 117,603,557 元，按净利润的 25%提取任意盈余公积人民币 294,008,893 元 (2017 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 69,654,691 元，任意盈余公积人民币 174,136,728 元)；同时，按照每 10 股人民币 0.6 元向股东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15,017,039 元 (2017 年：按照每 10 股 0.8 元向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人民币 420,022,719 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十二 金融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和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集团可能会采用合适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于 2018 年度及 2017 年度，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a) 外汇风险(续)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1,304	-	11,288	12,592
外币金融负债 —				
长期借款	68,270,542	3,537,220	-	71,807,762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6,527,993	2,469,081	-	8,997,074
	<u>74,798,535</u>	<u>6,006,301</u>	<u>-</u>	<u>80,804,836</u>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1,241	-	10,767	12,008
外币金融负债 —				
长期借款	67,525,556	5,971,857	-	73,497,413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10,062,668	2,454,923	-	12,517,591
	<u>77,588,224</u>	<u>8,426,780</u>	<u>-</u>	<u>86,015,004</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对于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5,609,792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5,819,024 元)。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对于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各类欧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欧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450,472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632,009 元)。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对于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各类港币金融资产，如果人民币对港币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人民币 847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808 元)。

十二 金融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及长期应付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20,933,523,320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013,983,110 元)。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于 2018 年及 2017 年度，本集团并未以衍生金融工具对冲利率风险。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17,884,606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升或下降 10 个基点，约人民币 18,043,307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风险(续)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粤电财务公司、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 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 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 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 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 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 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 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7,772,410,040	-	-	-	7,772,410,040	7,526,0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137,761,522	-	-	-	3,137,761,522	3,137,761,522
其他应付款	4,152,518,495	-	-	-	4,152,518,495	4,152,518,495
其他流动负债	1,109,288,333	-	-	-	1,109,288,333	1,107,904,110
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2,633,767,677	3,625,442,537	5,606,077,351	14,610,174,917	26,475,462,482	20,548,090,036
应付债券及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758,015,172	76,621,672	833,520,000	-	1,668,156,844	1,536,994,298
长期应付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不包括专项应付款)	431,974,174	412,579,372	1,513,585,861	636,898,250	2,995,037,657	2,556,113,382
	<u>19,995,735,413</u>	<u>4,114,643,581</u>	<u>7,953,183,212</u>	<u>15,247,073,167</u>	<u>47,310,635,373</u>	<u>40,565,381,843</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9,539,414,580	-	-	-	9,539,414,580	9,270,0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516,639,061	-	-	-	2,516,639,061	2,516,639,061
其他应付款	4,016,769,705	-	-	-	4,016,769,705	4,016,769,705
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2,336,337,873	2,698,035,335	7,228,027,270	15,219,780,032	27,482,180,510	20,911,221,812
应付债券及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234,393,699	21,700,000	743,400,000	-	1,999,493,699	1,896,103,687
长期应付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不包括专项应付款)	406,242,457	376,429,119	752,323,464	457,267,963	1,992,263,003	1,917,516,182
	<u>20,049,797,375</u>	<u>3,096,164,454</u>	<u>8,723,750,734</u>	<u>15,677,047,995</u>	<u>47,546,760,558</u>	<u>40,528,250,447</u>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已签约可用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列示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可用金融机构授信额度	<u>20,635,056,100</u>	<u>17,931,865,295</u>

十三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u>340,765,380</u>	<u>-</u>	<u>799,040,951</u>	<u>1,139,806,331</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u>408,992,985</u>	<u>-</u>	<u>-</u>	<u>408,992,985</u>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EBITDA 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短期借款、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无重大差异。

十四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

于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u>57.02%</u>	<u>58.17%</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a)	<u>264,537,475</u>	<u>195,462,150</u>

(a) 应收账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264,564,281	195,462,150
减：坏账准备	(26,806)	-
	<u>264,537,475</u>	<u>195,462,150</u>

(i)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u>264,564,281</u>	<u>195,462,150</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已逾期但未计提减值的应收账款。

(ii)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低风险组合	261,883,617	98.99%	-	-	195,462,150	100.00%	-	-
账龄分析组合	2,680,664	1.01%	(26,806)	1.00%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u>264,564,281</u>	<u>100.00%</u>	<u>(26,806)</u>	<u>0.01%</u>	<u>195,462,150</u>	<u>100.00%</u>	<u>-</u>	<u>-</u>

(iii)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264,537,475</u>	<u>(26,806)</u>	<u>0.01%</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委托贷款	335,000,000	-
应收补充医疗保险基金	22,113,731	-
应收副产品销售款	6,954,775	22,394,109
应收备用金	2,607,574	901,951
应收利息	1,121,522	1,698,504
应收股利	447,956	17,536,791
其他	7,166,030	4,688,244
	<u>375,296,228</u>	<u>47,219,599</u>
减：坏账准备	(115,360)	-
	<u>375,296,228</u>	<u>47,219,599</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373,852,955	46,515,768
一到二年	960,869	18,403
二到三年	-	35,176
三年以上	597,764	650,252
	<u>375,411,588</u>	<u>47,219,599</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没有重大已逾期但未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低风险组合	370,766,778	98.76%	-	-	47,219,599	100.00%	-	-
账龄分析组合	4,644,810	1.24%	(115,360)	2.48%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u>375,411,588</u>	<u>100.00%</u>	<u>(115,360)</u>	<u>0.03%</u>	<u>47,219,599</u>	<u>100.00%</u>	<u>-</u>	<u>-</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c)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 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博贺煤电	应收委托贷款	300,000,000	一年以内	79.91%	-
临沧能源	应收委托贷款	35,000,000	一年以内	9.32%	-
泰康保险	应收补充医疗 保险基金	22,113,731	一年以内	5.89%	-
广东粤电环保有限公司	应收副产品 销售款	6,954,775	一年以内	1.85%	-
广东能源集团公司	应收服务费	2,070,690	一年以内	0.55%	-
		<u>366,139,196</u>		<u>97.52%</u>	<u>-</u>

(3) 长期股权投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a)	19,610,774,833	18,770,291,604
合营企业(b)	602,584,896	605,678,402
联营企业(c)	<u>5,763,295,357</u>	<u>5,132,577,336</u>
减：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减值准备(a)	<u>(1,251,824,079)</u>	<u>(1,138,134,640)</u>
长期股权投资-联营公司减值准 备(c)	<u>(25,010,686)</u>	<u>-</u>
	<u>24,699,820,321</u>	<u>23,370,412,702</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湛江电力	2,185,334,400	-	-	-	-	2,185,334,400	-	138,852,690
粤嘉电力	176,095,071	-	(176,095,071)	-	-	-	(455,584,267)	-
茂名臻能	687,458,978	-	-	-	-	687,458,978	-	-
靖海发电	1,930,395,668	-	-	-	-	1,930,395,668	-	136,381,289
湛江风力	242,277,000	-	-	-	-	242,277,000	-	-
中粤能源	963,000,000	-	-	-	-	963,000,000	(187,248,115)	-
虎门发电	3,192,416	-	-	-	-	3,192,416	(86,807,584)	-
安信检修	20,000,000	-	-	-	-	20,000,000	-	447,956
博贺煤电	2,229,000,000	-	-	-	-	2,229,000,000	-	-
平海发电厂	720,311,347	-	-	-	-	720,311,347	-	189,854,558
红海湾发电	2,220,023,386	-	-	-	-	2,220,023,386	-	139,383,465
惠州天然气	1,072,506,646	103,578,300	-	-	-	1,176,084,946	-	125,718,705
广前电力	1,353,153,223	-	-	-	-	1,353,153,223	-	217,306,670
粤江发电	745,200,000	-	-	-	-	745,200,000	(408,494,674)	-
花都天然气	186,550,000	-	-	-	-	186,550,000	-	-
大埔发电	1,000,000,000	-	-	-	-	1,000,000,000	-	-
小计	15,734,498,135	103,578,300	(176,095,071)	-	-	15,661,981,364	(1,138,134,640)	947,945,33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省风力	827,419,390	365,000,000	-	-	-	1,192,419,390	-	-
雷州风力	80,800,000	-	-	-	-	80,800,000	-	-
曲界风力	231,750,000	548,000,000	-	-	-	779,750,000	-	-
电力销售公司	230,000,000	-	-	-	-	230,000,000	-	5,309,037
临沧能源	427,689,439	-	-	(113,689,439)	-	314,000,000	(113,689,439)	-
永安天然气	90,000,000	-	-	-	-	90,000,000	-	-
通道公司	10,000,000	-	-	-	-	10,000,000	-	-
小计	1,897,658,829	913,000,000	-	(113,689,439)	-	2,696,969,390	(113,689,439)	5,309,037
合计	17,632,156,964	1,016,578,300	(176,095,071)	(113,689,439)	-	18,358,950,754	(1,251,824,079)	953,254,370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

临沧能源出现持续经营亏损，本公司管理层在评估了该等长期股权投资的可回收金额后，按照本公司应享有的权益份额对临沧能源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113,689,439 元。

因中粤能源和粤江发电出现持续经营亏损，本公司管理层在评估了该等长期股权投资的可回收金额后，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对中粤能源和粤江发电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187,248,115 元及人民币 408,494,674 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7,248,115 元及人民币 408,494,674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续)

因预计粤嘉电力 4 台发电机组将于 2016 年前后陆续关停，本公司管理层在评估了此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可回收金额后，于 2009 年、2011 年及 2013 年按照本公司应享有的粤嘉电力的权益份额与本公司对粤嘉电力的投资成本的差额计提了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455,584,267 元。于 2018 年，本公司收到粤嘉电力撤回资本金人民币 187,920,000 元，收回金额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人民币 11,824,929 元计入投资收益。本次撤资完成后，本公司对粤嘉电力长期股权投资投资的账面价值调减为零。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虎门发电 2×1000MW 超超临界机组工程项目已进行了前期可行性研究、设计及土地三通一平等准备工作。近年来受国家产业政策影响，该项目一直处于停滞状态，整体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经减值测试，该项目于 2016 年及 2017 年分别计提减值损失人民币 39,107,109 元及人民币 87,911,775 元。本公司管理层在评估了此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可回收金额后，于 2016 年及 2017 年按照本公司应享有的权益份额对虎门发电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86,807,584 元。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对虎门发电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余额为人民币 86,807,584 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6,807,584 元)。

(b) 合营企业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 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工业燃料	605,678,402	-	-	72,400,480	-	-	(75,493,986)	-	-	602,584,896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c) 联营企业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从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减 值准备转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从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转入	按权益法调 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山西粤电能源	1,216,441,246	-	-	227,748,560	-	-	(4,000,000)	-	-	1,440,189,806	-
粤电财务	700,701,205	-	-	85,475,612	-	-	(57,221,066)	-	-	728,955,751	-
台山发电	1,961,475,609	-	-	129,315,387	-	-	(121,582,000)	-	-	1,969,208,996	-
粤电航运	941,757,936	-	-	1,822,952	-	-	(8,469,538)	-	-	935,111,350	-
西部投资	153,696,713	-	-	(18,044,364)	-	-	-	-	-	135,652,349	-
阳山江坑	5,673,426	-	-	874,094	-	-	(852,810)	-	-	5,694,710	-
阳山中心坑	7,509,371	-	-	1,000,767	-	-	(701,312)	-	-	7,808,826	-
粤电财保	145,321,830	98,000,000	-	14,704,347	-	-	-	-	-	258,026,177	-
威信云投	-	-	313,928,778	(31,281,386)	-	-	-	-	(25,010,686)	257,636,706	(25,010,686)
	<u>5,132,577,336</u>	<u>98,000,000</u>	<u>313,928,778</u>	<u>411,615,969</u>	<u>-</u>	<u>-</u>	<u>(192,826,726)</u>	<u>-</u>	<u>(25,010,686)</u>	<u>5,738,284,671</u>	<u>(25,010,686)</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235,681,776	2,069,432,698
其他业务收入	52,217,824	48,067,193
	<u>2,287,899,600</u>	<u>2,117,499,891</u>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2,132,196,128	2,014,615,189
其他业务成本	1,736,758	4,520,324
	<u>2,133,932,886</u>	<u>2,019,135,513</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售电收入	2,211,867,034	2,116,516,443	2,055,641,237	2,004,239,952
蒸气收入	23,814,742	15,679,685	13,791,461	10,375,237
	<u>2,235,681,776</u>	<u>2,132,196,128</u>	<u>2,069,432,698</u>	<u>2,014,615,189</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材料	32,148,949	498,400	25,927,045	1,555,514
租金收入	7,189,032	274,737	4,852,933	21,077
其他	12,879,843	963,621	17,287,215	2,943,733
	<u>52,217,824</u>	<u>1,736,758</u>	<u>48,067,193</u>	<u>4,520,324</u>

(5) 资产减值损失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13,689,439	648,567,425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0,395,369	-
坏账损失	142,166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25,010,686
	<u>154,226,974</u>	<u>673,578,111</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6) 投资收益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65,079,299	1,030,406,32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84,016,449	430,233,1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49,140,042	52,319,444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18,545,516	17,688,957
其他	363,563	359,464
	<u>1,517,144,869</u>	<u>1,531,007,381</u>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1,572,097)	4,720,4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3,530,965)	(41,344,595)
行政罚款及税务稽查补缴的税款、滞纳金	12,679,505	7,274,9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	(62,976,212)	(6,502,013)
	<u>(95,399,769)</u>	<u>(35,851,291)</u>
所得税影响额	25,191,469	10,104,4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809,260	1,020,520
	<u>(62,399,040)</u>	<u>(24,726,312)</u>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	3.16%	0.09	0.14	0.09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5%	3.06%	0.08	0.14	0.08	0.14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同时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净利润		净资产	
	2018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7 年
按中国会计准则	474,461,997	743,180,431	24,227,302,288	23,695,190,653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商誉确认的差异(a)	-	-	64,623,000	64,623,000
企业合并时对土地使用价值确认的差异(a)	(630,000)	(630,000)	17,600,000	18,230,000
对少数股东权益影响(b)	54,120	54,120	4,810,219	4,756,099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u>473,886,117</u>	<u>742,604,551</u>	<u>24,314,335,507</u>	<u>23,782,799,752</u>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商誉确认的差异及企业合并对土地价值确认差异

新的中国会计准则下要求，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不予以确认，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而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将被予以确认，商誉等于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同时，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各项资产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此项差异将继续存在。

(b) 少数股东的影响

上述的企业合并对土地价值确认差异在本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中，因此产生了对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亲笔签字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境外英文）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 中文版的年度报告。

上述备查文件存放在公司办公地点，随时（公共假期、星期六、星期日除外）供股东查阅。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王进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二日